

上櫃股票代碼：5903

資訊申報網址：<http://sii.tse.com.tw>

年報查詢網址：<http://mops.twse.com.tw/>

Taiwan FamilyMart Co., Ltd.

2016 Annual Report

2016 年年報

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刊印日期 2017 年 4 月 30 日

公司發言人

姓名：吳勝福
職稱：執行副總經理
電子郵件信箱：fu@family.com.tw
電話：(02) 2523-9588

代理發言人

姓名：李建興
職稱：管理本部協理
電子郵件信箱：sofm@family.com.tw
電話：(02) 2523-9588

總公司所在地

地址：台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二段六十一號七樓
電話：(02) 2523-9588

辦理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博愛路十七號三樓
網址：<http://securities.sinopac.com/>
電話：(02) 2381-6288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李運鞭、張志安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三三三號二十七樓
網址：<http://www.pwc.com/tw>
電話：(02) 2729-6666

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無

公司網址：<http://www.family.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3
二、公司沿革	3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5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6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7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34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34
六、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 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之情形	34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 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5
八、持股比例佔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 親屬關係之資訊	36
九、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 持股數及綜合持股比例	36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37
二、公司債之辦理情形	40
三、特別股之辦理情形	40
四、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	40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辦理情形	40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辦理情形	40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之辦理情形	40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41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42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44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資料	47
四、環保支出資訊	47

五、勞資關係-----	47
六、重要契約-----	52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53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資料-----	55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57
四、最近年度之合併報表-----	58
五、最近年度之個體報表-----	117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說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177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最近兩年度財務狀況及檢討分析-----	178
二、最近兩年度財務績效及檢討分析-----	178
三、現金流量檢討分析-----	179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79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分析-----	179
六、風險事項分析及評估-----	179
七、其他重要事項-----	181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83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86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86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86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86

壹、致股東報告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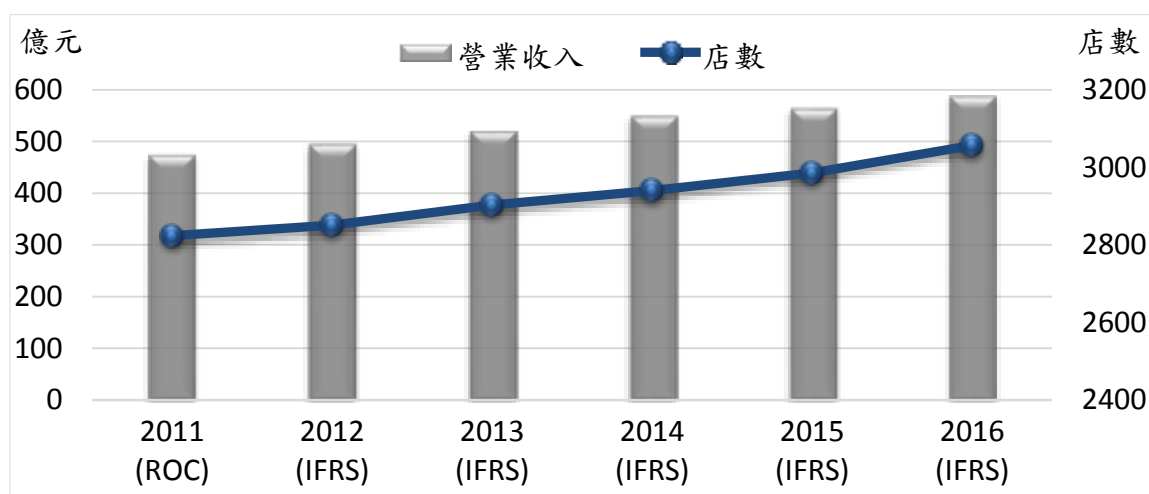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回顧 2016 年，面對日趨複雜多變的經營環境，全家便利商店在全體經營團隊及所有同仁努力下，2016 年台灣全家新開店鋪數為 188 店，閉 117 店，累計店鋪數 3,057 店，而大陸全家累計店鋪數為 1,810 店。年度合併營業收入和稅後淨利分別為 605.7 億元與 14.3 億元，較 2015 年度成長 4.8%與 8.1%。面對轉變中的消費者需求，全家便利商店因應不同商圈及不同客層，積極拓展新型態店鋪，提供消費者更多元化選擇。同時投注資源經營鮮食，Let's Café 推出「酷繽沙」為全家帶來新客層，帶動整體咖啡杯裝飲料業績，另積極發展「全家」忠誠會員，領先業界將全店行銷集點結合手機 APP，將點數虛擬化，並推出「一元集一點」的全新活動機制，為店鋪鞏固日商與提升來客數。

(一)營業計畫實施成果(合併)

年度損益(仟元)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增(減)率
營業收入淨額	60,566,965	57,791,269	4.80%
營業成本	38,117,788	36,833,462	3.49%
營業毛利	22,449,177	20,957,807	7.12%
營業費用	21,054,608	19,583,882	7.51%
營業利益	1,394,569	1,373,925	1.5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35,818	234,698	43.09%
稅前淨利	1,730,387	1,608,623	7.57%
所得稅費用	296,701	281,777	5.30%
本期淨利	1,433,686	1,326,846	8.05%
每股盈餘(元)	6.17	5.72	7.87%

(二)總店數與營業收入(個體)



(三)財務結構與獲利能力分析(合併)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負債佔資產比率	80.12 %	79.92 %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72.58 %	83.52 %
資產報酬率	5.67 %	5.64 %
權益報酬率	29.79 %	28.48 %
純益率	2.37 %	2.30 %
每股盈餘(元)	6.17	5.72

展望 2017 年，全家便利商店將大幅挹注資源經營鮮食，提升鮮食製程品質，另「福比麵包廠」的稼動，將供應消費者高附加價值、安全安心的麵包新選擇，提升消費者對品牌價值認同與成功開拓鮮食新客源，為全家帶動更多成長動能；同時以「全家行動購」為主軸，開發虛實通路串聯之商品組合，並因應主要人口群對便利商店需求的可能改變，將積極拓展結合異業態之便利商店複合店型，以滿足消費者需求。

未來全家便利商店也將持續為消費者提供便利與優質的商品及服務，為加盟者謀求穩定獲利並為股東提升公司價值而努力。

在此謹祝各位

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董事長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設立日期：1988 年 8 月 18 日。

二、公司沿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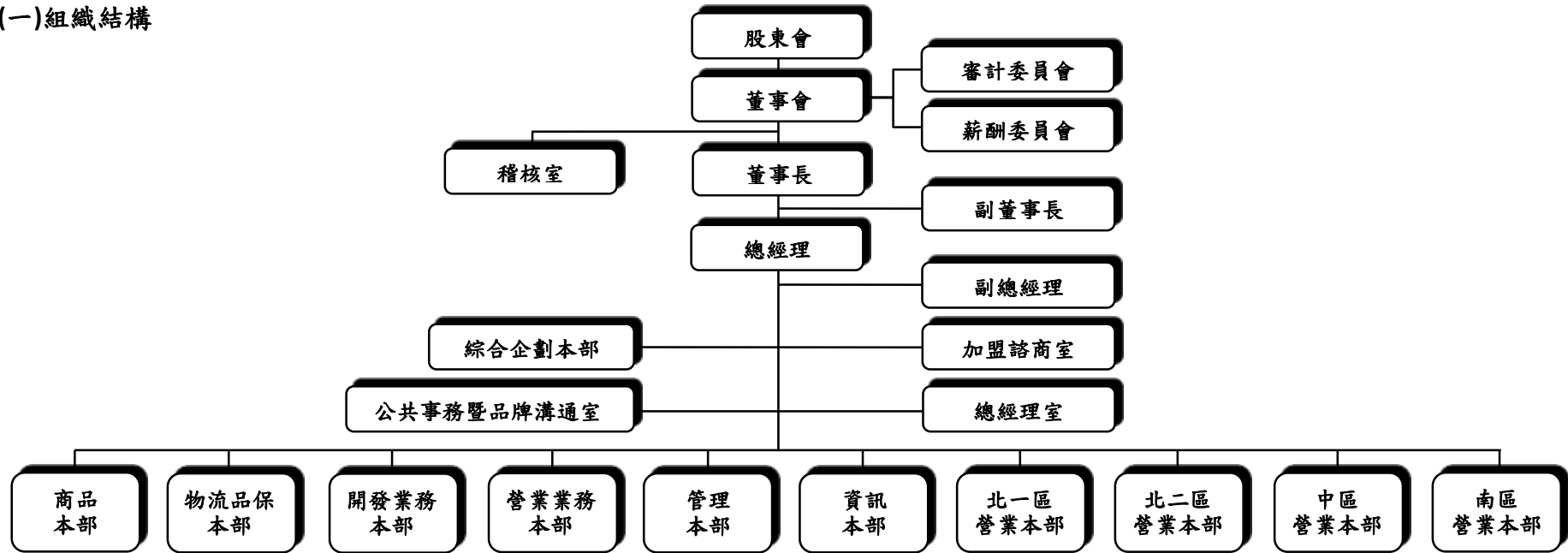
- 1988 年 08 月 【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成立。
- 1988 年 12 月 第一家店【館前店】開幕並最先使用 EOS 訂購系統。
- 1990 年 09 月 FC 加盟系統正式展開。
- 1991 年 03 月 第一屆春夏商品展示會開辦—持續每年舉辦二次。
- 1994 年 03 月 正式跨入大高雄地區，成為全國性連鎖便利商店。
- 1995 年 12 月 高雄燕巢物流中心成立，使中南部店鋪的物品配送更加順利。
- 1996 年 07 月 公司辦理【公開發行】。
- 1997 年 10 月 店鋪開始導入 POS 系統。
- 1997 年 12 月 第 500 家店開幕。
- 1998 年 01 月 正式導入代收服務業務。
- 1998 年 12 月 年營業額突破百億。
- 1999 年 03 月 領先同業推出【網路訂貨，店鋪取貨】服務—正式展開電子商務。
- 2000 年 12 月 店數突破 1,000 店。
- 2002 年 02 月 25 日正式掛牌上櫃。
- 2003 年 01 月 投資英屬維京群島全家便利商店控股(股)公司。
- 2003 年 10 月 全家企業大學設立。
- 2003 年 11 月 投資屏榮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 2003 年 12 月 第 1,500 店--富陽店開幕。
- 2004 年 03 月 花東展店，全省店鋪連線完成。
- 2004 年 05 月 投資日翊文化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 2004 年 07 月 上海福滿家便利有限公司正式掛牌營運，以『全家 FAMILYMART』品牌正式在上海地區服務。
- 2004 年 11 月 榮獲遠見雜誌『六大服務業品質年度大調查』便利商店業服務品質第一名。
- 2005 年 01 月 投資全網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 2005 年 05 月 推出通路革命系統 VDC--即時購(虛擬物流)。
- 2005 年 10 月 再度榮獲『遠見雜誌』服務力評選便利商店業第一名。
- 2006 年 07 月 簽署經濟部能源局自願性節約能源合作意向書。
- 2006 年 08 月 通過 SGS 國際服務驗證 (Qualicert)，為亞洲第一家通過該驗證的連鎖零售企業。
- 2006 年 12 月 店鋪數突破 2,000 店。
- 2007 年 03 月 導入悠遊聯名卡「悠遊錢包」功能，為便利商店業的先驅。
- 2007 年 04 月 花東綜合物流中心啟用，全島物流網絡建構完成。
- 2007 年 10 月 投資興建岡山綜合物流中心。
- 2007 年 11 月 完成與福客多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157 店鋪之營業權轉讓，創業界先例。
- 2007 年 12 月 獨家首創便利商店通路與『Happy Go』集點卡之合作模式。
- 2008 年 09 月 進軍商場經營，文化大學美食廣場開幕。
- 2008 年 12 月 全面導入多媒體機『Fami Port』。
- 2008 年 12 月 再度榮獲遠見雜誌 2008 年『十大服務業品質年度大調查』便利商店組服務品質第一名。
- 2009 年 03 月 榮獲第六屆遠見雜誌 2009 年『企業社會責任』上櫃企業組首獎。

- 2009 年 12 月 自推動「廢電池回收換點心」活動一年內共回收 20 萬公斤廢電池，和顧客一起為台灣環保盡心力。
- 2010 年 05 月 通過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綠色商店」之審核，並取得證書。
- 2010 年 08 月 店鋪數突破 2,500 店。
- 2010 年 08 月 投資全家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 2010 年 10 月 為提供消費者安全安心之購物選擇，從原物料廠、鮮食廠、物流中心到店鋪端進行全面檢驗，成為第一家榮獲「ISO22000 及 HACCP 雙認證」之連鎖便利商店。
- 2010 年 11 月 榮獲 2010 年《遠見雜誌》服務力評鑑便利商店組第一名。
- 2011 年 05 月 搶攻離島商機，於離島澎湖展店。
- 2011 年 08 月 投資拍攝霹靂 3D 立體偶動畫影片。
- 2011 年 10 月 全家便利商店「嘉義博東店」榮獲內政部建築研究所認證為「生態、節能、減廢、健康」綠建築便利店，成為台灣首家「綠建築便利商店」。
- 2012 年 10 月 併購台灣大戶屋股份有限公司。
- 2012 年 12 月 取得台灣個人資料保護與管理制度（TPIPAS）並獲得資料隱私保護標章（dp.mark）。
- 2013 年 02 月 子公司台灣大戶屋轉虧為盈，為企業集團挹注動能。
- 2013 年 03 月 於鑫德店開始推出 Fami 霜淇淋，成為年度網路熱門討論商品，成功創造品牌注目度與討論度。
- 2013 年 11 月 宣布正式推出自有品牌「FamilyMart Collection」，搶攻市場。
- 2013 年 11 月 二度榮獲工商時報服務力評鑑便利商店業第一名，並六度榮獲《遠見雜誌》服務力評鑑便利商店組第一名。
- 2014 年 10 月 榮獲經濟部 2014 台灣創新企業-前 20 強。
- 2014 年 11 月 連續三度榮獲《遠見雜誌》服務力評鑑便利商店組第一名，同時亦為第七度榮獲此殊榮。
- 2014 年 12 月 『誰把全家店長縮小了！？』影片，創下 youtube 二天達百萬人次點閱，並獲得「Youtube 2014Q1 台灣區成功廣告影片第一名」，傳達全家與社區居民在一起的親切形象。
- 2015 年 01 月 新豐鮮食廠稼動，為全家鮮食商品注入新的生力軍。
- 2015 年 05 月 100%轉投資公司「上海全餐」，旗下品牌大戶屋一號店在上海南豐城商場開幕，為佈局大陸餐飲邁開第一步。
- 2015 年 06 月 全家便利商店響應導演吳念真導演打造孩子秘密基地的公益行動，與其所創立的快樂學習協會合作，6/10 起開賣公益霜淇淋。藉由挹注明星商品資源，號召全民一同消費做公益，開展四年億元的募資目標，共同為偏鄉教育盡心力。
- 2015 年 11 月 榮獲第十三屆遠見服務力評鑑：超商四連霸、八度奪冠之殊榮。
- 2016 年 04 月 全店集點行銷虛擬化，改變實體點數集點行為，為便利商店業首創服務。
- 2016 年 06 月 全家 3,000 店里程碑「天強店」隆重開幕，強化超市機能，與天和鮮物合作打造複合店，落實有機超市便利化、有機概念生活化的新趨勢，提供消費者從產地到餐桌，健康便利一站購足。
- 2017 年 03 月 福比麵包廠正式稼動。福比麵包與沖繩知名麵包廠 Okiko 合作，引進獨有的日本配方及專利技術，提升麵包生產穩定度和品質，讓消費者在「全家」就能品嚐到專門店品質的麵包。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 商品本部：
商品開發暨行銷策略規劃。
- 物流品保本部：
物流配送系統與品保之整合與規劃。
- 開發業務本部：
商場與設備工程之運營執行與規劃。
- 營業業務本部：
營業教育訓練之規劃與執行。
- 管理本部：
後勤資源管理與投資人關係統籌規劃。
- 資訊本部：
系統資源整合與規劃。
- 綜合企劃本部：
公司運營分析與新事業開發之規劃及評估。
- 公共關係暨品牌促進室：
建立品牌形象、培養顧客忠誠度。
- 總經理室：
公司內外關係建立、拓展及維護。
- 稽核室：
內稽及內控作業管理與執行。
- 北一區營業本部：
地區開發與運營管理。
- 北二區營業本部：
地區開發與運營管理。
- 中區營業本部：
地區開發與運營管理。
- 南區營業本部：
地區開發與運營管理。
- 加盟諮商室：
強化加盟者溝通協調。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

1.董事相關資料

2017年5月2日

職 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 名	性別	選(就)任 日 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 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 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 (學)歷	目前兼任 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 等以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董事 或監察人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 事	日本	日商全家便利商店 (股)公司	—	2015.06.18	3 年	1988.08.18	105,894,447	47.44	111,610,001	50.00	0	0.00	0	0.00	無	無	—	—	—
董 事	中華 民國	葉榮廷 (註一)	男	2015.06.18	3 年	2003.04.29	184,315	0.08	184,315	0.08	1,221	0.00	0	0.00	(註七)	(註七)	—	—	—
董 事	日本	小坂雅章 (註一)	男	2015.06.18	3 年	2011.03.09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註七)	(註七)	—	—	—
董 事	中華 民國	潘進丁 (註一)	男	2015.06.18	3 年	2003.04.29	244,012	0.11	244,012	0.11	65,829	0.03	0	0.00	(註七)	(註七)	—	—	—
董 事	中華 民國	張仁敦 (註一)	男	2015.06.18	3 年	2006.06.14	30,884	0.01	5,884	0.01	0	0.00	0	0.00	(註七)	(註七)	—	—	—
董 事	中華 民國	薛東都 (註一)	男	2015.06.18	3 年	2015.06.18	3,138	0.00	3,138	0.00	4,192	0.00	0	0.00	(註七)	(註七)	—	—	—
董 事	日本	高島莉 (註一)	女	2015.06.18	3 年	2015.04.01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註七)	(註七)	—	—	—
董 事	日本	佐藤英成 (註一)(註四)	男	2017.05.02	3 年	2017.05.02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註七)	(註七)	—	—	—
董 事	中華 民國	泰山企業(股)公司	—	2015.06.18	3 年	2006.06.14	45,790,417	20.51	45,231,417	20.26	0	0.00	0	0.00	無	無	—	—	—
董 事	中華 民國	詹景超 (註二)(註五)	男	2016.04.28	3 年	2016.04.28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註七)	(註七)	—	—	—
董 事	中華 民國	三洋藥品工業(股) 公司	—	2015.06.18	3 年	2000.05.01	7,388,663	3.31	7,388,663	3.31	0	0.00	0	0.00	無	無	—	—	—
董 事	中華 民國	謝志騰 (註三)	男	2015.06.18	3 年	2011.10.19	0	0.00	0	0.00	183,914	0.08	0	0.00	(註七)	(註七)	—	—	—

職 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 名	性別	選(就)任 日 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 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 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 (學)歷	目前兼任 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 等以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董事 或監察人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 立 董 事	中 華 民 國	李燕松	男	2015.06.18	3 年	2015.06.18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註七)	(註七)	—	—	—
獨 立 董 事	中 華 民 國	劉積瑄	男	2015.06.18	3 年	2015.06.18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註七)	(註七)			
獨 立 董 事	中 華 民 國	翁 健	男	2015.06.18	3 年	2015.06.18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註七)	(註七)	—	—	—

(註一)：日商全家便利商店(股)公司法人代表。

(註二)：泰山企業(股)公司法人代表。

(註三)：三洋藥品工業(股)公司法人代表。

(註四)：2017.05.02 日商全家便利商店(股)公司法人代表由藤本洋司變更為佐藤英成。

(註五)：2016.04.28 泰山企業(股)公司法人代表由雷松清變更為詹景超。

(註六)：2017.03.28 本公司董事詹岳霖先生辭任。

(註七)：董事主要經(學)歷與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明細表：

職稱	姓名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董 事	葉榮廷	高雄第一科技大學行銷與流通管理研究所； 全家便利商店執行副總經理	全家便利商店(股)公司董事長、全網行銷(股)公司董事長、精藤(股)公司董事長、全家國際餐飲(股)公司董事、日翊文化行銷(股)公司董事、福比(股)公司董事、全台物流(股)公司董事
董 事	小坂雅章	明星大學人文學部	日商全家便利商店(股)公司海外事業本部長、全台物流(股)公司董事
董 事	潘進丁	日本筑波大學經營政策研究所； 全家便利商店董事長	全家便利商店(股)公司會長、精藤(股)公司董事、全台物流(股)公司董事、便利達康(股)公司董事、全網行銷(股)公司董事、全家國際餐飲(股)公司董事、日翊文化行銷(股)公司監察人、台灣吉野家(股)公司監察人
董 事	張仁敦	國立政治大學公共行政研究所； 全家便利商店總經理	全家便利商店(股)公司副會長、全家國際餐飲(股)公司董事、日翊文化行銷(股)公司董事、全台物流(股)公司董事、精藤(股)公司監察人、全網行銷(股)公司監察人
董 事	薛東都	台北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全家便利商店副總經理	全家便利商店(股)公司總經理；日翊文化行銷(股)公司董事長、福比(股)公司董事長、全台物流(股)公司董事、屏榮食品(股)公司董事、晉欣食品(股)公司董事、全網行銷(股)公司董事、全家國際餐飲(股)公司董事、台灣小善(股)公司董事
董 事	高島莉	北京大學	日商全家便利商店(股)公司海外事業本部長輔佐
董 事	佐藤英成	青山學院大學國際政經學部	日商全家便利商店(股)公司商品本部長
董 事	詹景超	美國猶他州立大學企管碩士	泰山企業(股)公司董事及總經理、喜威世流通(股)公司董事長、創新物流(股)公司董事、便利達康(股)公司董事、佳龍科技工程(股)公司獨立董事
董 事	謝志騰	La Verne University 企業及供應鏈管理雙碩士	維士比國際事業(股)公司董事長、高華汽車貨運(股)公司董事長、達邁科技(股)公司董事
獨立董事	李燕松	東吳大學會計研究所碩士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副理事長、台灣大學會計系講師、中華民國會計教育協會理事、新興航運(股)公司獨立董事、台灣卜蜂企業(股)公司獨立董事、群光電子(股)公司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	劉積瑄	芝加哥大學法學碩士及美國賓州大學法學碩士	全球人壽保險(股)公司董事、寶川資產管理顧問有限公司董事、美商華美銀行董事、華龍旅行社(股)公司董事長、康德國際法律事務所顧問
獨立董事	翁 健	輔仁大學法律系	元大金控暨元大銀行(股)公司總稽核；茂為歐買尬數位科技(股)公司董事

2.董事屬法人股東代表者，該法人股東名稱及該法人之股東持股比例佔前十名之股東名稱及其持股比例：

2017 年 04 月 30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及持股比例
日商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FamilyMart UNY Holdings Co.,Ltd.100%
三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葉○榮 38.98%、葉○峯 38.98%、嘉耘投資實業(股)公司 6.03%、勝凱國際投資(股)公司 6.03%、陳○蓮 5.25%、蓮手投資實業(股)公司 2.45%、葉○泉 0.78%、葉○山 0.42%、葉陳○英 0.36%、葉○騏 0.24%、葉○玲 0.24%、葉○俐 0.24%
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宏亞投資(股)公司 4.83%、擎達投資(股)公司 4.14%、海洋投資(股)公司 4.03%、和理(股)公司 4.00%、喜威世流通(股)公司 2.93%、詹○忠 2.87%、元大商業銀行受託泰山企業信託財產專戶 2.43%、詹○華 2.05%、詹○霖 2.00%、詹○禮 1.87%

2017 年 04 月 30 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及持股比例
FamilyMart UNY Holdings Co.,Ltd	伊藤忠商事株式会社 34.67%、日本マスタートラスト信託銀行株式会社 12.41%、日本トラスティ・サービス信託銀行株式会社 6.17%、資産管理サービス信託銀行株式会社 2.41%、株式会社 NTT ドコモ 2.31%、日本生命保険相互会社 1.98%、BNP パリバ証券株式会社 1.64%、ゴールドマン・サックス証券株式会社 1.39%、STATE STREET BANK WEST CLIENT - TREATY 505234 1.26%、資産管理サービス信託銀行株式会社 1.06%
嘉耘投資實業(股)公司	葉○峯 99.76%、葉○耘 0.24%
勝凱國際投資(股)公司	葉○榮 99.83%、董○臻 0.17%
蓮手投資實業(股)公司	陳○蓮 99.84%、勝凱國際投資(股)公司 0.16%
宏亞投資(股)公司	詹○道 13.60%、詹黃○時 11.90%、麥詹○君 10.07%
擎達投資(股)公司	張○甯 2.72%、林○月 2.18%
海洋投資(股)公司	王○娥 18.8%、陳○ 58.91%
和理(股)公司	李○哲 2.18%、林○津 2.50%、海洋投資(股)公司 17.90%
喜威世流通股份有限公司	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99.93%

3.董事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董事資料

2017 年 5 月 2 日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 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葉榮廷			✓				✓	✓	✓		✓	✓	✓		0
小坂雅章			✓				✓	✓			✓	✓	✓		0
潘進丁			✓				✓	✓	✓		✓	✓	✓		0
張仁敦			✓				✓	✓	✓		✓	✓	✓		0
薛東都			✓				✓	✓	✓		✓	✓	✓		0
高島莉			✓			✓	✓	✓		✓	✓	✓	✓		0
佐藤英成			✓				✓	✓			✓	✓	✓		0
詹景超			✓	✓	✓	✓	✓	✓			✓	✓	✓		0
謝志騰			✓	✓	✓	✓	✓	✓			✓	✓	✓		0
李燕松	✓	✓	✓	✓	✓	✓	✓	✓	✓	✓	✓	✓	✓	✓	3
劉積瑄			✓	✓	✓	✓	✓	✓	✓	✓	✓	✓	✓	✓	0
翁健			✓	✓	✓	✓	✓	✓	✓	✓	✓	✓	✓	✓	0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2017 年 04 月 18 日

職 稱	國 籍	姓 名	性別	選(就)任 日 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 (學)歷	目前兼任 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 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 經 理	中華民國	薛東都	男	2015.06.18	3,138	0.00	4,192	0.00	0	0.00	(註一)	(註一)	-	-	-
執行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吳勝福	男	2015.06.18	28,484	0.01	10,158	0.00	0	0.00			-	-	-
副 總 經 理	中華民國	陳建琳	男	2015.11.06	3,360	0.00	0	0.00	0	0.00			-	-	-
協 理	中華民國	黃君毅	男	2015.12.18	0	0.00	0	0.00	0	0.00			-	-	-
協 理	中華民國	黃國龍	男	2013.01.01	2,175	0.00	20	0.00	0	0.00			-	-	-
協 理	中華民國	蕭大誠	男	2015.12.18	2,860	0.00	0	0.00	0	0.00			-	-	-
協 理	中華民國	王瑞峰	男	2015.12.18	0	0.00	0	0.00	0	0.00			-	-	-
協 理	中華民國	李慶忠	男	2015.12.18	0	0.00	0	0.00	0	0.00			-	-	-
協 理	中華民國	陳耀嘉	男	2015.12.18	0	0.00	0	0.00	0	0.00			-	-	-
協 理	中華民國	蔡瑞鈴	男	2015.12.18	0	0.00	0	0.00	0	0.00			-	-	-
協 理	中華民國	王智正	男	2015.12.18	1,204	0.00	0	0.00	0	0.00			-	-	-
協 理	中華民國	王國君	男	2015.12.18	0	0.00	540	0.00	0	0.00			-	-	-
協 理	中華民國	簡維國	男	2009.04.01	1,059	0.00	0	0.00	0	0.00			-	-	-
協 理	中華民國	李建興	男	2006.06.15	1,049	0.00	0	0.00	0	0.00			-	-	-
協 理	中華民國	高銘賢	男	2015.11.06	14,809	0.01	0	0.00	0	0.00			-	-	-
協 理	中華民國	吳勝宏	男	2015.12.18	12,000	0.01	0	0.00	0	0.00			-	-	-
協 理	中華民國	蘇世芳	男	2010.04.01	76,241	0.03	67,442	0.03	0	0.00			-	-	-
財會部經理	中華民國	許宗池	男	2008.04.01	645	0.00	0	0.00	0	0.00			-	-	-

(註一)：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主要經（學）歷與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明細請參閱次頁附表。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主要經（學）歷與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明細表：

職稱	姓名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總 經 理	薛東都	台北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全家便利商店副總經理	日翊文化行銷(股)公司董事長、福比(股)公司董事長、全台物流(股)公司董事、屏榮食品(股)公司董事、晉欣食品(股)公司董事、全網行銷(股)公司董事、全家國際餐飲(股)公司董事、台灣小善(股)公司董事
執行副總經理	吳勝福	私立逢甲大學經濟系、全家便利商店副總經理	全家國際餐飲(股)公司董事長；日翊文化行銷(股)公司董事、福比(股)公司董事、偶動漫娛樂事業(股)公司董事、歐付寶電子支付(股)公司董事、橘子支行動支付(股)公司董事、全台物流(股)公司監察人、屏榮食品(股)公司監察人、晉欣食品(股)公司監察人
副 總 經 理	陳建琳	高雄第一科技大學行銷與流通管理研究所、全家便利商店總經理室協理	全勤流通管理(股)公司董事長、全台物流(股)公司總經理
協 理	黃君毅	四海工專電子工程科、全家便利商店商品本部副本部長	屏榮食品(股)公司董事、晉欣食品(股)公司董事、便利達康(股)公司董事
協 理	黃國龍	高雄第一科技大學行銷與流通管理研究所、全家便利商店總經理室經理	無
協 理	蕭大誠	高雄第一科技大學行銷與流通管理研究所、全家便利商店營業開發本部協理	無
協 理	王瑞峰	淡江大學企業管理系、營業開發本部副本部長	無
協 理	李慶忠	中華工專電機科、北南營業部經理	無
協 理	陳耀嘉	景文技術學院旅館管理科、桃竹營業部經理	無
協 理	蔡瑞鈐	文化大學勞工關係系、北台中營業部經理	無
協 理	王智正	中山大學管理學所、高屏營業部經理	無
協 理	王國君	中山大學海洋資源所、全家便利商店綜合企劃室經理	無
協 理	簡維國	高雄第一科技大學行銷與流通管理研究所、全家便利商店 E-Retail 部經理	精藤(股)公司董事與總經理
協 理	李建興	國立政治大學財務管理研究所、全家便利商店財會部經理	福比(股)公司監察人、全家國際餐飲(股)公司監察人、偶動漫娛樂事業(股)公司監察人
協 理	高銘賢	高雄第一科技大學行銷與流通管理研究所、全家便利商店商品本部協理	日翊文化行銷(股)公司董事與總經理
協 理	吳勝宏	私立淡水工商專校企管科、全家便利商店營業開發本部協理	無
協 理	蘇世芳	國立政治大學資訊管理研究所、全家便利商店總經理室協理	無
財 會 部 經 理	許宗池	私立淡江大學會計系、財會部主計課課長	無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董事之酬金

董事之酬金

2016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 稱	姓 名	董 事 酬 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取自公司以外轉資業酬金	
		報 酬 (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 (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 (E)		退職退休金 (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法人股東	日商全家便利商店(股)公司	0	0	0	0	25,200	25,434	2,220	2,220	2 %	2 %	34,369	34,369	5,908	5,908	14,000	0	14,000	0	6 %	6 %	0	
董事(法人代表)	葉 榮 廷(註一)																						
董事(法人代表)	小坂雅章(註一)																						
董事(法人代表)	潘 進 丁(註一)																						
董事(法人代表)	張 仁 敦(註一)																						
董事(法人代表)	薛 東 都(註一)																						
董事(法人代表)	高 島 莉(註一)																						
董事(法人代表)	佐藤英成(註一)(註五)																						
董事法人股東	泰山企業(股)公司																						
董事(法人代表)	詹 景 超(註二)(註六)																						
董 事	詹 岳 霖(註三)																						
董事法人股東	三洋藥品工業(股)公司																						
董事(法人代表)	謝 志 騰(註四)																						
獨 立 董 事	李 燕 松																						
獨 立 董 事	劉 積 瑄																						
獨 立 董 事	翁 健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0

(註一)：日商全家便利商店(股)公司法人代表。

(註二)：泰山企業(股)公司法人代表。

(註三)：2017.03.28 本公司董事詹岳霖先生辭任。

(註四)：三洋藥品工業(股)公司法人代表。

(註五)：2017.05.02 日商全家便利商店(股)公司法人代表由藤本洋司變更為佐藤英成。

(註六)：2016.04.28 泰山企業(股)公司法人代表由雷松清變更為詹景超。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 事 姓 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泰山企業(股)公司(註一)、 小坂雅章、高島莉、佐藤英成、 詹景超、謝志騰、 李燕松、劉積瑄、翁 健	泰山企業(股)公司(註一)、 小坂雅章、高島莉、佐藤英成、 詹景超、謝志騰、 李燕松、劉積瑄、翁 健	泰山企業(股)公司(註一)、 小坂雅章、高島莉、佐藤英成、 詹景超、謝志騰、 李燕松、劉積瑄、翁 健	泰山企業(股)公司(註一)、 小坂雅章、高島莉、佐藤英成、 詹景超、謝志騰、 李燕松、劉積瑄、翁 健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葉榮廷、潘進丁、張仁敦、 薛東都、詹岳霖、 三洋藥品工業(股)公司	葉榮廷、潘進丁、張仁敦、 薛東都、詹岳霖、 三洋藥品工業(股)公司	詹岳霖、 三洋藥品工業(股)公司	詹岳霖、 三洋藥品工業(股)公司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日商全家便利商店(股)公司(註二)	日商全家便利商店(股)公司(註二)	日商全家便利商店(股)公司(註二) 潘進丁、張仁敦	日商全家便利商店(股)公司(註二) 潘進丁、張仁敦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	—	葉榮廷、薛東都	葉榮廷、薛東都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	—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	—	—	—

(註一)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席次為 1 席。

(註二)日商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席次為 7 席。

2.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2016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 稱	姓 名	薪 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 金 及 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D)				A、B、 C 及 D 等四項總 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有無領 取來自 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 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總 經 理	薛 東 都	11,353	11,353	5,656	5,656	10,957	10,957	17,800	0	17,800	0	3 %	3 %	0
執行副總經理	吳 勝 福													
副 總 經 理	陳 建 琳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E)
低於 2,000,000 元	—	—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陳建琳	陳建琳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吳勝福	吳勝福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薛東都	薛東都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	—

3.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2017 年 4 月 30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 稱	姓 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 計	總額佔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 理 人	董 事 長	葉 榮 廷	0	50,770	50,770	4 %
	總 經 理	薛 東 都				
	執 行 副 總 經 理	吳 勝 福				
	副 總 經 理	陳 建 琳				
	協 理	黃 君 毅				
	協 理	黃 國 龍				
	協 理	蕭 大 誠				
	協 理	王 瑞 峰				
	協 理	李 慶 忠				
	協 理	陳 耀 嘉				
	協 理	蔡 瑞 鈐				
	協 理	王 智 正				
	協 理	王 國 君				
	協 理	簡 維 國				
	協 理	李 建 興				
	協 理	高 銘 賢				
	協 理	吳 勝 宏				
	協 理	蘇 世 芳				
	財 會 部 經 理	許 宗 池				

4.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之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金額佔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最近二年度全體董事領取財務報表內所有公司之董事酬金佔稅後純益比例：

職 稱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本 公 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 公 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董 事	2 %	2 %	2 %	2 %

(2) 最近二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財務報表內所有公司之酬金佔稅後純益比例：

職 稱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本 公 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本 公 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3 %	3 %	4 %	3 %

(3)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酬金之給付依據，係明訂於公司章程，同時考量實際經營績效及評估未來風險作適當調整。

總經理與副總經理之薪資，則視其個人績效表現與對公司整體營運貢獻度，依據本公司薪資辦法給付之。獎金之分配係依據本公司「從業人員考績辦法」評核，並視公司整體營運績效給付之。

5. 前十大取得員工酬勞人士之姓名、職稱及前十大分紅總數

單位：新台幣仟元

姓 名(註 1)	職 稱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註 2)
吳 勝 宏	協 理	0	41,050
吳 勝 福	執 行 副 總 經 理		
李 建 興	協 理		
高 銘 賢	協 理		
陳 建 琳	副 總 經 理		
黃 國 龍	協 理		
葉 榮 廷	董 事 長		
蕭 大 誠	協 理		
薛 東 都	總 經 理		
簡 維 國	協 理		

註 1：係依姓氏筆劃排列。

註 2：此數據為本公司 2016 年分配 2015 年度盈餘之實際數。

6. 前十大取得員工認股權人士之姓名、職稱

本公司無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開會 7 次，董事及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席(列)席 次數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列)席率 (%)	備 註
董事長	日商全家便利商店(股)公司代表人：葉 榮 廷	7	0	100 %	
董 事	日商全家便利商店(股)公司代表人：小坂 雅 章	5	2	71 %	
董 事	日商全家便利商店(股)公司代表人：潘 進 丁	7	0	100 %	
董 事	日商全家便利商店(股)公司代表人：張 仁 敦	7	0	100 %	
董 事	日商全家便利商店(股)公司代表人：薛 東 都	7	0	100 %	
董 事	日商全家便利商店(股)公司代表人：高 島 莉	7	0	100 %	
董 事	日商全家便利商店(股)公司代表人：佐 藤 英 成	—	—	—	新任法人董事代表於 2017 年 5 月 2 日繼任
董 事	日商全家便利商店(股)公司代表人：藤 本 洋 司	6	1	86 %	法人董事代表於 2017 年 5 月 2 日解任
董 事	詹 岳 霖	5	0	71 %	董事於 2017 年 3 月 28 日解任
董 事	泰山企業(股)公司代表人：詹 景 超	6	0	100 %	新任法人董事代表於 2016 年 4 月 28 日繼任
董 事	泰山企業(股)公司代表人：雷 松 清	1	0	100 %	法人董事代表於 2016 年 4 月 28 日解任
董 事	三洋藥品工業(股)公司代表人：謝 志 騰	7	0	100 %	
獨立董事	李 燕 松	7	0	100 %	
獨立董事	劉 積 瑄	6	1	86 %	
獨立董事	翁 健	7	0	100 %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

【說明】如下表：

董事會 日期與期別	議案	內 容	決議結果及獨立董事意見	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2016/3/25 第10屆第6次	內部控制制度新增、修訂案	本次共新增、修訂4項內部控制制度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同意通過，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獨立董事無其他意見
2016/5/6 第10屆第7次	本公司對福比股份有限公司背書保證案	本公司對福比(股)公司背書保證一年，保證金額為7億元整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同意通過，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獨立董事無其他意見
	本公司對全家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背書保證案	本公司對全家國際餐飲(股)公司背書保證一年，保證金額為5仟萬元整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同意通過，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獨立董事無其他意見
2016/12/16 第10屆第11次	內部控制制度新增、修訂案	本次共新增、修訂12項內部控制制度	1.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同意通過。 2.獨立董事之意見：請稽核室於2017年加強查核勞工安全、食品安全、資訊安全及現金管理。	本公司稽核室已將勞工安全、食品安全、資訊安全及現金管理列入專案查核，並定期向審計委員會報告其查核情形。
2017/3/27 第10屆第12次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案	本公司配合法令修訂及因應實務運作所需，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同意通過，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獨立董事無其他意見
	內部控制制度新增、修訂案	本次共新增、修訂24項內部控制制度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同意通過，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獨立董事無其他意見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

【說明】本公司董事會之運作並無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說明】董事如有與本公司利害關係之議案，得陳述意見及答詢，不得加入討論與表決。本公司無此情形。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說明】如下表：

加強董事會職能目標	執行情形評估
健全的董事會結構	為強化並提升董事會之職能，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範董事會成員組成之多元化及需具備之專業能力。
獨立董事制度	本公司已制定「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明定獨立董事職責範疇等，以增加董事之獨立性與功能，並落實專業人員及經營者之責任。
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並訂定「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以薪酬委員專業客觀之地位，就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及制度予以評估檢討，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供其決策之參考。
董事會議事規則及決策程序	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明定董事應迴避事項，董事會成員於議事中皆秉持高度自律並遵守公司治理相關規章辦法。

【註】實際列席率(%), 以其在職期間參與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審計委員會開會 5 次，列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列席次數	實際列席率(%)	備 註
獨立董事	李 燕 松	5	100 %	
獨立董事	劉 積 瑄	5	100 %	
獨立董事	翁 健	5	100 %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說明】如下表：

審計委員會 日期與期別	董事會 日期與期別	議 案	內 容	決議結果及審計委員會意見	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2016/3/23 2016 年第 1 次	2016/3/25 第 10 屆第 6 次	內部控制制度新增、修訂案	本次共新增、修訂 4 項內部控制制度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同意通過	審計委員會無其他意見
		2015 年度財務報表案	本公司 2015 年度財務報表已編製完成，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李運鞭及張志安會計師擬出具無保留式查核報告書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同意通過	審計委員會無其他意見
2016/5/6 2016 年第 2 次	2016/5/6 第 10 屆第 7 次	本公司對福比股份有限公司背書保證案	本公司對福比(股)公司背書保證一年，保證金額為 7 億元整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同意通過	審計委員會無其他意見
		本公司對全家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背書保證案	本公司對全家國際餐飲(股)公司背書保證一年，保證金額為 5 仟萬元整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同意通過	審計委員會無其他意見
2016/8/5 2016 年第 3 次	2016/8/5 第 10 屆第 9 次	2016 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案	2016 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已編製完成，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李運鞭及張志安會計師擬出具保留式核閱報告書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同意通過	審計委員會無其他意見
2016/12/16 2016 年第 4 次	2016/12/16 第 10 屆第 11 次	內部控制制度新增、修訂案	本次共新增、修訂 12 項內部控制制度	1.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同意通過 2.請稽核室於 2017 年加強查核勞工安全、食品安全、資訊安全及現金管理	本公司稽核室已將勞工安全、食品安全、資訊安全及現金管理列入專案查核，並定期向審計委員會報告其查核情形
2017/3/27 2017 年第 1 次	2017/3/27 第 10 屆第 12 次	2016 年度財務報表案	本公司 2016 年度財務報表已編製完成，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李運鞭及張志安會計師擬出具無保留式查核報告書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同意通過	審計委員會無其他意見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案	本公司配合法令修訂及因應實務運作所需，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同意通過	審計委員會無其他意見
		內部控制制度新增、修訂案	本次共新增、修訂 24 項內部控制制度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同意通過	審計委員會無其他意見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說明】本公司無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說明】如獨立董事成員對於會議事項，與其自身有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者，應予迴避。若致委員會無法決議者，應向董事會報告，由董事會為決議。本公司無此情形。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說明一】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定期與審計委員會委員溝通稽核報告結果，若有特殊狀況時，亦會即時向審計委員會委員報告。本公司 2016 年並無上述特殊狀況，且審計委員會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狀況良好。

【說明二】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於審計委員會會議中報告半年度與年度財務報表核閱或查核結果，以及其他相關法令要求之溝通事項，若有特殊狀況時，亦會即時向審計委員會委員報告。本公司 2016 年並無上述特殊狀況，且審計委員會與簽證會計師溝通狀況良好。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揭露於公開觀測資訊站及公司網站中。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相符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本公司除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外，亦有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處理股東之相關問題及建議，若涉及法律問題，則將委請專業律師或法務人員進行處理。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相符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本公司透過股務代理機構，充份掌握及了解主要股東結構，並與其維持密切之互動關係，同時定期申報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股權異動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相符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之資產及財務管理權責皆相當明確，並制定「關係企業管理作業辦法」、「子公司管理作業辦法」、「取得或處份資產處理程序」、「背書保證作業辦法」、「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辦法」等相關辦法依循規範，以落實對關係企業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相符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本公司已訂定「內部重大訊息處理作業程序」，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相符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		1.依據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董事會成員組成宜注重多元性，並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 2.目前本公司12位董事(另一席缺額)，皆具經營管理、財會、法務等專業背景。董事成員中有1名為女性。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相符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本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為求落實永續經營之理念，成立專責之 CSR 委員會並由總經理擔任召集人，依議題區分為 4 個領域工作小組，由各部門遴選適當職能主管及員工組成。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相符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	本公司目前並無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方式。未來將視法令環境、公司營運狀況及管理需求，評估訂定之可行性。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不符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1.本公司由董事會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 2.本公司之簽證會計師每年提供本公司「會計師獨立性聲明書」。另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之輪替亦遵守相關規定辦理。 3.本公司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標準概述如下： <table><tr><th>評估項目</th><th>評估結果</th><th>是否符合獨立性</th></tr><tr><td>1)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係</td><td>否</td><td>是</td></tr><tr><td>2)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融資或保證行為</td><td>否</td><td>是</td></tr><tr><td>3)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密切之商業行為及潛在僱傭關係</td><td>否</td><td>是</td></tr><tr><td>4)會計師目前或最近二年內是否擔任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工作有重大影響之職務</td><td>否</td><td>是</td></tr><tr><td>5)會計師是否有對本公司提供可能直接影響審計工作之非審計服務項目</td><td>否</td><td>是</td></tr><tr><td>6)會計師是否有仲介本公司所發行之股票或其他證券</td><td>否</td><td>是</td></tr><tr><td>7)會計師是否連續七年度接受本公司之委任擔任查核簽證會計師</td><td>否</td><td>是</td></tr></table>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是否符合獨立性	1)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係	否	是	2)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融資或保證行為	否	是	3)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密切之商業行為及潛在僱傭關係	否	是	4)會計師目前或最近二年內是否擔任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工作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否	是	5)會計師是否有對本公司提供可能直接影響審計工作之非審計服務項目	否	是	6)會計師是否有仲介本公司所發行之股票或其他證券	否	是	7)會計師是否連續七年度接受本公司之委任擔任查核簽證會計師	否	是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相符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是否符合獨立性																										
1)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係	否	是																										
2)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融資或保證行為	否	是																										
3)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密切之商業行為及潛在僱傭關係	否	是																										
4)會計師目前或最近二年內是否擔任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工作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否	是																										
5)會計師是否有對本公司提供可能直接影響審計工作之非審計服務項目	否	是																										
6)會計師是否有仲介本公司所發行之股票或其他證券	否	是																										
7)會計師是否連續七年度接受本公司之委任擔任查核簽證會計師	否	是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本公司負責公司治理專職單位為管理本部，並由該單位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以及其他公司治理各項相關事務。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相符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於公司網站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同時設有各項事務聯絡人之電話及信箱，亦有股務代理機構「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處理各項股務之相關問題，若有任何意見或問題，可以直接向相關人員提出反應，本公司將即刻與利害關係人進行溝通，故溝通管道相當順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相符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委任股務代理機構「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辦理各項股東會事務。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相符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本公司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等資訊除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所頒布「上櫃公司應辦事項一覽表」之規定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外，另於公司網站： http://www.family.com.tw ，揭露公司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等相關資訊。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相符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本公司已架設英文網站，並由管理本部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與揭露，同時隨時更新公司網站相關資訊，以提供各界查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相符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一)員工權益：本公司除依法令規定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實施退休金制度外，公司另額外投保員工團體保險，同時提供暢通的溝通管道，增進勞資關係，保障員工權益。 (二)僱員關懷：本公司已制定「從業人員年度體檢作業準則」，定期實施員工健康檢查，同時亦建置厚生福利平台，招商拓展特約優惠商店，提供員工與加盟者各項優惠方案。 (三)投資者關係：本公司依法令規定誠實公開資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以保障投資人之權益，並於本公司網站載明投資人信箱及聯絡資訊，以維持企業與股東之良性和諧關係。 (四)利害關係人之權益：本公司於公司網站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並有股務代理機構「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處理股東及投資人之相關問題及建議，若涉及法律問題，則將委請專業律師或法務人員進行處理，以維護利害關係人之權益。 (五)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設置服務專線，有專人提供消費者或客戶有關公司產品之疑問解答，另於公司網站建置業務部門郵件信箱，提供消費者或客戶暢通的聯繫管道。 (六)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已為董事及重要職員購買責任保險。 (七)董事進修之情形：本公司董事進修情形請參閱次頁(四)附表。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相符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1.2016年度公司治理評鑑未改善項目中，本公司為便利股東行使表決權並持續提升公司治理，2017年度股東常會已將電子投票納入表決權行使方式之一。 2.本公司亦將以下項目列為優先加強事項，並由董事會提案本年度股東常會辦理修訂公司章程、董事選任辦法及股東會議事規則等： (1)董事採候選人提名制度； (2)股東常會議案採逐案票決。				

(四)2016 年董事進修情形：

姓名	課程名稱	時數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劉積瑄	非財會背景董監事如何審查財務報告	3	06/1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會評鑑制度	3	03/22	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
翁健	從法院判決看獨立董事的法律責任	3	11/2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會運作與決議效力	3	09/09	證券商同業公會
	集團治理與金控治理	3	06/17	證券商同業公會
李燕松	公司併購行為所產生內線交易之態樣	3	11/17	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會計師受懲戒案例趨勢解析	3	10/11	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薛東都	第十一屆台北公司治理論壇	3	10/20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五)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之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2017 年 4 月 30 日

身分別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備註
		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相關料系之公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具有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李燕松	✓	✓	✓	✓	✓	✓	✓	✓	✓	✓	✓	3	無
獨立董事	劉積瑄			✓	✓	✓	✓	✓	✓	✓	✓	✓	0	無
獨立董事	翁健			✓	✓	✓	✓	✓	✓	✓	✓	✓	0	無

註：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二、本屆委員任期：2015 年 6 月 18 日至 2018 年 6 月 17 日，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4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李燕松	4	0	100 %	
委員	劉積瑄	3	1	75 %	
委員	翁健	4	0	100 %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

【說明】本公司董事會未有不採納、修正或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建議之情形。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

【說明】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之成員，對於議案內容未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之情形。

(六)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落實公司治理				
(一)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	✓		本公司已訂有「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並積極參加環保、社區參與、社會公益等活動，確實遵循各項法規法令之規定，履行社會責任。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相符
(二)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	✓		本公司不定期舉辦教育訓練與宣導，明確傳達員工應有權利與義務並使員工了解社會責任精神。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相符
(三)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		為求落實永續經營之理念，本公司於2015年針對永續議題之管理成立專責之CSR委員會並由總經理為召集人，並依議題區分為4個領域工作小組，由各部門遴選適當職能主管及員工組成。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相符
(四)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	✓		本公司已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結合員工績效考核辦法，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相符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本公司持續主動參與及配合辦理各項相關環保活動，以推廣環保觀念： (1)於全省店鋪導入各項節能新設備。 (2)調整鮮食產品包材塑膠使用量及鼓勵消費者自備杯子及使用隨行杯購買伯朗咖啡館咖啡。 (3)於全省店鋪推動回收廢電池、廢手機、廢筆電及廢光碟。 (4)販售環境保護相關產品，並鼓勵消費者購買，促進綠色產業發展及減少對環境負荷衝擊，以提升環境品質。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相符
(二)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本公司定期檢視營運活動對自然環境造成影響之資訊，並持續推廣節能設備導入及凝聚社區民眾向心力推動各項社區環保，共同創造美好生活環境。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相符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		本公司定期檢視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影響之資訊，並持續推動各項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如：全省店舖導入節能燈具、冷氣及冰箱等機器設備並提升物流車輛燃油效率，降低燃料使用及減少廢氣排放等，以善盡企業之社會責任。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相符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本公司依法令規定訂定「從業人員工作規則」等各項相關辦法，同時亦實施退休金制度並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建立適當之管理政策與程序，協調勞資關係，提供員工平等就業機會，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及雇用政策無差別待遇。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相符
(二)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		公司已建置員工諮詢申訴專線，提供員工關懷、諮詢、申訴與不法檢舉等服務，並善盡保護當事人及舉報人之責任。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相符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本公司對於在職員工定期實施健康檢查，並於工作環境實施安全衛生檢查，如：檢視有無不安全的設施並加以改善、消防安全檢查及檢測室內空氣品質、水質、照明度及定期清潔消毒，保障員工安全與健康。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相符
(四)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		本公司為建立勞資雙方良好之溝通管道，針對員工關係、員工福利、勞動條件及提高工作效率等重大措施，依「勞資會議實施辦法」召開勞資會議，以建立和諧之工作環境。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相符
(五)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本公司訂定「全家便利商店教育訓練辦法」、「全家教育訓練中心管理辦法」、「全家企業大學管理辦法」、「全家外聘講師管理辦法」、「全家外部訓練補助申請」、「全家內部講師管理辦法」等，以供同仁遵循，公司每年提供教育訓練補助經費，讓同仁自由選擇與自身工作相關之內部或外部訓練課程，同仁可將自身能力發展與興趣相結合，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相符
(六)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本公司於公司網站設有消費者服務專線及信箱，可即時處理相關問題及建議，若涉及法律問題，則將委請專業律師或法務人員進行處理，以維護消費者之權益。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相符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七)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		本公司遵循相關法規並秉持誠信正直的理念並來對待消費者，提供其所需之服務與優良商品。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相符
(八)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		本公司新供應商建立時，會注意其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並依本公司政策，共同遵守綠色環保之要求，一同致力符合產品環保規格，以提升企業社會責任。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相符
(九)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		本公司所有供應商均應遵守本公司誠信政策，若有違反則隨時終止合作，以提供消費者安心安全之商品與服務。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相符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		本公司財務業務及公司企業社會責任等資訊除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所頒布「上櫃公司應辦事項一覽表」之規定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外，另於公司網站： http://www.family.com.tw ，揭露公司財務及公司治理等相關資訊，此外本公司亦架設英文網站，並指定專責單位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與揭露，隨時更新公司網站相關資訊，以提供各界查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相符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定本公司之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包括落實推動公司治理、發展永續環境、維護社會公益、加強企業社會責任資訊揭露，以利本公司員工共同遵循，管理其環境社會風險與影響。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本公司對企業社會責任運作履行之情形： (一)本公司於全國店鋪設置零錢捐箱，與公益團體合作溝通社會議題，並提供FamiPort小額捐服務，使店鋪據點發揮公益平台之效。2016全年度共募得93,149,908元，所得款項用以幫助弱勢兒童與青少年的就學與就業輔導，並支持弱勢族群就業。同時，為發揮平台效益，在台南地震與尼伯特風災重創台東之際，即刻透過FamiPort，協助地方政府發起緊急救災捐款，共募得156,656,000元整。 (二)2016年社會公益成效如下： (1)青少年部分： 全家便利商店注入企業力量，關注弱勢青少年朋友的職涯議題，攜手「台灣少年權益與福利促進聯盟」打造「逆風少年大步走」計畫。2016全年度零錢捐共募得13,049,753元，全數挹注「逆風少年大步走」計畫，提供就業輔導培訓，媒合職場見習機會，2016全年共服務11,459位青少年。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2)偏鄉兒童部分： 全家便利商店與快樂學習協會合作「孩子的秘密基地」免費課輔班計劃，推出「公益雙淇淋」募款活動，消費者每買一支霜淇淋，全家捐10元幫助秘密基地課輔班。並透過分享「秘密基地」MV全家捐1元、吃冰拍照上傳全家捐10元等活動募款，以及邀請知名插畫家製作零錢袋義賣，再透過零錢捐與FamiPort小額捐款等方式進行募款，2016全年共募得24,995,280元，幫助全台65個免費課輔班。 (3)身心障礙者就業部份： 全家便利商店與勝利身心障礙潛能發展中心合作「扶他一把好工作」計畫，除延續協助提供身心障礙者於便利商店產業進行職能發展，成功經營「台大二活」、「松醫」、「汐止長虹」、「二賓店」共四家店舖。「全家」經過數年來的運營與調整，經年聘用與訓練身心不便的夥伴加入「全家」大家庭。2016全年度，「全家」總計聘用 88位身心不便的夥伴加入我們的行列，超過法定聘用人數一半以上。 (4)經濟弱勢家庭部分： 全家便利商店與社團法人中華基督教救助協會合作「愛心套餐」物資認購捐活動，運用店舖網絡號召民眾認購物資，2016全年共募得97,957套愛心套餐，透過物流網路送至物資集散地，協助5,040戶經濟弱勢家庭每兩個月獲得食物包，渡過生活難關。 (5)馬拉威婦幼協助及社區發展計劃： 全家便利商店與財團法人屏東縣私立畢嘉士社會福利基金會合作「一塊生活togetHer」計畫，2016年全年度零錢捐共募得9,319,638元，協助馬拉威弱勢孩童與婦女，用於改善教育、支持婦女團體等。 (三)社區參與部分： 全家便利商店於2007年首推小小店長體驗營，因該活動與產業核心價值具有直接性的連結且具寓教於樂意義，受到家長的喜愛，詢問度更在全家品牌粉絲團「全家在這裡」成立後（2013年3月成立），達到高峰。為回應消費者期待，並藉由活動參與創造顧客與店舖的互動與連結，2014年起首創先例將社區活動「檔期化」，以擴大舉辦「小小店長體驗營」。2016年12月首度升級2.0，除了讓小朋友到「全家」來體驗當店長的工作流程之外，也首度加入食品教育。小小店長體驗營每月最少舉辦120場，8年來累積近40,000個家庭參與，成為消費者認為影響全家便利商店品牌價值之前十大因素之一。 (四)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等部分： (1)本公司設置消費者服務專線，有專人可即時提供消費者有關公司產品之疑問解答，另於公司網站建置業務部門郵件信箱及聯絡電話，提供消費者暢通的聯繫管道。 (2)本公司相當注重人權維護，不論其種族、性別、年齡皆享有同等之工作權利，同時亦提供個人自由表達和發展的機會，以達到尊重個人尊嚴。 (3)本公司為確保消費者享受安全、安心且美味的商品，從原物料、配送到店舖販售為止，始終努力建構嚴密一貫的品質管理體制，2016年更設立全家自有實驗室，希望透過不斷拉高食安管理規格，達到保障消費者「吃的安全」的目標，善盡企業社會責任。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 本公司2016年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係依照全球永續性報告協會(Global Reporting Initiative, 簡稱GRI)所公布之GRI4.0版綱領架構撰寫，並以核心揭露原則作為依循。報告書為委託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按照中華民國確信準則公報第一號「非屬歷史性財務資訊查核或核閱之確信案件」針對所選定指標執行獨立有限確信。				

(七)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落實誠信經營情形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公司董事會成員與管理階層均重視道德誠信之從業行為，秉持廉潔、透明及負責之經營理念，以誠信政策執行，以創造永續發展之經營環境。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相符
(二)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	✓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並不定期於公司的會議或教育訓練中宣導如何防範不誠信行為，希望建立全體員工一致信念，並遵循相關法令規章，以落實誠信經營。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相符
(三)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	✓		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已具體規範本公司人員於從事商業行為之過程中，不得直接或間接提供、承諾、要求或收受任何不正當利益，或做出其他違反誠信、不法或違背受託義務之行為。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相符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		本公司之商業活動均建立相關評核制度，雙方之權利義務均於契約簽訂時，詳訂其中。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相符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		本公司推動企業誠信經營之專(兼)職單位為管理本部，辦理規章修訂、執行、解釋、諮詢服務暨通報作業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相符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本公司員工於從事任何可能構成個人與公司利益衝突之業務、投資或相關活動前，必須先揭露詳情並取得核准，並就其利益衝突內容向總經理提出報告。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相符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本公司會計制度係參照證券交易法、公司法、商業會計法、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等相關法令規定，並依本公司運營情形訂定之；內部控制制度係參照「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訂定，並均確實執行。稽核室亦定期查核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之遵循情形，並向董事會報告。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相符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並不定期於公司的會議或教育訓練中宣導如何防範不誠信行為，希望建立全體員工一致信念，並遵循相關法令規章，以落實誠信經營。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相符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若發現有違反誠信經營之情事，可立即向董事會、審計委員會或稽核單位進行檢舉；公司對於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應確實保密，並由受理單位查證並進行瞭解，凡查證屬實者，應依法令規定及公司相關懲處辦法辦理之。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相符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		本公司發現或接獲檢舉本公司人員涉有不誠信之行為時，如經證實確有違反相關法令或本公司誠信經營政策與規定者，應立即要求行為人停止相關行為，並為適當之處置，且於必要時透過法律程序請求損害賠償，以維護公司之名譽及權益。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相符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本公司均對檢舉人善盡保密及保護之責任，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相符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資訊。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相符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其運作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並無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本公司將持續檢討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修正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以落實誠信經營。				

(八)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 1.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守則」、「誠信經營守則」、「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及「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等公司治理相關規程規則等。
- 2.查詢方式：本公司網站：<http://www.family.com.tw>。

(九)本公司訂定「內部重大訊息處理作業程序」及公告方式：

本公司已訂定「內部重大訊息處理作業程序」，並於訂定後發送相關程序資訊予本公司各董事參閱之；公司內部方面，已將此程序及注意事項置於公司網站，以供本公司經理人、各階層主管及全體同仁遵循之，避免違反或發生內線交易之違法情事。

(十)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 (1)本公司網站：<http://www.family.com.tw>。
- (2)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mops/web/index>，本公司股票代號：5903。

(十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內控聲明書

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一百零六年三月二十七日

本公司民國一百零五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一百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百零六年三月二十七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12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簽章

總經理：



簽章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本公司無此情形。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股東會重要決議：

召開日期：2016 年 6 月 17 日

- ◆通過公司章程修訂案。
 - ◆承認 2015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決算表冊案。
 - ◆承認 2015 年度盈餘分配案。
 - ◆通過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案。
 - ◆通過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修訂案。
 - ◆通過背書保證辦法修訂案。
 - ◆通過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修訂案。
-

2.董事會重要決議

(1)第 10 屆第 6 次董事會

召開日期：2016 年 3 月 25 日

- ◆承認 2015 年度財務報表與營業報告書案。
 - ◆通過 2016 年股東常會開會時間、地點及召集事由暨受理股東提案權案。
 - ◆通過 2015 年度盈餘分配案。
 - ◆通過 2015 年度董事酬勞與員工酬勞分配案。
 - ◆通過本公司年終績效獎金發放款案。
 - ◆通過轉投資事業「福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監察人派任案。
 - ◆通過本公司分公司及門市部變更及撤銷案。
 - ◆通過內部控制制度新增、修訂暨出具 2015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

(2)第 10 屆第 7 次董事會

召開日期：2016 年 5 月 6 日

- ◆通過本公司對福比股份有限公司背書保證案。
 - ◆通過本公司對全家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背書保證案。
 - ◆通過本公司分公司及門市部變更及撤銷案。
 - ◆通過本公司取得子公司資產案。
-

(3)第 10 屆第 8 次董事會

召開日期：2016 年 6 月 17 日

- ◆通過訂定 2015 年度現金股利除息基準日案。
 - ◆通過本公司董事及重要職員責任保險續保案。
 - ◆通過本公司分公司及門市部變更及撤銷案。
 - ◆通過本公司取得子公司資產案。
-

(4)第 10 屆第 9 次董事會

召開日期：2016 年 8 月 5 日

- ◆通過本公司銀行履約保證額度調整及展延案。
 - ◆通過本公司分公司及門市部撤銷案。
 - ◆通過本公司取得子公司資產案。
-

(5)第 10 屆第 10 次董事會

召開日期：2016 年 11 月 4 日

- ◆通過本公司轉投資事業「全家國際餐飲(股)公司」增減資案。
- ◆通過本公司轉投資事業「全家國際餐飲(股)公司」及「台灣大戶屋(股)公司」合併案。
- ◆通過本公司分公司及門市部變更及撤銷案。
- ◆通過本公司取得子公司資產案。

(6)第 10 屆第 11 次董事會

召開日期：2016 年 12 月 16 日

- ◆通過高雄電子商務專倉投資興建案。
- ◆通過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案。
- ◆通過修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案。
- ◆通過修訂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案。
- ◆通過本公司分公司及門市部撤銷案。
- ◆通過內部控制制度新增、修訂暨 2017 年度稽核計畫案。

(7)第 10 屆第 12 次董事會

召開日期：2017 年 3 月 27 日

- ◆承認 2016 年度財務報表與營業報告書案。
- ◆通過 2016 年度盈餘分配案。
- ◆通過 2016 年度董事與員工酬勞分配案。
- ◆通過公司章程修訂案。
- ◆通過董事選任辦法修訂案。
- ◆通過股東會議事規則修訂案。
- ◆通過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案。
- ◆通過 2017 年股東常會開會時間、地點及召集事由暨受理股東提案權案。
- ◆通過本公司轉投資事業「全家國際餐飲(股)公司」增資案。
- ◆通過本公司年終績效獎金發放案。
- ◆通過本公司分公司及門市部變更及撤銷案。
- ◆通過本公司與子公司間取得或處分資產案。
- ◆通過內部控制制度新增、修訂暨出具 2016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十四) 2016 年召開之股東會決議事項執行情形檢討：

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承認 2015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決算表冊案	經股東會決議後依規定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承認 2015 年度盈餘分配案	經股東會決議：提撥股東紅利 1,026,812,000 元，並已於 2016 年 9 月 9 日分派現金股利每股 4.6 元。
通過公司章程修訂案	經股東會決議後，按新修訂之辦法實施。
通過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案	
通過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修訂案	
通過背書保證辦法修訂案	
通過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修訂案	

(十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本公司無此情形。

(十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本公司無此情形。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會計師公費資訊及級距表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運鞭	張志安	2016.1.1~2016.12.31	—

金額單位：新台幣 仟元

金額級距 \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仟元		1,780	1,780
2	2,000 仟元 (含) ~ 4,000 仟元			
3	4,000 仟元 (含) ~ 6,000 仟元	5,020		5,020
4	6,000 仟元 (含) ~ 8,000 仟元			
5	8,000 仟元 (含) ~ 10,000 仟元			
6	10,000 仟元 (含) 以上			

(二)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金額單位：新台幣 仟元

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運鞭	5,020	—	—	—	1,780	1,780	2016 年度	非審計公費之內容分別為：560 仟元為移轉訂價研究公費與 CSR 專案費 1,100 仟元與其他簽證公費 120 仟元。
	張志安								

(三)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

不適用。

(四)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

不適用。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其期後期間未有更換會計師之情形。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之情形：

本公司無此情形。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 稱	姓 名	2016 年 度		當年度截至 4 月 30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法人董事/大股東	日商全家便利商店(股)公司	5,715,554	0	0	0
法人董事/大股東	泰山企業(股)公司	(277,000)	0	0	0
法人董事	三洋藥品工業(股)公司	0	0	0	0
法人董事代表人/董事長	葉榮廷 (註一)	0	0	0	0
法人董事代表人/副董事長	小坂雅章 (註一)	0	0	0	0
法人董事代表人/會長	潘進丁 (註一)	0	0	0	0
法人董事代表人/副會長	張仁敦 (註一)	(25,000)	0	0	0
法人董事代表人/總經理	薛東都 (註一)	0	0	0	0
法人董事代表人	高島莉 (註一)	0	0	0	0
法人董事代表人	佐藤英成 (註一)(註四)	0	0	0	0
法人董事代表人	藤本洋司 (註一)(註四)	0	0	0	0
法人董事代表人	詹景超 (註二)(註五)	0	0	0	0
法人董事代表人	雷松清 (註二)(註五)	0	0	0	0
法人董事代表人	謝志騰 (註三)	0	0	0	0
董 事	詹岳霖 (註六)	0	0	0	0
獨 立 董 事	李燕松	0	0	0	0
獨 立 董 事	劉積瑄	0	0	0	0
獨 立 董 事	翁健	0	0	0	0
執行副總經理	吳勝福	0	0	0	0
副 總 經 理	陳建琳	0	0	0	0
協 理	黃國龍	0	0	0	0
協 理	簡維國	0	0	0	0
協 理	李建興	0	0	0	0
協 理	吳勝宏	(1,746)	0	0	0
協 理	蕭大誠	0	0	0	0
協 理	蘇世芳	0	0	0	0
協 理	高銘賢	0	0	0	0
協 理	黃君毅	0	0	0	0
協 理	王瑞峰	0	0	0	0
協 理	李慶忠	0	0	0	0
協 理	陳耀嘉	0	0	0	0
協 理	蔡瑞鈐	0	0	0	0
協 理	王智正	0	0	0	0
協 理	王國君	0	0	0	0
經 理	許宗池	0	0	0	0

(註一)：日商全家便利商店（股）公司法人代表。

(註二)：泰山企業(股)公司法人代表。

(註三)：三洋藥品工業(股)公司法人代表。

(註四)：2017.05.02 日商全家便利商店(股)公司法人代表由藤本洋司變更為佐藤英成。

(註五)：2016.04.28 泰山企業(股)公司法人代表由雷松清變更為詹景超。

(註六)：董事詹岳霖先生於 2017 年 3 月 28 日辭任。

(二)股權移轉資訊：本公司無此情形。

(三)股權質押資訊：本公司無此情形。

八、持股比例佔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單位：股；％／ 2017 年 04 月 18 日

姓 名	本 人 持 有 股 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 有 股 份		利 用 他 人 名 義 合 計 持 有 股 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 註
	股 數	比 率	股 數	比 率	股 數	比 率	名 稱 (或 姓 名)	關 係	
日商全家便利商店(股)公司	111,610,001	50.00	0	0	0	0	無	無	-
泰山企業(股)公司	45,231,417	20.26	0	0	0	0	無	無	-
光泉牧場(股)公司	11,808,511	5.29	0	0	0	0	無	無	-
陳玉蓮	8,065,319	3.61	0	0	0	0	三洋藥品工業(股)公司、蓮手投資實業(股)公司、蓮豐投資(股)公司	公司之董事	-
三洋藥品工業(股)公司	7,388,663	3.31	0	0	0	0	陳玉蓮	公司之董事	-
富邦人壽保險(股)公司	3,700,000	1.66	0	0	0	0	無	無	-
蓮手投資實業(股)公司	2,876,000	1.29	0	0	0	0	陳玉蓮	公司之董事	-
南山人壽保險(股)公司	2,553,000	1.14	0	0	0	0	無	無	-
蓮豐投資(股)公司	2,533,000	1.13	0	0	0	0	陳玉蓮	公司之董事	-
匯豐銀行託管亞伯丁全球亞洲小型企業基金	2,252,000	1.01	0	0	0	0	無	無	-

九、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及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2017 年 03 月 31 日

轉 投 資 事 業 (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 公 司 投 資		董事、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 合 投 資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便利達康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	25.00%	—	—	250,000	25.00%
全台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18,624,600	51.74%	3,191,400	8.87%	21,816,000	60.60%
英屬維京群島商全家便利商店控股(股)公司	24,880,238	100.00%	—	—	24,880,238	100.00%
上海全餐餐飲管理有限公司	20,000,265	100.00%	—	—	20,000,265	100.00%
屏榮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10,289,838	38.21%	—	—	10,289,838	38.21%
日翊文化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9,104,600	100.00%	—	—	9,104,600	100.00%
全網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4,250,000	85.00%	—	—	4,250,000	85.00%
精藤股份有限公司	5,516,700	70.00%	1,182,150	15.00%	6,698,850	85.00%
全家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20,500,000	100.00%	—	—	20,500,000	100.00%
晉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250,000	45.00%	—	—	2,250,000	45.00%
福比股份有限公司	18,700,000	93.50%	—	—	18,700,000	93.50%
全勤流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	—	6,500,000	100.00%	6,500,000	100.00%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股本形成經過

單位：新台幣元；股／2017年4月30日

年月	每股面額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77.08	10	40,000,000	40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0	設立	-	北市建一公司(77)字第 258418 號
79.09	10	40,000,000	400,000,000	40,000,000	400,000,000	現金增資	-	79.9.6 經投審(79)工商字第 2994 號
80.12	10	60,000,000	60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0	現金增資	-	80.12.26 經投審(80)商字第 9285 號
82.02	10	60,000,000	600,000,000	60,000,000	600,000,000	現金增資	-	82.2.19 經投審(82)商字第 0881 號
82.05	10	70,000,000	700,000,000	70,000,000	700,000,000	現金增資	-	82.5.14 經投審(82)商字第 2825 號
86.05	10	180,000,000	1,8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0	現金增資	-	(86)台財證(一)第 36165 號
88.11	10	180,000,000	1,800,000,000	130,000,000	1,300,000,000	現金增資	-	(88)台財證(一)第 87348 號
89.07	10	180,000,000	1,800,000,000	143,060,048	1,430,600,480	盈轉 5,200 仟股，資轉 7,800 仟股，員工紅利轉增資 60,048 股	-	(89)台財證(一)第 53705 號
90.07	10	180,000,000	1,800,000,000	154,787,000	1,547,870,000	盈轉 11,444,804 股，員工紅利轉增資 282,148 股	-	(90)台財證(一)第 139780 號
91.07	10	210,000,000	2,100,000,000	170,665,300	1,706,653,000	盈轉 15,478,700 股，員工紅利轉增資 399,600 股	-	(91)台財證(一)第 0910139978 號
92.07	10	210,000,000	2,100,000,000	185,057,500	1,850,575,000	盈轉 13,653,224 股，員工紅利轉增資 738,976 股	-	(92)台財證(一)第 0920125205 號
93.07	10	210,000,000	2,100,000,000	197,155,000	1,971,550,000	盈轉 11,103,450 股，員工紅利轉增資 994,050 股	-	(93)金管證一字第 0930132379 號
94.07	10	240,000,000	2,400,000,000	208,190,000	2,081,900,000	盈轉 9,857,750 股，員工紅利轉增資 1,177,250 股	-	(94)金管證一字第 0940126316 號
95.07	10	240,000,000	2,400,000,000	217,740,000	2,177,400,000	盈轉 8,327,600 股，員工紅利轉增資 1,222,400 股	-	(95)金管證一字第 0950130491 號
96.07	10	240,000,000	2,400,000,000	223,220,000	2,232,200,000	盈轉 4,354,800 股，員工紅利轉增資 1,125,200 股	-	(96)金管證一字第 0960034436 號

2. 股份種類

單位：股

股 份 種 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 通 在 外 股 份	未 發 行 股 份	合 計	
普 通 股	223,220,000	16,780,000	240,000,000	上櫃公司股票

3.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二) 股東結構

單位：股／2017年04月18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 人	外國機構及外人	合 計
人 數	0	13	37	3,860	55	3,965
持有股數	0	7,930,000	72,744,383	16,002,459	126,543,158	223,220,000
持股比例	0.00 %	3.55 %	32.59 %	7.17 %	56.69 %	100 %

(三) 股權分散情形

1. 普通股股權分散情形：

2017年04月18日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1 至 999	2,252	263,787	0.12 %
1,000 至 5,000	1,458	2,313,329	1.04 %
5,001 至 10,000	103	764,016	0.34 %
10,001 至 15,000	31	402,502	0.18 %
15,001 至 20,000	21	378,822	0.17 %
20,001 至 30,000	20	497,918	0.22 %
30,001 至 50,000	14	523,406	0.23 %
50,001 至 100,000	19	1,328,023	0.60 %
100,001 至 200,000	11	1,645,556	0.74 %
200,001 至 400,000	10	2,631,737	1.18 %
400,001 至 600,000	5	2,506,000	1.12 %
600,001 至 800,000	2	1,566,000	0.70 %
800,001 至 1,000,000	2	1,735,977	0.78 %
1,000,001 以上	17	206,662,927	92.58 %
合 計	3,965	223,220,000	100.00 %

2. 特別股股權分散情形：不適用。

(四) 主要股東名單：

2017年04月18日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
日商全家便利商店(股)公司	111,610,001	50.00
泰山企業(股)公司	45,231,417	20.26
光泉牧場(股)公司	11,808,511	5.29
陳玉蓮	8,065,319	3.61
三洋藥品工業(股)公司	7,388,663	3.31
富邦人壽保險(股)公司	3,700,000	1.66
蓮手投資實業(股)公司	2,876,000	1.29
南山人壽保險(股)公司	2,553,000	1.14
蓮豐投資(股)公司	2,533,000	1.13
匯豐銀行託管亞伯丁全球亞洲小型企業基金	2,252,000	1.01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年度 項目		2015 年	2016 年	截至 2017 年 04 月 30 日
每股市價	最 高	258.00 元	227.50 元	212.50 元
	最 低	190.00 元	194.00 元	200.00 元
	平 均	225.07 元	213.67 元	205.88 元
每股淨值	分 配 前	20.83 元	22.29 元	—
	分 配 後	16.23 元	(註)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223,220,000	223,220,000
	每股 盈餘	調整前	5.72 元	6.17 元
		調整後	5.72 元	(註)
每股股利	現 金 股 利		4.6 元/股	(註)
	無償 配股	盈餘配股	—	(註)
		資本公積配股	—	(註)
	累積未付股利		—	(註)
投資報酬 分 析	本 益 比		39.35	34.63
	本 利 比		48.93	(註)
	現金股利殖利率		0.020	(註)

註：截至 2017 年 4 月 30 日止，2016 年度之盈餘尚未經股東常會決議分派。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本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1)本公司章程第30條之1所訂之股利政策，其內容為：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餘盈餘，連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2)本公司章程第30條之1另訂：本公司為配合長期資本規劃，以求永續經營及穩定成長，故採用剩餘股利政策，於年度結束後依據公司當年度之盈餘及以前年度之累積盈餘，考量獲利情形，資本結構及未來營運需求後，就可分配盈餘提撥百分之五十以上分派股東股利，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十。

2.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之情形：

本公司 2016 年度淨利為新台幣 1,377,161,904 元；除依法提撥法定盈餘公積 137,716,190 元及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11,861,447 元外；並依公司章程規定提撥股東紅利 1,160,744,000 元。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運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八)員工及董事酬勞：

1.本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酬勞之有關資訊：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一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前項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董事酬勞僅以現金為之。

第一項員工與董事酬勞應由董事會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2.本期員工及董事酬勞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 2016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為 126,000 仟元；董事酬勞估列金額為 25,200 仟元，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2016 年係依該年度之獲利情況，分別以 7.05%及 1.41%估列，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為 126,000 仟元及 25,200 仟元，其中員工酬勞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

3.本公司 2015 年度盈餘用以配發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情形：

單位：新台幣 元

配 發 情 形	實際配發數
員 工 酬 勞	118,000,000
董 事 酬 勞	24,200,000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本公司無此情形。

二、公司債之辦理情形：

- (一)公司債：本公司無公司債辦理情形。
- (二)轉換公司債：本公司無公司債辦理情形。
- (三)交換公司債資料：本公司無公司債辦理情形。
- (四)發行附認股權公司債資料：本公司無公司債辦理情形。
- (五)最近年度私募公司債辦理情形：本公司無公司債辦理情形。

三、特別股之辦理情形：

- (一)特別股：本公司無特別股辦理情形。
- (二)附認股權特別股：本公司無特別股辦理情形。

四、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

本公司無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五、員工認股權證之辦理情形：

- (一)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本公司無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 (二)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本公司無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辦理情形：

- (一)凡尚未全數達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應揭露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本公司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 (二)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經理人及取得股數前十大之員工姓名及取得情形：

本公司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之辦理情形：

本公司無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之情形。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一)計畫內容：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者，應詳細說明前開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計畫內容，包括歷次變更計畫內容、資金之來源與運用、變更原因、變更前後效益及變更計畫提報股東會之日期，並應刊載輸入本會指定資訊申報網站之日期：

本公司無此情形。

(二)執行情形：就前款之各次計畫之用途，逐項分析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其執行情形及與原預計效益之比較，如執行進度或效益未達預計目標者，應具體說明其原因、對股東權益之影響及改進計畫。前款之各次計畫內容如屬下列各目者，另應揭露下列事項：

1.如為併購或受讓其他公司、擴建或新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者，應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營業收入、營業成本及營業利益等項目予以比較說明：

本公司無此情形。

2.如為轉投資其他公司，應就該轉投資事業之營運情形、對公司投資損益之影響加以說明：

本公司無此情形。

3.如為充實營運資金、償還債務者，應就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及負債總額之增減情形、利息支出、營業收入等項目及每股盈餘予以比較說明，並分析財務結構：

本公司無此情形。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

1) F399010 便利商店業	38) IE01010 電信業務門號代辦業
2) F201010 農產品零售業	39) JZ99050 仲介服務業
3) F203010 食品什貨、飲料零售業	40) C805030 塑膠日用品製造業
4) F203020 菸酒零售業	41) C103050 罐頭、冷凍、脫水及醃漬食品製造業
5) F209060 文教、樂器、育樂用品零售業	42) C104020 烘焙炊蒸食品製造業
6) F201070 花卉零售業	43) CA02030 螺絲、螺帽、螺絲釘、及鉚釘等製品製造業
7) F205040 家具、寢具、廚房器具、裝設品零售業	44) IZ14020 公益彩券經銷業
8) F206020 日常用品零售業	45)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9) F207030 清潔用品零售業	46) IZ12010 人力派遣業
10) F208040 化粧品零售業	47) G902011 第二類電信事業
11) F213060 電信器材零售業	48) F301020 超級市場
12) F213080 機械器具零售業	49) F213010 電器零售業
13) F214010 汽車零售業	50) F301010 百貨公司業
14) F214030 汽、機車零件配備零售業	51) F102030 菸酒批發業
15) F218010 資訊軟體零售業	52) JE01010 租賃業
16) F204110 布疋、衣著、鞋、帽、傘、服飾品零售業	53) G202010 停車場經營業
17) F299990 其他零售業	54) F501030 飲料店業
18) F108031 醫療器材批發業	55) F501060 餐館業
19) F208031 醫療器材零售業	56) I301030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20) F208050 乙類成藥零售業	57) J202010 產業育成業
21) IZ01010 影印業	58) F212050 石油製品零售業
22) IZ02010 打字業	59) JA01990 其他汽車服務業
23) JA03010 洗衣業	60) I101090 食品顧問業
24) JZ99160 刻印業	61) IZ09010 管理系統驗證業
25) JZ99990 未分類其他服務業	62) J701020 遊樂園業
26) F213030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零售業	63) F102040 飲料批發業
27) F113050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批發業	64) F102170 食品什貨批發業
28) F113010 機械批發業	65) F106020 日常用品批發業
29) F118010 資訊軟體批發業	66) F399990 其他綜合零售業
30) I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	67) F207050 肥料零售業
31) I301020 資料處理服務業	68) F210010 鐘錶零售業
32) IZ06010 理貨包裝業	69) F210020 眼鏡零售業
33) I103060 管理顧問業	70) F216010 照相器材零售業
34) I401010 一般廣告服務業	71) A102060 糧商業
35)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72) JA01010 汽車修理業
36) IZ99990 其他工商服務業	73) F206010 五金零售業
37) JZ99030 攝影業	74) F208021 西藥零售業

2.2016 年度主要部門別營收與佔比：

單位：新台幣 仟元

主要部門別	金額	佔比 (%)
零售業務	58,021,072	95.8
物流業務	1,117,838	1.8
其他	1,428,055	2.4
合併營收總額	60,566,965	100.0

3. 計劃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展望 2017 年，本公司將持續將發展重心聚焦高業績與趨勢鮮食品類，並依不同商圈屬性開發符合消費者需求之商品；並透過各類服務平台，提供更便利、多元服務，讓消費者的生活大小事，只要來 FamilyMart 就能一次完成。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現況與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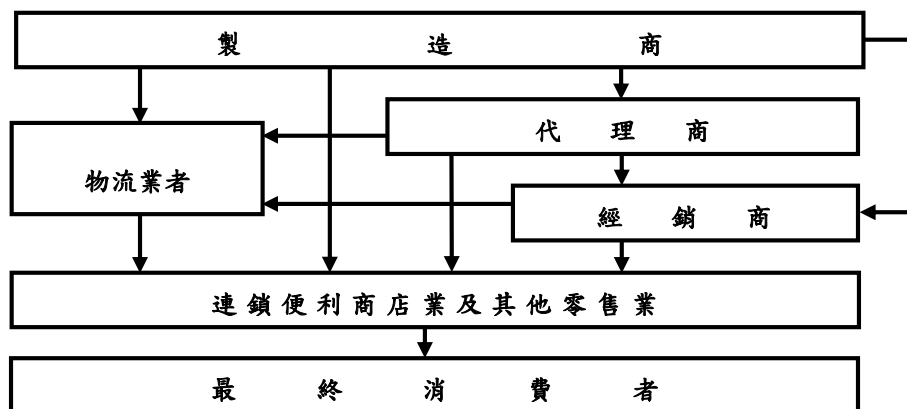
隨著國家經濟發展及國人消費習慣改變，國內連鎖便利商店業者經多年經營，近年來店數擴展已趨飽和、營業收入穩定成長，營業額佔零售業銷貨金額比重亦逐年增加，顯示連鎖便利商店於國內零售市場之重要性日漸提高。

於各連鎖體系之店數擴展方面，目前國內主要之便利商店連鎖體系主要有本公司、統一超商、萊爾富商店、OK 便利商店及其他便利商店等，各連鎖體系 2016 年底之便利商店家數如下表：

連鎖體系	全家	統一	萊爾富	OK	合計
連鎖家數	3,057	5,107	1,278	879	10,321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就通路結構而言，連鎖便利商店業為通路結構系統中的零售業，下游為最終消費者，上游則有製造商、代理商、經銷商及物流業者等通路成員，該行業之上、中、下游之關聯圖如下：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連鎖便利商店於各類型零售端點中有最高的密度和滲透度，掌握銷售通路且深入社區而有助於發展各項服務，近年來其他行業和客戶之互動有越來越依賴連鎖便利商店來完成之情形，如開發服務性商品、提供店舖多元化之附加功能、滿足消費者之便捷需求，諸如：國際快遞服務、國內包裹文件宅配、代收路邊停車費及水電瓦斯、電信、各項稅款及信用卡等費用之代收、預購商品等，同時配合網際網路及電子商務發展，國內各連鎖便利商店體系亦積極利用綿密通路、物流管理之優勢，提供網路購物、電子商務後端的取貨付款等相關服務，藉由異業策略聯盟開創新服務領域，引進更多之商品及服務。

本公司以經營連鎖便利商店為主，主要競爭對象包括統一超商、萊爾富及 OK 等連鎖便利商店業者，營業項目以各種食品、飲料、冰品、菸酒、日用品等零售業務，電信費、停車費、保險費、信用卡等代收服務，環保垃圾袋、電信通話卡等代售服務以及快遞等服務。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本公司積極引進日本現代化連鎖便利商店之經營 Know How，並致力於本土化的過程，另一方面針對店舖營運管理技術進行改良，以提供消費者多元化商品、高附加價值服務功能及便利的購物環境。藉由經驗之累積，成功建立了 FamilyMart 獨特之經營模式，成為國內便利商店領導品牌之一。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短期發展計劃】

1.店舖開發面

- (1)確保開店品質，強化特許加盟店之開發。
- (2)落實基盤管理，研擬多元性之開發策略。

2.店舖運營面

- (1)全力提升單店經營績效。
- (2)落實區域利潤中心管理制度。
- (3)有效運用銷售資訊，落實單品管理。

3.商品行銷面

- (1)積極導入優質商品，開發自有品牌及差異化商品。
- (2)充分掌握市場資訊，縮短行銷決策。
- (3)強化行銷宣傳，提升公司優良形象及市場知名度。
- (4)建立區域鮮食中心。
- (5)整合共同配送網路，建構效率化物流體系。

4.本部運營面

- (1)加強員工教育訓練，落實能力主義及績效管理體系。
- (2)有效運用資訊網路，提升經營效率。
- (3)建立高效能之後勤支援體系。
- (4)提供財會即時資訊及控管功能。

【長期發展計劃】

1.強化核心事業

- (1)不斷擴張並提升店舖網路系統。
- (2)改善並強化商品組合。
- (3)強化事業經營系統架構並不斷革新。

2.建構新事業

- (1)運用連鎖經營 Know-how 開發新事業。
- (2)轉投資核心事業之週邊行業。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公司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 仟元

	金 額	百 分 比
國 內	60,566,965	100.00 %
國 外	0	0
合 計	60,566,965	100.00 %

2.市場佔有率及市場未來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依行業特性，便利商店經營業者之市場佔有率以該連鎖體系擁有門市店數為指標；截至 2016 年 12 月止，本公司總店數有 3,057 家，佔全國主要連鎖便利商店門市總數 10,321 家之 29.6%，為國內主要連鎖便利商店體系之一。

隨著各業者於全台灣各地區之開發佈點，其整體店數成長率於近年度已有緩和之趨勢，未來業者除了隨著各新都會區發展及城鄉差距縮小而開發新地區外，傳統之雜貨店亦將逐漸歸於連鎖便利商店型態，此將有助於連鎖便利商店業者於店舖據點之擴建及開發各種新商品及服務，以提高個別店舖及整體之營收。

3. 公司競爭之利基

本公司成立於 1988 年 8 月，依據立地優良的展店策略，以密集化的方式進行展店作業，設立初期由於未達經濟規模，其營業皆呈現虧損，隨著於 1994 年達到經濟規模開始獲利後，均未再發生虧損，同時隨著店舖數持續增加，營業收入逐年成長，截至 2016 年底總店數計有 3,057 家，已為國內連鎖便利商店領導品牌之一，而其藉由連鎖店數持續增加所建立之鎮密銷售服務網及經濟規模亦已成為主要競爭利基之一。

4.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有利因素

A. 民生消費習慣改變

隨著都市化及服務產業之發展，產生了消費者 24 小時隨時消費之需求，連鎖便利商店藉由其全年無休、每天 24 小時之營業期間，隨時提供消費者對民生用品及各項服務需求之功能，已成為國民生活中的一環。未來隨著消費性、服務性商品需求提高及該行業與異業聯盟、引進更多商品及服務而發展多元化之服務後，將使消費者到連鎖便利商店消費之行為更加穩固而帶動該行業之成長。

B. 通路主導市場權

由於新產品不斷問世且同質性過高造成消費者品牌忠誠度下降，品牌競爭力在民生消費商品市場上有逐步降低情形，商品賣場之陳列位置及擺設地點已將直接影響該商品之銷售。連鎖便利商店藉由其門市普及深入社區之特性，直接面對消費者進行商品交易互動，加上其對所銷售商品之嚴密品質控管、不斷提升銷售商品品質，消費者已逐步建立對連鎖便利商店所提供商品及服務之信賴與認同，並習慣於到便利商店消費之行為模式。未來製造商在面對品牌競爭力下降及有限通路賣場競爭之情形下，將更有賴於通路成員來協助其產品銷售，而連鎖便利商店業為行銷通路之末端成員，直接面對消費者且具備龐大集客能力，於行銷通路體系中之重要性將日益提高。

C. 異業結合創造商機

連鎖便利商店每天 24 小時營運之模式及綿密佈點的特性，為接觸消費者最有效的方式之一，近年來其他行業和客戶之互動有越來越依賴連鎖便利商店來完成之情形，而隨著各項服務功能的增加，連鎖便利商店所能提供之生活機能益加完備，並緊密結合及改變民眾以往之消費習慣。未來除了無實體通路之網路購物外，將會有更多其他行業和連鎖便利商店建立異業聯盟之關係，以借助連鎖便利商店之綿密銷售通路、深入社區、郊區及物流管理經驗等優勢，而藉由異業聯盟所開創之新服務領域，將可使連鎖便利商店發展更多元化服務而帶動該行業之成長。

(2) 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 同業客源重疊

連鎖便利商店產業隨著各連鎖體系推展加盟制度，其整體店數持續成長，截至 2016 年底為止，台灣地區便利商店店舖總數達 10,321 家，且主要分佈於人口密集之都會地區，客源已有重疊之虞。

【因應對策】：

以開發符合市場潮流、消費者需求之商品及服務為目標，強化各類商品的廣度及深度，持續導入各類服務性商品，以提高賣場集客能力，此外藉由店舖服務品質塑造服務口碑建立客戶消費忠誠，並輔以行銷廣告提高連鎖體系識別效果以增加店舖之營收。

B. 經營成本提高

隨著國內各便利商店連鎖體系於各地區佈點及深耕，其店數持續成長，且店舖主要分佈於台灣西半部等人口密集之都會區，業者為求店舖營運效能，競相爭逐較佳展店位址，致使店舖租金居高不下，造成租金支出相對增加。

【因應對策】：

面對店舖租金居高不下之情形，本公司於加盟部份積極推動以自有門市加盟之特許加盟制度，以降低店舖租金成本，亦導入系統蒐集分析賣場資訊，以針對個別店舖特性，採取提高暢銷商品陳列空間之彈性陳列政策，進而提升單店的坪效、販售能力及存貨週轉率，以積極提高單店營收之開源方式，因應店舖租金等固定成本的提高。

C.人力資源短缺

由於連鎖便利商店業所需之店舖作業人員隨店舖數增加而不斷成長，且該行業店舖人員需採用輪班方式以因應每天 24 小時之營業型態，在工作時間不定之情形下，較難符合一般就業民眾之長期職場規劃，故店舖人員來源偏向集中於短期工讀或轉換職場過渡時期之就業人口，而有流動率偏高及人員招募不易之現象。

【因應對策】：

為因應店舖人員流動率偏高及招募不易之情形，本公司全力拓展加盟制度，鼓勵夫妻、家庭共同經營，以降低店舖作業人員之需求量，並導入輪調式建教生、工讀式建教生及產學攜手專案等方案，以解決店舖人力需求之不足，提高店舖經營品質。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一般民生用品。
- 2.產製過程：本公司為零售買賣業故不適用。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無。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佔進(銷)貨淨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資訊：

- 1.最近二年度佔進貨淨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單：

(1)進貨佔進貨淨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單：

單位：新台幣 仟元

項目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度截至第一季止(註 2)			
	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佔第一季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供應商	6,525,359	16%	無	A 供應商	7,085,503	18%	無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有會計師核閱之財務資料。			
2	B 供應商	6,075,016	15%	無	B 供應商	5,154,333	13%	無				
	進貨淨額	39,811,872	100%		進貨淨額	39,833,232	100%					

註 1：列明最近二年度進貨總額 10% 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供應商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註 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並予揭露。

(2)主要增減變動原因：進貨金額增減係隨公司營收增減而有所變動。

- 2.最近二年度佔銷貨淨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單：本公司為零售買賣業，商品主要銷售對象皆為不特定之消費大眾。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無。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新台幣 仟元

部門別	年度	2015 年度		2016 年度	
		金額	佔比 (%)	金額	佔比 (%)
零售業務		55,638,844	96.3	58,021,072	95.8
物流業務		609,719	1.0	1,117,838	1.8
其他		1,542,706	2.7	1,428,055	2.4
合併營收總額		57,791,269	100.0	60,566,965	100.0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如下：

年 度		2015 年度	2016 年度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
員 工 人 數	正 職 人 員	4,944	5,264	5,341
	兼 職 人 員	2,928	2,621	2,347
	其 他	62	0	0
	合 計	7,934	7,885	7,688
平 均 年 歲		31	31	32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5	5	5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0 %	0 %	0 %
	碩 士	8 %	7 %	7 %
	大 專	65 %	62 %	63 %
	高 中	26 %	29 %	28 %
	高 中 以 下	1 %	2 %	2 %

四、環保支出資訊

2016 年度及截至 2017 年 03 月 31 日因環境污染所受損失：

1. 本公司屬於百貨零售業，業務完全不受歐盟環保指令(ROHS)影響，故不適用。
2. 本公司 2016 年度及截至 2017 年 03 月 31 日並無重大污染或污染糾紛之情形發生，惟部份店舖違反廢棄物清理法，經其縣市環保機關罰款如下：

單位：新台幣 元

污 染 狀 況	罰 鍰	
	2016 年度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止
違反廢棄物清理法	3,600	0

3. 改善措施：本公司將要求各店舖確實改善，並加強宣導相關規定。

五、勞資關係

(一)員工福利措施及實施情形：

1. 福利制度及實施情形：

- (1) 特別休假：除配合政府機關實施週休二日及人事局所頒訂之行事曆之休假日外，員工在本公司服務滿一定期間者，每年依下列規定給予特別休假：服務滿6個月以上未滿一年者給予3日，服務滿一年以上未滿二年者給予七日、服務滿二年以上未滿三年者給予十日、服務滿三年以上未滿五年者給予十四日、服務滿五年以上未滿十年者給予十五日，服務滿十年以上者，每年加一日，至多加至三十日為止。
- (2) 男性同仁陪產假：本公司員工於其配偶分娩時，給予陪產假五日，薪資照給。
- (3) 生日假：本公司員工於生日當天，給予一日生日假，薪資照給。
- (4) 安胎假：本公司員工經醫師診斷，懷孕期間需安胎休養者，其治療、照護或休養期間得請安胎假。
- (5) 產檢假：本公司員工於有產檢需要時，給予產檢假五日。
- (6) 婚喪喜慶賀奠金：依本公司所制訂之「從業人員婚.喪.喜.慶禮金基準表」辦理。
- (7) 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並定期辦理各項旅遊或活動：實施情形依本公司所推派之委員所召開職工福利委員會議決議內容辦理各項福利措施。

2. 薪資制度及實施情形：

- (1) 獎金：依本公司「從業人員考績辦法」評核，並視公司整體營運狀況予以發放獎金。
- (2) 年度盈餘員工酬勞分配：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分配予本公司員工。

3.保險與保健制度及實施情形：

- (1)勞工保險：本公司員工依「勞工保險條例」規定，參加勞工保險，並享有保險各項給付權利。
- (2)全民健康保險：本公司員工依「全民健康保險條例」規定，參加全民健康保險，並享有醫療各項給付權利。
- (3)團體保險：本公司員工一律參加團體保險，並享有意外傷害保險之各項給付權利；課長職位群以上人員，除參與團體保險外，其本人、配偶及無生產能力之子女，亦得參加團體意外醫療保險之各項給付。
- (4)定期免費健康檢查：本公司定期聘請醫院辦理員工健康檢查。

(二)退休制度及實施情形：

1.本公司從業人員於下列情事之一者，得自請退休：

- (1)工作十五年以上，年滿五十五歲者。
- (2)工作二十五年以上者。
- (3)工作滿十年以上，年滿六十歲者。

2.本公司從業人員有下列情事之一者，一律強制退休：

- (1)年滿六十五歲者。
- (2)心神喪失或身體殘廢不堪勝任者。

3.本公司從業人員退休金之給與規定如下：

民國94年6月30日(含)前入社之從業人員，可於99年6月30日(含)前選擇適用勞動基準法退休制度(以下稱退休金舊制)或勞工退休金條例退休制度(以下稱退休金新制)，但已選擇適用退休金新制者，不得再變更選擇退休金舊制；若至期限前未作選擇者，適用退休金舊制。

民國94年7月1日(含)後入社之從業人員，適用退休金新制。

本公司從業人員退休金之計算，規定如下：

(1)退休金舊制年資部份：

- A.依工作年資計算，每滿一年給與兩個基數。但超過十五年以上之工作年資，每滿一年給與一個基數，最高總數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未滿半年者以半年計，滿半年者以一年計。
- B.符合第2點第2款強迫退休之從業人員，其心神喪失或身體殘廢係因執行職務所致者，依前款之規定加給百分之二十。

(2)退休金新制年資部份，由從業人員自個人之勞工退休金專戶中提領，其相關規範與作業流程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辦理。

(3)退休金基數之標準，係指核准退休前六個月平均薪資。

(三)勞資間之協議情形：

1.本公司為建立勞資雙方良好之溝通管道，針對員工關係、員工福利、勞動條件及提高工作效率等重大措施，依「勞資會議實施辦法」召開勞資會議，以建立和諧之工作環境。

2.2015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

本公司無此情形。

3.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除了致力於提升員工待遇、福利及改善工作環境外，亦藉由勞資會議之召開維持勞資溝通管道之暢通。

4.勞資間關係尚需協調之情形：

本公司無此情形。

(四)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本公司為使員工享有各種福利措施，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各種福利事項，如：員工婚喪喜慶之祝賀、慰問或社團活動、旅遊補助及急難救助等。

2.員工保險：本公司員工均有參加勞工保險、全民健康保險及公司另投保之團體保險。

3.健康檢查：為確保員工身心健康，本公司定期免費替員工實施健康檢查。

4.重視勞資關係：本公司除了致力於提升員工待遇、福利及改善工作環境外，亦藉由勞資會議之召開，促進勞資雙方意見溝通及協調。

(五)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

為提升本公司及全體員工行為素養、從業道德及專業能力，特制定相關辦法與規定，使公司管理階層及全體員工有所依循，並公告於公司內部網路以提供全體員工隨時查詢，其相關辦法及守則簡述如下：

1.員工從業道德守則，內容概述如下：

- (1)道德與誠信：以誠信之態度執行各項業務，並於執行業務時確保商業資料保密，尊重公司、客戶和合作夥伴的商業資產與智慧財產。
- (2)尊重個人及客戶：公司重視員工與客戶之隱私及誠信，並採取嚴格標準以保障其隱私與資料，同時每位員工應盡力公平對待公司客戶、供應商、加盟者、房東及其他員工，任何員工均不得操弄、隱瞞或濫用專有資訊、錯誤陳述重要事實或為其他不公平交易行為。
- (3)迴避利益衝突：所有員工均應迴避可能出現利益衝突之情況，例如在非關係企業兼職、為本人或親屬與公司洽談或進行交易，同時亦不得利用其職位而得知之交易機會獲取私利。
- (4)饋贈與業務款待：所有員工均不得向客戶、供應商、加盟者、房東或其他與公司業務相關人士，收受或給予回扣或其他不正當利益。
- (5)全體同仁均應避免與客戶、廠商、房東或加盟者間有金錢借貸之行為。

2.制定獎懲辦法：本公司依「從業人員獎懲辦法」明訂行政獎勵區分為：嘉獎、小功及大功等三種，行政處分區分為申誡、小過及大過等三種，獎懲得酌發扣獎金或授予獎牌獎狀及降職等。

3.制定從業人員考績辦法：為提升本公司員工之工作士氣及績效，發掘優秀人才，並使員工升遷與獎懲公平合理化。

4.性騷擾防治與處理措施：為維護兩性工作平等及人格尊嚴，公司嚴禁工作場所之性騷擾行為，並制定「從業人員性騷擾防治辦法」及設立員工申訴專線，以規範員工之言行舉止。

(六)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之保護措施：

本公司依據勞工安全衛生法制定「職業安全衛生工作守則」，目的在防止職業災害，維護本公司工作場所之安全與衛生，確保員工之生命財產安全與健康，主要內容概述如下：

1.主管人員安全衛生職責

- (1)所稱主管人員，係指部門各級主管、課長而言。
- (2)主管人員負該部之安全衛生事項及防止意外事故之責。
- (3)主管人員應督導所屬，於從事各項可能發生之危害作業時，應為必要之防範措施。
- (4)主管人員(含職務代理人)，應掌握工作進度及員工狀況，並實施安全觀察。
- (5)主管人員應熟悉該工作之標準操作程序及安全衛生守則並督導執行。
- (6)主管人員應實施定期或不定期巡視，有關安全衛生注意事項。
- (7)如發生意外災害，立即指揮緊急應變處理外，並應立即報告上級，並協助相關調查及研討防制方法。
- (8)各部門新進員工或調職員工，應先行教導正確安全衛生事項及工作方法，並紀錄備查。
- (9)主管人員應隨時隨地關心所屬員工之健康狀況。
- (10)其他雇主交辦有關安全衛生管理之事項。

2.員工安全衛生職責

- (1)遵守本公司之職業安全衛生工作守則。
- (2)參加公司舉辦或指派之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 (3)應接受勞工定期體格檢查或健康檢查之義務。
- (4)遵守主管所指示之安全衛生事項。
- (5)提供安全衛生相關建議，隨時注意安全之工作方法。

- (6)遇火災或其他緊急事件之應變處理與職責。
- (7)隨時遵守安全作業標準及隨時維護工作場所環境整潔。
- (8)注意個人安全及關心周圍工作同仁之安全。
- (9)維護安全設備之功能。
- (10)發現有不安全狀況應立即向直屬主管反應。
- (11)遵從公司相關「勤務管理規則」。
- (12)其他有關安全衛生管理事項。

3.設備之維護與檢查

- (1)對各項設備，現場單位必須依照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辦法等相關規定，實施定期檢查、作業檢點、維護與保養。
- (2)檢查方式區分為定期檢查、重點檢查、作業檢點等，責由各工作場所負責人或店長依計劃實施。
- (3)各項檢查須詳細記錄，由各場所自行留存備查。
- (4)對列管之危險設備，必須依法辦理竣工（或使用前）檢查及定期檢查，檢查合格後應公告並影印送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單位備查。
- (5)營運設備檢查、使用手冊均設有標準作業流程(SOP)。
- (6)店鋪設備相關作業檢點依「店鋪用工作品保日誌」內相關規定

4.一般性安全衛生須知

- (1)上班前或工作中，嚴禁喝酒或濫用有害身心、擾亂精神之藥物，所屬主管應隨時注意員工之身體及精神狀況。
- (2)注意個人安全，並維護周圍工作同仁之安全。
- (3)須了解各工作場所逃生及疏散路線，並熟悉滅火器與消防設備之使用方法及放置地點，若遇火災等事故，不可搭乘電梯逃生。
- (4)工作場所之安全門、通道路口、樓梯口、進出口、消防設備等不得堆積任何物品阻礙逃生路線。
- (5)任何人員非經指定單位許可，不得擅自拆修機台設備或擅自操作任何機台設備。
- (6)主管或相關人員進行巡視時，對未按標準作業程序操作機台或設備之從業人員，應隨時予以指導及糾正。
- (7)操作店鋪機台或設備時須了解工作程序、工作方法、設備運用狀況、與其他設備相關連性等，才得以操作。
- (8)在工作場所避免將物品堆積過高以免傾倒傷人，並注意場所內之各種危險信號及安全標誌。
- (9)進行任何作業，應優先考量安全準則，從業人員彼此應互相提醒注意安全。
- (10)嚴禁工作時間追逐、嬉戲、打擾別人或惡作劇等分散他人注意力，更嚴禁擅離職守。
- (11)吸煙應於指定處所。
- (12)意外事故發生時，保持鎮靜做最好處理並通報各部主管。
- (13)工作場所內裝設的照明設備，不得隨意破壞，遇有損壞立刻報修。
- (14)廁所應保持良好通風，並保持乾淨。
- (15)工作場所平日保持乾淨，並定期全面大掃除。
- (16)飲水處及盛水器應保持清潔。盛器並須加蓋。
- (17)廢物、垃圾應堆置垃圾箱，並經常保持箱蓋完整清潔。
- (18)店鋪人員應遵守「店鋪勤務管理規則」、「排班規則」、「加班與休息規則」、「加盟店支援規則」、「異動作業規則」、「其他規則」。
- (19)店鋪從業人員不可倚靠在機台或設備工作或休息，避免事故發生。
- (20)店鋪從業人員應維持工作場所之安全與衛生，並應遵守公司制定之「店鋪清潔手冊」之相關規範。

- (21)店舖從業人員應遵守「店舖營運手冊」及「服務標準書」相關規範。
- (22)從業人員應遵守「職業安全衛生設施規則」與便利商店業相關之規定。
- (23)小型推車應放置可防止逸走及移動之處，勿隨意擺放。
- (24)店內之物品嚴禁一次搬運過多，依自己能力可及限度為主。

(七)員工教育訓練與其實施情形：

- 1.新進人員職前訓練：內容包含店舖經營知識與技能、待客服務力訓練、人事規章制度、相關法律常識、全家加盟制度介紹、公司組織介紹、建立正確職場倫理心態等。
- 2.本公司訂定「全家便利商店教育訓練辦法」、「全家教育訓練中心管理辦法」、「全家企業大學管理辦法」、「全家外聘講師管理辦法」、「全家外部訓練補助申請」、「全家內部講師管理辦法」等，以供同仁遵循，公司每年提供教育訓練補助經費，讓同仁自由選擇與自身工作相關之內部或外部訓練課程，同仁可將自身能力發展與興趣相結合，發揮最大學習效果，內容概述如下：
 - (1)內訓部分：集中淡水研修中心、總公司教育訓練室、各地區營業部分區或巡迴訓練。
 - (2)外訓部分：派送國內外專業訓練機構受訓，並視受訓內容簽署「人員派外訓練協議書」。
- 3.本公司 2016 年有關員工之進修及教育訓練統計及支出如下：

教育訓練	內部訓練	外部訓練
受訓人次	實體訓練： 49,011 (人次) 數位學習： 146,204 (人次)	153 (人次)
經費支出	17,493 (仟元)	1,137 (仟元)
課程名稱	新進人員教育訓練相關課程 儲備主管教育訓練相關課程 企業大學相關課程 店舖門市職員在職教育訓練相關課程 副店長在職教育訓練相關課程 店長在職教育訓練相關課程 教育店長培訓相關課程 儲備幹部教育訓練相關課程 實習擔當職前教育訓練相關課程 儲備 FC 擔當教育訓練相關課程 營業擔當例訓相關課程 員工進修學習相關課程 各部門職位、職能相關課程 資訊安全講習相關課程 厚生福利相關課程 各式軟性、專業職能、管理職能數位課程 勞工安全衛生相關課程	企業內部控制制度與稽核相關課程 公關操作相關課程 食品檢驗相關課程 勞工安全衛生相關課程 食品安全相關課程 農業科技跨領域人才培訓課程 ISO 22000 主任稽核員認證相關課程 員工任用相關課程 職能管理相關課程 內部講師訓練相關課程 食品料理相關課程 品牌相關課程 日語進修相關課程 行銷相關課程 智財經營管理相關課程 TTQS 相關課程 商品進出口貿易相關課程 二代健保實施相關課程 流通經營管理相關課程 物流管理相關課程 國際會計準則(IFRS)相關課程 飲料調製丙級證照班 WBSA 產品經理初階證照課程 A.P.S.基礎採購證照課程 勞動法規相關課程

(八)2016 年經理人參與公司治理有關之進修與訓練：

職 稱	姓 名	課 程 名 稱	時數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總 經 理	薛東都	第十一屆台北公司治理論壇	3	10/20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協 理 (稽核主管)	蘇世芳	卓越內部稽核主管關鍵技能暨肥貓稽核實務	6	4/11	內部稽核協會
		效法科技奇才的金流創新規劃之風險&稽核	6	12/28	
協 理 (會計主管)	李建興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12	10/13-10/14	會 研 基金會

(九)本公司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取得主管機關指定之相關證照情形：

專 業 證 照 名 稱	人 員 數
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能力測驗	2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	主 要 內 容	限制條款
技術合作契約	日商全家便利商店(股)公司 與 本公司	2009.01.01 至 2018.12.31	1.於契約期間內，日商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准許本公司於特許領域內經營「便利商店」，並使用有關 FamilyMart 之商標。 2.日方將派人員駐台指導有關「便利商店」經營 Know How。 3.每月需給付權利金予日商全家便利商店(股)公司。	無
技術合作契約	日商 Don Co.,Ltd 與 全家國際餐飲(股)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2010.09.16 至 2020.09.15	應就全家國際餐飲(股)公司每月銷售總額依約定比率給付權利金。	無
技術合作契約	日本大戶屋株式會社 與 台灣大戶屋(股)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註)	2012.10.01 至 2022.09.30	於契約期間內，授權使用有關 OOTOYA 之商標，並按每月店鋪銷售總額依約定比率給付權利金。	無
技術合作契約	Okiko Co.,Ltd 與 福比(股)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2016.02.16 至 2022.02.15	應於第二營業年度開始就年銷售總額依約定比率給付技術指導費。	無

(註)：台灣大戶屋(股)公司於 2017 年 1 月 1 日與全家國際餐飲(股)公司合併，續存公司為「全家國際餐飲(股)公司」。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1.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 仟元

年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註 1)					當年度截至刊印日 之前一季財務資料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2015 年	2016 年	
流 動 資 產		7,386,512	7,321,067	8,796,668	9,551,750	9,950,390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 尚未有會計師核閱 之財務資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810,389	5,731,119	5,698,524	6,259,971	6,695,637	
無 形 資 產		274,576	253,711	300,728	299,233	296,367	
其 他 資 產		4,578,739	5,072,400	6,375,023	6,335,176	7,014,520	
資 產 總 額		17,050,216	18,378,297	21,170,943	22,446,130	23,956,914	
流 動 負 債	分配前	11,023,232	12,061,245	13,580,377	15,277,220	16,735,238	
	分配後	11,715,214	13,065,735	14,696,477	16,304,032	(註 2)	
非 流 動 負 債		1,980,179	1,958,485	2,923,870	2,519,342	2,246,639	
負 債 總 額	分配前	13,003,411	14,019,730	16,504,247	17,796,562	18,981,877	
	分配後	13,695,393	15,024,220	17,620,347	18,823,374	(註 2)	
權 益		4,046,805	4,358,567	4,666,696	4,649,568	4,975,037	
股 本		2,232,200	2,232,200	2,232,200	2,232,200	2,232,200	
資 本 公 積		44,413	44,413	44,413	44,413	44,413	
保 留 盈 餘	分配前	1,775,674	2,115,623	2,374,462	2,426,189	2,763,520	
	分配後	1,083,692	1,111,133	1,258,362	1,399,377	(註 2)	
其 他 權 益		(5,482)	(33,669)	15,621	(53,234)	(65,096)	
庫 藏 股 票		0	0	0	0	0	
非 控 制 權 益		0	0	0	0	0	
權 益 總 額	分配前	4,046,805	4,358,567	4,666,696	4,649,568	4,975,037	
	分配後	3,354,823	3,354,077	3,550,596	3,622,756	(註 2)	

註 1：上列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經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

2.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 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註)					當年度截至刊印日之前一季財務資料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2015 年	2016 年	
營業收入	49,476,843	52,015,027	54,907,003	56,409,344	58,834,589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有會計師核閱之財務資料。
營業毛利	15,325,881	16,403,955	17,622,616	18,442,956	19,745,779	
營業損益	881,085	854,804	1,001,835	1,067,837	1,062,07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94,027	457,695	521,572	459,825	575,132	
稅前淨利	1,075,112	1,312,499	1,523,407	1,527,662	1,637,209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881,144	1,095,114	1,294,861	1,276,957	1,377,162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0	
本期淨利	881,144	1,095,114	1,294,861	1,276,957	1,377,16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53,026)	(91,370)	17,758	(177,985)	(24,88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828,118	1,003,744	1,312,619	1,098,972	1,352,281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881,144	1,095,114	1,294,861	1,276,957	1,377,162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828,118	1,003,744	1,312,619	1,098,972	1,352,28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每股盈餘(元)	3.95	4.91	5.80	5.72	6.17	

註：上列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3.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 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註1)					當年度截至刊印日之前一季財務資料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2015 年	2016 年	
流動資產		8,766,574	9,301,233	10,662,764	11,449,927	12,050,992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 尚未有會計師核閱 之財務資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951,303	8,304,459	8,240,906	8,819,333	10,196,992	
無形資產		580,891	572,251	626,927	649,077	660,474	
其他資產		2,150,637	2,350,950	3,581,452	3,545,017	3,599,763	
資產總額		18,449,405	20,528,893	23,112,049	24,463,354	26,508,221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2,012,657	13,776,018	15,062,920	16,834,845	18,812,653	
	分配後	12,704,639	14,780,508	16,179,020	17,861,657	(註2)	
非流動負債		2,168,120	2,156,056	3,109,625	2,716,118	2,425,572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4,180,777	15,932,074	18,172,545	19,550,963	21,238,225	
	分配後	14,872,759	16,936,564	19,288,645	20,577,775	(註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4,046,805	4,358,567	4,666,696	4,649,568	4,975,037	
股本		2,232,200	2,232,200	2,232,200	2,232,200	2,232,200	
資本公積		44,413	44,413	44,413	44,413	44,413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775,674	2,115,623	2,374,462	2,426,189	2,763,520	
	分配後	1,083,692	1,111,133	1,258,362	1,399,377	(註2)	
其他權益		(5,482)	(33,669)	15,621	(53,234)	(65,096)	
庫藏股票		0	0	0	0	0	
非控制權益		221,823	238,252	272,808	262,823	294,959	
權益總額	分配前	4,268,628	4,596,819	4,939,504	4,912,391	5,269,996	
	分配後	3,576,646	3,592,329	3,823,404	3,885,579	(註2)	

註1：上列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經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

4.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 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註)					當年度截至刊印日之前一季財務資料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2015 年	2016 年	
營業收入		50,018,311	53,754,291	56,067,641	57,791,269	60,566,965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 尚未有會計師核閱 之財務資料。
營業毛利		17,436,735	18,944,155	19,957,235	20,957,807	22,449,177	
營業損益		1,190,808	1,198,777	1,367,082	1,373,925	1,394,56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4,513)	214,892	258,276	234,698	335,818	
稅前淨利		1,166,295	1,413,669	1,625,358	1,608,623	1,730,387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940,245	1,159,564	1,358,073	1,326,846	1,433,686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0	
本期淨利		940,245	1,159,564	1,358,073	1,326,846	1,433,68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59,551)	(112,921)	21,112	(183,057)	(19,50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880,694	1,046,643	1,379,185	1,143,789	1,414,180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881,144	1,095,114	1,294,861	1,276,957	1,377,162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59,101	64,450	63,212	49,889	56,52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828,118	1,003,744	1,312,619	1,098,972	1,352,28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52,576	42,899	66,566	44,817	61,899	
每股盈餘(元)		3.95	4.91	5.80	5.72	6.17	

註：上列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二)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 度	簽 證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會 計 師 姓 名	查 核 意 見
2012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運鞭、吳郁隆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2013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運鞭、吳郁隆	無保留意見
2014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運鞭、張志安	無保留意見
2015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運鞭、張志安	無保留意見
2016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運鞭、張志安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資料

1. 個體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					當年度截至刊印日之前一季財務資料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2015 年	2016		
財務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率	76.27	76.28	77.96	79.29	79.23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有會計師核閱之財務資料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25.29	110.22	133.20	114.52	107.86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67.01	60.70	64.77	62.52	59.46		
	速動比率	48.84	42.95	46.68	42.18	43.58		
	利息保障倍數	413.55	478.79	262.62	112.90	165.33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本公司屬現銷行業，故不適用)						
	平均收現日數	(本公司屬現銷行業，故不適用)						
	存貨週轉率(次)	18.37	19.15	19.73	19.36	18.26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6.50	6.90	7.00	6.31	5.77		
	平均銷貨日數	19.87	19.06	18.50	18.85	19.9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1.58	9.87	9.61	9.43	9.08		
	總資產週轉率(次)	3.06	2.94	2.78	2.59	2.54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5.46	6.20	6.57	5.91	5.97		
	權益報酬率(%)	21.84	26.06	28.69	27.41	28.62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48.16	58.80	68.25	68.44	73.35		
	純益率(%)	1.78	2.11	2.36	2.26	2.34		
	每股盈餘(元)	3.95	4.91	5.80	5.72	6.17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29.75	26.48	24.21	22.54	26.37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註3)	105.61	95.67	97.67	96.83	94.41		
	現金再投資比率	33.83	32.69	28.08	27.77	39.06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4.65	4.96	4.78	5.00	5.38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1.00	1.00		
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者可免分析)								
1.利息保障倍數：主係 2016 年度稅前淨利較上期增加所致。								
2.現金再投資比率：主係 2016 年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者可免分析)

1.利息保障倍數：主係 2016 年度稅前淨利較上期增加所致。

2.現金再投資比率：主係 2016 年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註：各年度財務報告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2. 合併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					當年度截至刊印日之前一季財務資料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2015 年	2016		
財務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率	76.86	77.61	78.63	79.92	80.12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有會計師核閱之財務資料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89.41	78.45	94.36	83.52	72.58		
償債能力(%)	流 動 比 率	72.98	67.52	70.79	68.01	64.06		
	速 動 比 率	50.38	46.18	48.12	43.80	44.52		
	利息保障倍數	303.15	272.75	294.76	92.52	118.05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本公司屬現銷行業，故不適用)						
	平均收現日數	(本公司屬現銷行業，故不適用)						
	存貨週轉率(次)	12.32	12.90	12.17	10.46	10.39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5.68	6.17	6.30	5.76	5.33		
	平均銷貨日數	29.63	28.29	29.99	34.89	35.1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8.15	7.05	6.78	6.77	6.37		
	總資產週轉率(次)	2.86	2.76	2.57	2.43	2.38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5.39	5.97	6.25	5.64	5.67		
	權益報酬率(%)	22.14	27.59	30.09	28.48	29.79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52.25	63.33	72.81	72.06	77.52		
	純 益 率(%)	1.88	2.16	2.42	2.30	2.37		
	每股盈餘(元)	3.95	4.91	5.80	5.72	6.17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29.57	28.45	19.01	21.07	24.0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註3)	104.53	97.31	93.10	88.41	88.51		
	現金再投資比率	27.46	30.07	16.24	20.84	28.00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4.57	4.97	4.97	5.37	5.68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1.00	1.00		
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者可免分析)								
1.利息保障倍數：主係 2016 年度稅前淨利較上期增加所致。								
2.現金再投資比率：主係 2016 年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者可免分析)

1.利息保障倍數：主係 2016 年度稅前淨利較上期增加所致。

2.現金再投資比率：主係 2016 年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註：各年度財務報告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茲准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 2016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李運鞭及張志安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審議完竣，全體委員均認為尚無不合，爰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備具報告，敬請鑒核。

此致

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股東常會

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李燕松



2017 年 3 月 27 日

四、最近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

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106)財審報字第 16004082 號

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全家便利商店及其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全家便利商店及其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全家便利商店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全家便利商店及其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關鍵查核事項-店鋪現金的存在性及正確性

事項說明

有關現金及約當現金會計科目說明詳附註六(一)。

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行業特性屬現銷零售業，店鋪銷售時點系統(POS)記錄每次商品銷售、代收票券及銀行信用卡代收業務等交易，各店鋪每日結帳後將當日之銷售及代收資料編製營業收支日報表並上傳至總公司系統彙總處理，營業收支日報表顯示店鋪每日銷售額與收款方式(包括現金、禮券及信用卡等)，由於店鋪現金流通在外存有風險，故店鋪自現金收取至回存公司之交易流程極為重要，因此本會計師將店鋪現金的存在性及正確性列為查核重要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查核程序彙總說明如下：

1. 瞭解及評估電腦系統環境，並檢查 POS 系統之銷售資料定期且完整拋轉至總部營業系統，且銷售及代收交易紀錄不允許人為異動，確認 POS 系統之店鋪現金應有數。
2. 與管理當局訪談瞭解店鋪現金回存至總公司之管理流程，並抽查店鋪回存現金至總公司與營業收支日報表及銀行對帳單金額。
3. 抽查資產負債表日店鋪現金，複核期後回存現金與銀行對帳單金額。

關鍵查核事項-店舖存貨零售價法成本率計算之正確性

事項說明

存貨成本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二)，存貨會計科目說明詳附註六(四)。

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因行業特性其店舖存貨品項眾多，週轉率快，店舖存貨成本計算方式採用零售價法計算，且因存貨成本高度仰賴電腦系統蒐集及記錄進貨資訊，並計算商品之成本率，因此本會計師對於店舖存貨零售價法成本率計算之正確性列為查核重要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查核程序彙總說明如下：

- 1.與管理當局訪談瞭解零售價法成本率計算方式，暨其於財務報表比較期間一致採用。
- 2.抽查異動商品主檔資訊(如組合促銷等)經適當核准並輸入至商品主檔資訊。
- 3.抽查店舖於進貨時使用 POS 驗收進貨後產生之進貨紀錄與送貨單所載之進貨成本與零售價一致。
- 4.抽查驗算成本率計算之正確性。

其他事項 - 個體財務報告

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全家便利商店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全家便利商店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全家便利商店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逾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全家便利商店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全家便利商店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全家便利商店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合併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全家便利商店及其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李運鞭

會計師

張志安

李運鞭

張志安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 95577 號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42326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6 年 3 月 2 7 日

 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 月 1 日		
資 產		附註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6,431,382	24	\$	5,595,381	23	\$	5,630,711	2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六(二)									
	金融資產－流動			19,179	-		20,198	-		-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18,705	-		5,716	-		11,592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及十									
		二		715,731	3		694,480	3		612,640	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18,663	-		21,085	-		20,966	-
1200	其他應收款	十二		889,394	3		894,826	4		803,478	3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64,695	-		19,457	-		16,004	-
130X	存貨	六(四)		3,453,579	13		3,873,864	16		3,159,337	14
1410	預付款項			221,601	1		202,557	1		255,883	1
146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淨額	六(五)		-	-		2,613	-		-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218,063	1		119,750	-		152,153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2,050,992	45		11,449,927	47		10,662,764	46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六)		86,938	-		79,062	-		146,250	-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六(七)(十									
	流動	二)		152,075	1		141,139	1		133,850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八)		289,677	1		261,359	1		242,424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九)(十									
		二)及七		10,196,992	38		8,819,333	36		8,240,906	36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十)		1,779,095	7		1,806,369	7		1,837,993	8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一)		660,474	3		649,077	3		626,927	3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217,141	1		231,958	1		195,827	1
1920	存出保證金			884,445	3		852,563	3		870,087	4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八		190,392	1		172,567	1		155,021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4,457,229	55		13,013,427	53		12,449,285	54
1XXX	資產總計		\$	26,508,221	100	\$	24,463,354	100	\$	23,112,049	100

(續次頁)

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 月 1 日					
			附註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三)	\$	1,824,561		7	\$	715,821		3	\$	553,284		2
2150	應付票據			17,543		-		14,972		-		22,518		-
2170	應付帳款			7,052,534		27		6,630,500		27		5,543,874		24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300,698		1		290,353		1		298,286		1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四)及												
		七		3,823,522		14		3,770,668		15		3,738,759		16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七)		160,857		1		151,450		1		142,202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十												
		五)(十六)		5,632,938		21		5,261,081		22		4,763,997		2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8,812,653		71		16,834,845		69		15,062,920		65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												
		五)(十六)		-		-		375,000		1		875,000		4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												
		七)(十八)		2,425,572		9		2,341,118		10		2,234,625		10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2,425,572		9		2,716,118		11		3,109,625		14
2XXX	負債總計			21,238,225		80		19,550,963		80		18,172,545		79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六(十九)												
3110	普通股股本			2,232,200		8		2,232,200		9		2,232,200		10
資本公積														
		六(二十)												
3200	資本公積			44,413		-		44,413		-		44,413		-
保留盈餘														
		六(二十一)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190,352		5		1,062,656		4		933,170		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53,234		-		-		-		33,669		-
3350	未分配盈餘			1,519,934		6		1,363,533		6		1,407,623		6
3400	其他權益		(	65,096)		-	(	53,234)		-		15,621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合計			4,975,037		19		4,649,568		19		4,666,696		20
36XX	非控制權益			294,959		1		262,823		1		272,808		1
3XXX	權益總計			5,269,996		20		4,912,391		20		4,939,504		21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26,508,221		100	\$	24,463,354		100	\$	23,112,049		10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葉榮廷

經理人：薛東都

會計主管：李建興

 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5 年 度 金 額 %	104 年 度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二)及七	\$ 60,566,965 100	\$ 57,791,269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及七	(38,117,788) (63)	(36,833,462) (64)
5900 營業毛利		22,449,177 37	20,957,807 36
營業費用	六(二十五)(二十六)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19,315,131) (32)	(18,118,275) (31)
6200 管理費用		(1,739,477) (3)	(1,465,607) (3)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1,054,608) (35)	(19,583,882) (34)
6900 營業利益		1,394,569 2	1,373,925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三)及七	464,400 1	477,539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四)	(156,773) -	(266,657) -
7050 財務成本		(14,783) -	(17,576)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八)	42,974 -	41,392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35,818 1	234,698 1
7900 稅前淨利		1,730,387 3	1,608,623 3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七)	(296,701) (1)	(281,777) (1)
8200 本期淨利		\$ 1,433,686 2	\$ 1,326,846 2

(續次頁)

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5 金	年 額	度 %	104 金	年 額	度 %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8,971)	-	(\$	137,275)	-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	198)	-	(	263)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七)		1,525	-		23,336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	7,644)	-	(	114,202)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18,399)	-	(	13,318)	-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六)		7,876	-	(	66,912)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七)	(	1,339)	-		11,375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	11,862)	-	(	68,855)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19,506)	-	(\$	183,057)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414,180	2	\$	1,143,789	2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377,162	2	\$	1,276,957	2
8620 非控制權益			56,524	-		49,889	-
合計		\$	1,433,686	2	\$	1,326,846	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352,281	2	\$	1,098,972	2
8720 非控制權益			61,899	-		44,817	-
合計		\$	1,414,180	2	\$	1,143,789	2
基本每股盈餘							
9750 本期淨利	六(二十八)	\$		6.17	\$		5.72
稀釋每股盈餘							
9850 本期淨利	六(二十八)	\$		6.15	\$		5.71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葉榮廷

經理人：薛東都

會計主管：李建興

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歸屬於母公					業主之權			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4 年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232,200	\$ 44,413	\$ 933,170	\$ 33,669	\$ 1,407,623	(\$ 29,407)	\$ 45,028	\$ 4,666,696	\$ 272,808	\$ 4,939,504	
103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二十一)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29,486	-	(129,486)	-	-	-	-	-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33,669)	33,669	-	-	-	-	-	
現金股利		-	-	-	-	(1,116,100)	-	-	(1,116,100)	-	(1,116,100)	
104 年度合併總損益		-	-	-	-	1,276,957	-	-	1,276,957	49,889	1,326,84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09,130)	(13,318)	(55,537)	(177,985)	(5,072)	(183,057)	
非控制權益現金股利		-	-	-	-	-	-	-	-	(54,802)	(54,802)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232,200</u>	<u>\$ 44,413</u>	<u>\$ 1,062,656</u>	<u>\$ -</u>	<u>\$ 1,363,533</u>	<u>(\$ 42,725)</u>	<u>(\$ 10,509)</u>	<u>\$ 4,649,568</u>	<u>\$ 262,823</u>	<u>\$ 4,912,391</u>	
105 年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232,200	\$ 44,413	\$ 1,062,656	\$ -	\$ 1,363,533	(\$ 42,725)	(\$ 10,509)	\$ 4,649,568	\$ 262,823	\$ 4,912,391	
104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二十一)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27,696	-	(127,696)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53,234	(53,234)	-	-	-	-	-	
現金股利		-	-	-	-	(1,026,812)	-	-	(1,026,812)	-	(1,026,812)	
105 年度合併總損益		-	-	-	-	1,377,162	-	-	1,377,162	56,524	1,433,68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3,019)	(18,399)	6,537	(24,881)	5,375	(19,506)	
取得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	-	-	-	-	-	-	-	13,000	13,000	
非控制權益現金股利		-	-	-	-	-	-	-	-	(42,763)	(42,763)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232,200</u>	<u>\$ 44,413</u>	<u>\$ 1,190,352</u>	<u>\$ 53,234</u>	<u>\$ 1,519,934</u>	<u>(\$ 61,124)</u>	<u>(\$ 3,972)</u>	<u>\$ 4,975,037</u>	<u>\$ 294,959</u>	<u>\$ 5,269,996</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葉榮廷

經理人：薛東都

會計主管：李建興

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u>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u>			
本期稅前淨利		\$ 1,730,387	\$ 1,608,623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六(四)	892	(45)
折舊費用	六(二十六)	1,732,512	1,595,122
攤銷費用	六(二十六)	129,804	118,725
利息收入	六(二十三)	(31,839)	(36,467)
利息費用		14,783	17,576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份額	六(八)	(42,974)	(41,392)
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六(十二)	-	53,0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淨額	六(二十四)	31,794	43,405
非金融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六(十二)	(9,203)	3,80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回復成本利息攤銷數		1,985	1,76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流動		1,019	(20,198)
應收票據淨額		(12,989)	5,876
應收帳款淨額		(21,251)	(81,84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2,422	(119)
其他應收款		5,432	(91,348)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5,238)	(3,453)
存貨		419,393	(714,482)
預付款項		(75,884)	15,900
其他流動資產		(98,313)	32,40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2,571	(7,546)
應付帳款		422,034	1,086,626
應付帳款—關係人		10,345	(7,933)
其他應付款		141,856	(200,287)
其他流動負債		496,857	497,084
淨確定福利負債		(38,074)	(83,203)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4,768,321	3,791,595
收取之利息		31,839	36,467
支付之利息		(14,783)	(17,576)
支付之所得稅		(272,291)	(273,949)
收取之股利		1,817	10,65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514,903	3,547,187

(續次頁)

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 2,613	\$ -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276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936)	(60,289)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三十)	(3,459,130)	(2,111,66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49,164	146,335
取得無形資產		(72,364)	(96,812)
處分無形資產價款		754	-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31,882)	17,524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7,825)	(17,54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339,606)	(2,122,174)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增加		15,054,234	10,257,593
短期借款減少		(13,945,494)	(10,095,056)
償還長期借款		(500,000)	(500,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70,217	(13,159)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		43,340	65,580
發放現金股利		(1,026,812)	(1,116,100)
取得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13,000	-
非控制權益現金股利		(42,763)	(54,802)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34,278)	(1,455,944)
匯率影響數		(5,018)	(4,39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836,001	(35,33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595,381	5,630,71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6,431,382	\$ 5,595,381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葉榮廷



經理人：薛東都



會計主管：李建興



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係依公司法規定，於民國 77 年 8 月 18 日奉准設立，並於民國 77 年 12 月 2 日開始營業。主要業務係連鎖便利商店之投資與經營及各種食品、家庭百貨及書報雜誌等之零售。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91 年 2 月 25 日起於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6 年 3 月 27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6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2010-2012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2-2014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5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並無重大影響。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6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保險合約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方法」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收付對價」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6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7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並無重大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 (1)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按企業之經營模式及合約現金流量特性判斷，可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權益工具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非企業作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交易目的之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2)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之減損評估應採預期信用損失模式，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該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以適用12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於發生減損前之利息收入按資產帳面總額估計)；或是否業已發生減損，於發生減損後之利息收入按提列備抵呆帳後之帳面淨額估計。應收帳款(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應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 12 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3. 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此修正要求企業增加揭露有關(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包括來自現金及非現金之變動。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 按退休基金資產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全家便利 商店股份 有限公司	FamilyMart Convenience Store (BVI) Co., Ltd.	投資公司	100	100	-
〃	日翊文化行銷 股份有限公司	圖書用品批發業	100	100	-
〃	全網行銷股份 有限公司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85	85	-
〃	精藤股份有限 公司	系統整合、電腦軟體 及其相關設備銷售及 服務	70	70	-
〃	全台物流股份 有限公司	物流業	51.7	51.7	-
〃	全家國際餐飲 股份有限公司	餐飲業	100	100	-
〃	台灣大戶屋股 份有限公司	餐飲業	100	100	-
〃	上海全餐餐飲 管理有限公司	餐飲業	100	100	-
〃	福比股份有限 公司	食品製造業	93.5	-	註
全台物流 股份有限 公司	全勤流通管理 股份有限公司	汽車貨運、人力派 遣、理貨包裝服務	100	100	-

註：係於本期新設立。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形。

5. 重大限制：無此情形。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本集團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非控制權益總額分別為\$294,959

及\$262,823，下列為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及所屬子公司之資訊：

		非 控 制 權 益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主要營		持 股				
子 公 司 名 稱	業場所	金 額	持股百分比	金 額	持股百分比	說明
全台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 249,452	48.3	\$ 229,995	48.3	-

子公司彙總性財務資訊：

資產負債表

	全台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6,104,166	\$ 6,289,585
非流動資產	529,115	395,791
流動負債	(5,947,802)	(6,021,718)
非流動負債	(169,394)	(187,799)
淨資產總額	<u>\$ 516,085</u>	<u>\$ 475,859</u>

綜合損益表

	全台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105年度	104年度
收入	\$ 32,240,445	\$ 30,830,449
稅前淨利	133,703	113,739
所得稅費用	(22,605)	(17,434)
本期淨利	111,098	96,305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1,127	(10,05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122,225</u>	<u>\$ 86,252</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u>\$ 59,035</u>	<u>\$ 41,660</u>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股利	<u>\$ 39,577</u>	<u>\$ 52,126</u>

現金流量表

	全台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 50,036	\$ 271,43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76,436)	(83,69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90,575	(237,73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64,175	(50,00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50,903	200,90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215,078</u>	<u>\$ 150,903</u>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所有兌換損益在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1)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2)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3)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八)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對於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本集團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九)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係屬原始產生之應收票據及帳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其他應收款係不屬於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其他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惟屬利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 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集團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1)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3) 本集團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4)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5)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6) 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 (7) 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或
 - (8) 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 本集團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 (1)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

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此類減損損失續後不得迴轉。認列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之取得成本(減除任何已償付之本金及攤銷數)與現時公允價值間之差額，再減除該金融資產先前列入損益之減損損失，自其他綜合損益重分類至當期損益。屬債務工具投資者，當其公允價值於後續期間增加，且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後發生之事項，則該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迴轉。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其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十一) 營業租賃(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二) 存 貨

1. 本公司進貨係以實際成本為入帳基礎，其門市商品成本計算方式係採零售價法估算。期末就呆滯及過期商品提列呆滯損失準備，呆滯損失列為當期成本。
2. 子公司係採永續盤存制，以取得成本入帳，成本結轉按加權平均法計算。期末存貨採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推銷費用後之餘額。

(十三)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當非流動資產之帳面金額主要係透過出售交易而非繼續使用來回收，且高度很有可能出售時，分類為待出售資產，以其帳面價值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者衡量。

(十四)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1.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2.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集團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集團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3.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集團將歸屬於本集團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4. 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十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

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各項資產耐用年限如下：

房 屋 建 築	16 年 ~ 50 年
機 器 設 備	2 年 ~ 10 年
運 輸 設 備	2 年 ~ 7 年
辦 公 設 備	2 年 ~ 10 年
營 業 器 具	2 年 ~ 12 年
租 賃 改 良	1 年 ~ 12 年

(十六) 營業租賃(承租人)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為當期損益。

(十七)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以取得成本認列，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提列折舊，耐用年限為16~50年。

(十八) 無形資產

1. 商譽

商譽係因企業合併採收購法而產生。

2.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3~7年攤銷。

3. 無形資產主係技術權利金，採直線法攤銷，攤銷年限為10~20年。

(十九) 非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2. 商譽定期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商譽減損之減損損失於以後年度不予迴轉。
3. 商譽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此項分攤是依據營運部門辨認，將商譽分攤至預期可從產生商譽之企業合併而受益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二十) 借 款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扣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二十一) 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

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二)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包含除役負債)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二十三)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二十四)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 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 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

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五）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值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六）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

（二十七）收入認列

1. 銷貨收入

- （1）本集團經營各種食品、家庭百貨及書報雜誌等之零售。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集團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營業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集團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 （2）本集團之客戶忠誠計畫，係於交易時給與客戶獎勵積分，客戶取得之獎勵積分可兌換免費或折扣之產品。原始銷售相關之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分攤至銷售之商品及獎勵積分，分攤至獎勵積分之對價參照可兌換商品之公允價值及預期兌換率估計，該等金額予以遞延至獎勵相關之義務履行時認列收入。

2. 其他營業收入

本集團提供加盟、代收業務等之相關服務。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依交易完成之程度認列收入，並將已發生之成本當期認列為成本：

- （1）收入金額可靠衡量；
- （2）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向企業；
- （3）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即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 （4）交易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完成程度能可靠衡量。

（二十八）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識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為董事會。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本集團並無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及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906,323	\$ 1,101,103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3,004,727	3,692,355
定期存款	1,520,332	801,923
合計	<u>\$ 6,431,382</u>	<u>\$ 5,595,381</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於資產負債表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帳面金額。
2. 有關本集團將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20,000	\$ 20,000
評價調整	(821)	198
合計	<u>\$ 19,179</u>	<u>\$ 20,198</u>

1. 本集團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認列之損益分別為 (\$1,015)及\$3,532。
2. 本集團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三)應收帳款淨額

1. 本集團原將進貨獎勵金等應收款項帳列應收帳款項下，其性質宜分類至其他應收款，依此將該應收帳款重分類至其他應收款項下。並按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一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規定，本集團應報導於本期財務報表影響之項目、金額及前一期期初之比較資訊，惟此重分類僅影響資產負債表中流動資產項目、金額及分類上之表達。對各期財務報表影響之項目及金額，請參閱附註十二(一)。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1月1日
應收帳款	<u>\$ 715,731</u>	<u>\$ 694,480</u>	<u>\$ 612,640</u>

2. 已逾期但未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1月1日
30天內	\$ 1,310	\$ 2,636	\$ 16,794
31~90天	318	164	3,012
91~180天	42	67	5,143
181天以上	2,790	2,746	3,169
	<u>\$ 4,460</u>	<u>\$ 5,613</u>	<u>\$ 28,118</u>

3.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未逾期且未減損者依據本集團之授信標準的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1月1日
政府機關	\$ 77,323	\$ 77,828	\$ 101,490
上市櫃公司	179,825	137,367	104,228
未上市櫃公司	454,123	473,672	378,804
	<u>\$ 711,271</u>	<u>\$ 688,867</u>	<u>\$ 584,522</u>

(四) 存 貨

105年12月31日			
	成 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 面 金 額
商品存貨	\$ 3,445,508	(\$ 4,985)	\$ 3,440,523
原料	13,056	-	13,056
	<u>\$ 3,458,564</u>	<u>(\$ 4,985)</u>	<u>\$ 3,453,579</u>
104年12月31日			
	成 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 面 金 額
商品存貨	\$ 3,869,014	(\$ 4,093)	\$ 3,864,921
原料	8,943	-	8,943
	<u>\$ 3,877,957</u>	<u>(\$ 4,093)</u>	<u>\$ 3,873,864</u>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

	105年度	104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37,687,853	\$ 36,441,440
餐飲服務成本	427,941	379,679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892	(45)
其他	1,102	12,388
	<u>\$ 38,117,788</u>	<u>\$ 36,833,462</u>

民國 104 年度因出售淨變現價值低於成本之存貨，故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

(五)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截至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符合分類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者，其明細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採權益法之投資：		
旺普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u>\$ -</u>	<u>\$ 2,613</u>

1. 該待出售處分群組於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以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者重新衡量後，並未產生減損損失。
2. 上述待出售處分群組已於民國 105 年 5 月完成，截至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已無待出售非流動資產項目。

(六)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u>項 目</u>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非流動項目：		
上櫃公司股票	\$ 91,724	\$ 91,724
評價調整	(4,786)	(12,662)
合計	<u>\$ 86,938</u>	<u>\$ 79,062</u>

本集團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因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分別為 \$7,876 及 (\$66,912)。

(七)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項 目</u>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非流動項目：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232,075	\$ 221,139
減：累計減損	(80,000)	(80,000)
合計	<u>\$ 152,075</u>	<u>\$ 141,139</u>

1. 本集團持有之非上市櫃公司股票投資依據投資之意圖應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惟因該標的非於活絡市場公開交易，且無法取得足夠之類似公司之產業資訊及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財務資訊，因此無法合理可靠衡量該些標的之公允價值，因此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況。

(八)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u>關 聯 企 業</u>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金 額</u>	<u>持股%</u>	<u>金 額</u>	<u>持股%</u>
屏榮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 115,555	38.2	\$ 112,206	38.2
FamilyMart China Holding Co., Ltd.	142,848	45.39	122,339	45.39
晉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6,824	45	22,021	45
便利達康股份有限公司	<u>4,450</u>	25	<u>4,793</u>	25
	<u>\$ 289,677</u>		<u>\$ 261,359</u>	

1. 關聯企業

(1) 本集團重大關聯企業之基本資訊如下：

公 司 名 稱	主 要 營 業 場 所	持 股 比 率	關 係 之 性 質	衡 量 方 法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屏榮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38.2	38.2	關聯企業 權益法
FamilyMart China Holding Co., Ltd.	日本	45.39	45.39	關聯企業 權益法

(2) 本集團重大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資產負債表

	屏榮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438,367	\$ 420,769
非流動資產	201,404	190,136
流動負債	(332,927)	(307,519)
非流動負債	(4,344)	(9,653)
淨資產總額	\$ 302,500	\$ 293,733
占關聯企業淨資產之份額	\$ 115,555	\$ 112,206
關聯企業帳面價值	\$ 115,555	\$ 112,206

	FamilyMart China Holding Co., Ltd.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140,768	\$ 106,470
非流動資產	231,011	208,489
流動負債	(57,068)	(45,430)
淨資產總額	\$ 314,711	\$ 269,529
占關聯企業淨資產之份額	\$ 142,847	\$ 122,339
關聯企業帳面價值	\$ 142,847	\$ 122,339

綜合損益表

	屏榮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105年度	104年度
收入	\$ 1,798,744	\$ 1,760,758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2,734	4,604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519)	(68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2,215	\$ 3,915

	FamilyMart China Holding Co., Ltd.	
	105年度	104年度
收入	\$ 272,531	\$ 223,817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73,032	86,891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0,473)	(13,24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62,559	\$ 73,647

(3)本集團各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帳面價值及其經營結果之份額彙總如下：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各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帳面價值分別為\$31,274 及\$26,814。

	105年度	104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1,303	1,736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11,303</u>	<u>\$ 1,736</u>

2. 本集團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所認列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份額分別為\$42,974 及\$41,392，係依各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評價而得。
3. 旺普數位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4 年 12 月 29 日經該公司股東臨時會通過決議解散，故轉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科目項下，請詳附註六(五)。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 器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營 業 器 具	租 賃 改 良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合 計
105年1月1日									
成本	\$ 1,042,232	\$ 1,776,556	\$ 1,715,627	\$ 186,494	\$ 286,844	\$ 7,000,186	\$ 3,305,405	\$ 227,892	\$ 15,541,236
累計折舊及減損	—	(644,133)	(931,694)	(78,723)	(169,491)	(3,544,130)	(1,353,732)	—	(6,721,903)
	<u>\$ 1,042,232</u>	<u>\$ 1,132,423</u>	<u>\$ 783,933</u>	<u>\$ 107,771</u>	<u>\$ 117,353</u>	<u>\$ 3,456,056</u>	<u>\$ 1,951,673</u>	<u>\$ 227,892</u>	<u>\$ 8,819,333</u>
105年									
1月1日	\$ 1,042,232	\$ 1,132,423	\$ 783,933	\$ 107,771	\$ 117,353	\$ 3,456,056	\$ 1,951,673	\$ 227,892	\$ 8,819,333
增添	—	38,591	123,178	25,897	53,073	1,192,578	582,445	1,352,381	3,368,143
處分	—	—	(335)	(766)	(2,666)	(58,031)	(219,160)	—	(280,958)
重分類	—	309,026	14,073	5,199	—	8,411	29,863	(379,360)	(12,788)
折舊費用	—	(65,905)	(204,003)	(25,586)	(33,880)	(902,141)	(473,723)	—	(1,705,238)
減損損失迴轉	—	—	—	—	—	9,203	—	—	9,203
淨兌換差額	—	—	(35)	—	(10)	(156)	(502)	—	(703)
12月31日	<u>\$ 1,042,232</u>	<u>\$ 1,414,135</u>	<u>\$ 716,811</u>	<u>\$ 112,515</u>	<u>\$ 133,870</u>	<u>\$ 3,705,920</u>	<u>\$ 1,870,596</u>	<u>\$1,200,913</u>	<u>\$ 10,196,992</u>
105年12月31日									
成本	\$ 1,042,232	\$ 2,124,173	\$ 1,816,457	\$ 209,673	\$ 330,987	\$ 7,453,590	\$ 3,437,540	\$1,200,913	\$ 17,615,565
累計折舊及減損	—	(710,038)	(1,099,646)	(97,158)	(197,117)	(3,747,670)	(1,566,944)	—	(7,418,573)
	<u>\$ 1,042,232</u>	<u>\$ 1,414,135</u>	<u>\$ 716,811</u>	<u>\$ 112,515</u>	<u>\$ 133,870</u>	<u>\$ 3,705,920</u>	<u>\$ 1,870,596</u>	<u>\$1,200,913</u>	<u>\$ 10,196,992</u>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 器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營 業 器 具	租 賃 改 良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合 計
104年1月1日									
成本	\$ 1,042,232	\$ 1,769,945	\$ 1,624,283	\$ 158,027	\$ 261,078	\$ 6,334,865	\$ 2,902,395	\$ 79,571	\$ 14,172,396
累計折舊及減損	<u>-</u>	<u>(574,760)</u>	<u>(766,558)</u>	<u>(61,657)</u>	<u>(145,770)</u>	<u>(3,255,834)</u>	<u>(1,126,911)</u>	<u>-</u>	<u>(5,931,490)</u>
	<u>\$ 1,042,232</u>	<u>\$ 1,195,185</u>	<u>\$ 857,725</u>	<u>\$ 96,370</u>	<u>\$ 115,308</u>	<u>\$ 3,079,031</u>	<u>\$ 1,775,484</u>	<u>\$ 79,571</u>	<u>\$ 8,240,906</u>
104年									
1月1日	\$ 1,042,232	\$ 1,195,185	\$ 857,725	\$ 96,370	\$ 115,308	\$ 3,079,031	\$ 1,775,484	\$ 79,571	\$ 8,240,906
增添	-	1,818	118,808	6,975	34,349	1,145,954	709,332	319,995	2,337,231
處分	-	-	(53)	(8)	(2,026)	(31,680)	(155,973)	-	(189,740)
重分類	-	5,356	2,914	26,694	581	73,043	53,718	(171,674)	(9,368)
折舊費用	-	(69,936)	(195,462)	(22,260)	(30,859)	(806,496)	(430,894)	-	(1,555,907)
減損損失	-	-	-	-	-	(3,801)	-	-	(3,801)
淨兌換差額	-	-	1	-	-	5	6	-	12
12月31日	<u>\$ 1,042,232</u>	<u>\$ 1,132,423</u>	<u>\$ 783,933</u>	<u>\$ 107,771</u>	<u>\$ 117,353</u>	<u>\$ 3,456,056</u>	<u>\$ 1,951,673</u>	<u>\$ 227,892</u>	<u>\$ 8,819,333</u>
104年12月31日									
成本	\$ 1,042,232	\$ 1,776,556	\$ 1,715,627	\$ 186,494	\$ 286,844	\$ 7,000,186	\$ 3,305,405	\$ 227,892	\$ 15,541,236
累計折舊及減損	<u>-</u>	<u>(644,133)</u>	<u>(931,694)</u>	<u>(78,723)</u>	<u>(169,491)</u>	<u>(3,544,130)</u>	<u>(1,353,732)</u>	<u>-</u>	<u>(6,721,903)</u>
	<u>\$ 1,042,232</u>	<u>\$ 1,132,423</u>	<u>\$ 783,933</u>	<u>\$ 107,771</u>	<u>\$ 117,353</u>	<u>\$ 3,456,056</u>	<u>\$ 1,951,673</u>	<u>\$ 227,892</u>	<u>\$ 8,819,333</u>

1. 本集團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情形，請詳附註六(十二)說明。
2. 本集團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無利息資本化。
3. 本集團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上開土地其中 1,755 平方公尺計\$19,720 係屬農地無法過戶予本公司，而以本公司董事名義登記。此部分已依約定將農地設定抵押予本公司。

(十)投資性不動產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合 計
105年1月1日			
成本	\$ 774,819	\$ 1,297,457	\$ 2,072,276
累計折舊及減損	<u>—</u>	<u>(265,907)</u>	<u>(265,907)</u>
	<u>\$ 774,819</u>	<u>\$ 1,031,550</u>	<u>\$ 1,806,369</u>
105年			
1月1日	\$ 774,819	\$ 1,031,550	\$ 1,806,369
折舊費用	<u>—</u>	<u>(27,274)</u>	<u>(27,274)</u>
12月31日	<u>\$ 774,819</u>	<u>\$ 1,004,276</u>	<u>\$ 1,779,095</u>
105年12月31日			
成本	\$ 774,819	\$ 1,297,457	\$ 2,072,276
累計折舊及減損	<u>—</u>	<u>(293,181)</u>	<u>(293,181)</u>
	<u>\$ 774,819</u>	<u>\$ 1,004,276</u>	<u>\$ 1,779,095</u>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合 計
104年1月1日			
成本	\$ 764,228	\$ 1,300,457	\$ 2,064,685
累計折舊及減損	<u>—</u>	<u>(226,692)</u>	<u>(226,692)</u>
	<u>\$ 764,228</u>	<u>\$ 1,073,765</u>	<u>\$ 1,837,993</u>
104年			
1月1日	\$ 764,228	\$ 1,073,765	\$ 1,837,993
增添	4,860	—	4,860
重分類	5,731	(3,000)	2,731
折舊費用	<u>—</u>	<u>(39,215)</u>	<u>(39,215)</u>
12月31日	<u>\$ 774,819</u>	<u>\$ 1,031,550</u>	<u>\$ 1,806,369</u>
104年12月31日			
成本	\$ 774,819	\$ 1,297,457	\$ 2,072,276
累計折舊及減損	<u>—</u>	<u>(265,907)</u>	<u>(265,907)</u>
	<u>\$ 774,819</u>	<u>\$ 1,031,550</u>	<u>\$ 1,806,369</u>

1.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105年度	104年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u>\$ 110,836</u>	<u>\$ 92,438</u>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 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u>\$ 27,274</u>	<u>\$ 39,215</u>

2. 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約為\$2,580,456 及\$2,811,182。該評價係採用比較標的售價，主要假設係依鄰近土地及建築物近期交易價格作比較且此期間租金水準變化不大，是以公允價值無重大變動。

(十一) 無形資產

	商 譽	電 腦 軟 體	權 利 金	合 計
105年1月1日				
成本	\$ 253,294	\$ 739,326	\$ 33,582	\$1,026,202
累計攤銷及減損	<u>-</u>	<u>(372,635)</u>	<u>(4,490)</u>	<u>(377,125)</u>
	<u>\$ 253,294</u>	<u>\$ 366,691</u>	<u>\$ 29,092</u>	<u>\$ 649,077</u>
105年				
1月1日	\$ 253,294	\$ 366,691	\$ 29,092	\$ 649,077
增添	-	72,364	-	72,364
重分類	-	69,628	-	69,628
處分		(754)		(754)
攤銷費用	-	(127,931)	(1,873)	(129,804)
淨兌換差額	<u>-</u>	<u>(37)</u>	<u>-</u>	<u>(37)</u>
12月31日	<u>\$ 253,294</u>	<u>\$ 379,961</u>	<u>\$ 27,219</u>	<u>\$ 660,474</u>
105年12月31日				
成本	\$ 253,294	\$ 806,725	\$ 33,582	\$1,093,601
累計攤銷及減損	<u>-</u>	<u>(426,764)</u>	<u>(6,363)</u>	<u>(433,127)</u>
	<u>\$ 253,294</u>	<u>\$ 379,961</u>	<u>\$ 27,219</u>	<u>\$ 660,474</u>
	商 譽	電 腦 軟 體	權 利 金	合 計
104年1月1日				
成本	\$ 253,294	\$ 659,264	\$ 33,582	\$ 946,140
累計攤銷及減損	<u>-</u>	<u>(316,595)</u>	<u>(2,618)</u>	<u>(319,213)</u>
	<u>\$ 253,294</u>	<u>\$ 342,669</u>	<u>\$ 30,964</u>	<u>\$ 626,927</u>
104年				
1月1日	\$ 253,294	\$ 342,669	\$ 30,964	\$ 626,927
增添	-	96,812	-	96,812
重分類	-	44,063	-	44,063
攤銷費用	<u>-</u>	<u>(116,853)</u>	<u>(1,872)</u>	<u>(118,725)</u>
12月31日	<u>\$ 253,294</u>	<u>\$ 366,691</u>	<u>\$ 29,092</u>	<u>\$ 649,077</u>
104年12月31日				
成本	\$ 253,294	\$ 739,326	\$ 33,582	\$1,026,202
累計攤銷及減損	<u>-</u>	<u>(372,635)</u>	<u>(4,490)</u>	<u>(377,125)</u>
	<u>\$ 253,294</u>	<u>\$ 366,691</u>	<u>\$ 29,092</u>	<u>\$ 649,077</u>

1. 本集團無形資產 105 年及 104 年度之攤銷金額分別為 \$129,804 及 \$118,725 帳列營業費用。
2. 本集團每年就商譽是否減損予以評估，減損評估係以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其相關測試及評估之說明係以本集團使用價值作為可回收金額之計算基礎，而使用價值係採用經管理階層所預估財務預算之現金流量，折現率採用加權平均資金成本率減除成長率計算而得。

3. 本集團依據使用價值計算之可回收金額超過帳面金額，故商譽並未發生減損。

(十二)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所認列之減損(迴轉利益)損失分別計(\$9,203)及\$56,801。明細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認列於 當期損(益)	認列於 其他綜合損益	認列於 當期損(益)	認列於 其他綜合損益
減損損失－以成本 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	\$ 53,000	\$ -
減損損失－營業器具	(9,203)	-	3,801	-
	<u>(\$ 9,203)</u>	<u>\$ -</u>	<u>\$ 56,801</u>	<u>\$ -</u>

(十三) 短期借款

借 款 性 質	105年12月31日	利 率 區 間	擔 保 品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u>\$ 1,824,561</u>	0.50~0.62%	開立保證票\$846,000
借 款 性 質	104年12月31日	利 率 區 間	擔 保 品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u>\$ 715,821</u>	0.62~1.65%	開立保證票\$1,370,000

截至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尚有未動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為\$2,583,108 及\$3,569,622。

(十四) 其他應付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代收貨款	\$ 758,636	\$ 926,976
應付薪資及獎金	578,306	508,727
應付設備款	435,282	530,060
應付租金	306,529	298,903
應付加盟委任報酬	217,548	138,612
應付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163,853	154,045
應付廣告費	122,217	107,314
其他應付費用	746,689	711,207
其他應付款	494,462	394,824
	<u>\$ 3,823,522</u>	<u>\$ 3,770,668</u>

(十五) 其他流動負債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代收款	\$ 4,493,546	\$ 3,909,321
預收貨款	623,282	765,668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375,000	500,000
其他	141,110	86,092
	<u>\$ 5,632,938</u>	<u>\$ 5,261,081</u>

(十六) 長期借款

借 款 性 質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 375,000	\$ 875,000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表列其他流動負債)	(375,000)	(500,000)
	<u>\$ -</u>	<u>\$ 375,000</u>
利率區間	<u>0.72%</u>	<u>0.72%</u>

上述銀行借款係開立保證票提供給金融機構作為擔保。

(十七) 其他非流動負債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存入保證金	\$ 1,607,828	\$ 1,537,611
淨確定福利負債	670,530	699,633
其他	147,214	103,874
	<u>\$ 2,425,572</u>	<u>\$ 2,341,118</u>

(十八) 退休金

1. (1)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6%~7.9%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116,108)	(\$ 1,104,512)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445,578</u>	<u>404,879</u>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670,530)</u>	<u>(\$ 699,633)</u>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u>確定福利義務現值</u>	<u>計畫資產公允價值</u>	<u>淨確定福利負債</u>
105年度			
1月1日餘額	(\$ 1,104,512)	\$ 404,879	(\$ 699,633)
當期服務成本	(14,488)	-	(14,488)
利息(費用)收入	(16,336)	6,271	(10,065)
前期服務成本	<u>1,092</u>	<u>-</u>	<u>1,092</u>
	<u>(1,134,244)</u>	<u>411,150</u>	<u>(723,094)</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 包含於利息收入或 費用之金額)	-	(2,832)	(2,832)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 響數	(16,258)	-	(16,258)
經驗調整	<u>10,119</u>	<u>-</u>	<u>10,119</u>
	<u>(6,139)</u>	<u>(2,832)</u>	<u>(8,971)</u>
提撥退休基金	-	51,695	51,695
支付退休金	21,342	(14,435)	6,907
清償退休金	<u>2,933</u>	<u>-</u>	<u>2,933</u>
12月31日	<u>(\$ 1,116,108)</u>	<u>\$ 445,578</u>	<u>(\$ 670,530)</u>
	<u>確定福利義務現值</u>	<u>計畫資產公允價值</u>	<u>淨確定福利負債</u>
104年度			
1月1日餘額	(\$ 1,030,189)	\$ 384,628	(\$ 645,561)
當期服務成本	(13,823)	-	(13,823)
利息(費用)收入	(20,219)	7,821	(12,398)
	<u>(1,064,231)</u>	<u>392,449</u>	<u>(671,782)</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 包含於利息收入或 費用之金額)	-	2,312	2,312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 響數	(7,838)	-	(7,838)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71,763)	-	(71,763)
經驗調整	<u>(59,986)</u>	<u>-</u>	<u>(59,986)</u>
	<u>(139,587)</u>	<u>2,312</u>	<u>(137,275)</u>
提撥退休基金	-	32,268	32,268
支付退休金	<u>99,306</u>	<u>(22,150)</u>	<u>77,156</u>
12月31日	<u>(\$ 1,104,512)</u>	<u>\$ 404,879</u>	<u>(\$ 699,633)</u>

(4)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第 142 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折現率	1.5%	1.5%
未來薪資增加率	3.25%~3.5%	2% ~ 3.5%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各國已公布的統計數字及經驗估計。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0.25%	減少0.25%
105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				
(減)數	(\$ 35,522)	\$ 37,127	\$ 36,362	(\$ 34,987)
104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				
(減)數	(\$ 37,035)	\$ 38,766	\$ 37,969	(\$ 36,479)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6) 本集團於民國 106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39,675。

(7) 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12~14 年。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短於1年	\$	13,882
1~2年		46,557
2~5年		108,645
5年以上		1,237,052
	\$	1,406,136

2.(1)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上開退休金條例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70,632 及\$154,070。

(十九)股本

截至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2,400,000，實收資本額為\$2,232,200，分為 223,22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皆為 223,220 仟股。

(二十)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 10%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二十一)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之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及提撥 10%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餘盈餘，連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為配合長期資本規劃，以求永續經營及穩定成長，故採用剩餘股利政策，於年度結束後依據公司當年度之盈餘及以前年度累積盈餘，考量獲利情形，資本結構及未來營運需求後，就可分配盈餘提撥 50%以上分派股東紅利，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 10%。

2. 依所得稅法規定，公司當年度之盈餘未作分配者，應就該未分配盈餘加徵 10%營利事業所得稅，加徵後之盈餘不再限制其保留數額。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 25%之部分為限。
4.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5.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 6 月 17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4 年度盈餘分派案及民國 104 年 6 月 18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3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註)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27,696	\$ -	\$ 129,486	\$ -
特別盈餘公積	53,234	-	-	-
現金股利	1,026,812	4.6	1,116,100	5.0
合計	<u>\$ 1,207,742</u>	<u>\$ 4.6</u>	<u>\$ 1,245,586</u>	<u>\$ 5.0</u>

註：民國 103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配發金額分別為\$111,353 及 \$23,307。

本公司有關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6.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3 月 27 日經董事會提議之民國 105 年度盈餘分派案，分派案如下：

	105年度	
	金 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37,716	\$ -
特別盈餘公積	11,862	-
現金股利	1,160,744	5.2
合計	<u>\$ 1,310,322</u>	<u>\$ 5.2</u>

前述民國 105 年度盈餘分派議案，截至民國 106 年 3 月 27 日止，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7.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五)。

(二十二) 營業收入

	105年度	104年度
銷貨收入	\$ 56,548,514	\$ 54,235,032
餐飲服務收入	769,488	680,210
手續費收入等	3,248,963	2,876,027
合計	<u>\$ 60,566,965</u>	<u>\$ 57,791,269</u>

(二十三) 其他收入

	105年度	104年度
租金收入	\$ 276,210	\$ 249,831
利息收入	31,839	36,467
其他收入	156,351	191,241
合計	<u>\$ 464,400</u>	<u>\$ 477,539</u>

(二十四)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5年度	104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31,794)	(\$ 43,405)
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9,203	(56,801)
投資性不動產折舊	(27,274)	(39,215)
什項支出	(106,908)	(127,236)
合計	<u>(\$ 156,773)</u>	<u>(\$ 266,657)</u>

(二十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5年度	104年度
薪資費用	\$ 3,943,680	\$ 3,620,853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費用	167,183	154,045
勞健保費用	352,662	331,411
退休金費用	194,093	180,291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99,619	112,947
	<u>\$ 4,757,237</u>	<u>\$ 4,399,547</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 1% 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2% 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2.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126,000 及 \$118,000；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25,200 及 \$24,200，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民國 105 年度係依截至當期止之獲利情況，分別以 7.05% 及 1.41% 估列，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為 \$126,000 及 \$25,200，其中員工酬勞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與 104 年度財務報告之金額一致。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決議之員工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六)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5年度	104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 4,757,237	\$ 4,399,54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1,732,512	1,595,122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129,804	118,725
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	<u>\$ 6,619,553</u>	<u>\$ 6,113,394</u>

(二十七)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5年度	104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146,391	\$ 146,284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48	5,166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估	1,538	(1,953)
暫繳及扣繳稅額	<u>133,721</u>	<u>133,700</u>
當期所得稅總額	<u>281,698</u>	<u>283,197</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u>15,003</u>	<u>(1,420)</u>
所得稅費用	<u>\$ 296,701</u>	<u>\$ 281,777</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05年度	104年度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 1,339)	\$ 11,375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1,525	23,336
	<u>\$ 186</u>	<u>\$ 34,711</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5年度	104年度
當期所得稅：		
稅前淨利按法令稅率計算所得稅	\$ 294,166	\$ 273,466
永久性差異所得稅影響數	(4,475)	6,278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48	5,166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估	1,538	(1,953)
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	-	(7,800)
暫時性差異未認列遞延所得資產	6,778	7,639
集團間適用稅率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	(1,354)	(1,019)
所得稅費用	<u>\$ 296,701</u>	<u>\$ 281,777</u>

3. 因暫時性差異、課稅損失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5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 遞延所得稅資產：				
營業權攤銷年限				
財稅差	\$ 12,713	(\$ 6,356)	\$ -	\$ 6,357
未實現租金支出	54,825	(102)	-	54,723
未實現退休金提撥數	65,618	(6,171)	-	59,447
確定福利計劃精算損失	57,431	334	1,525	59,290
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2,153	-	(1,339)	814
其他	39,218	(2,708)	-	36,510
合計	<u>\$ 231,958</u>	<u>(\$ 15,003)</u>	<u>\$ 186</u>	<u>\$ 217,141</u>

104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營業權攤銷年限				
財稅差	\$ 19,069	(\$ 6,356)	\$ -	\$ 12,713
未實現租金支出	48,193	6,632	-	54,825
未實現退休金提撥數	66,625	(1,007)	-	65,618
確定福利計劃精算損失				
失	34,095	-	23,336	57,431
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	9,222)	-	11,375	2,153
其他	37,067	2,151	-	39,218
合計	<u>\$ 195,827</u>	<u>\$ 1,420</u>	<u>\$ 34,711</u>	<u>\$ 231,958</u>

4. 本公司之子公司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 年 度
99~105	<u>\$ 150,361</u>	<u>\$ 150,361</u>	<u>(\$ 150,361)</u>	115

104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 年 度
99~104	<u>\$ 120,267</u>	<u>\$ 120,267</u>	<u>(\$ 120,267)</u>	114

5.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741,307</u>	<u>\$ 724,918</u>

6.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3 年度；
餘子公司部分核定至民國 102 年度及民國 103 年度。

7.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86年度以前	\$ -	\$ -
87年度以後	<u>1,519,934</u>	<u>1,363,533</u>
	<u>\$ 1,519,934</u>	<u>\$ 1,363,533</u>

8. 本公司有關股東可扣抵稅額及預計可扣抵稅額比率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312,819	\$ 317,992
	105年度(預計)	104年度(實際)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22.17%	22.75%

(二十八) 每股盈餘

1. 基本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集團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流通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2. 稀釋每股盈餘

稀釋每股盈餘係就所有稀釋性潛在普通股之影響數，調整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以及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105 年 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1,377,162	223,220	\$ 6.17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1,377,162	223,22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員工酬勞	—	628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1,377,162	223,848	\$ 6.15
	104 年 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1,276,957	223,220	\$ 5.72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1,276,957	223,22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員工酬勞	—	605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1,276,957	223,825	\$ 5.71

(二十九)營業租賃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承租門市營業場所及辦公室等，租賃期間介於民國 104 年至 131 年，並附有於租賃期間屆滿之續租權，租金給付依合約規定會逐年調增以反映市場租金。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分別認列 \$4,110,767 及 \$4,089,531 之租金費用為當期損益。另因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4,168,066	\$ 3,926,556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17,500,220	13,779,959
超過5年	7,115,169	8,457,890
	<u>\$ 28,783,455</u>	<u>\$ 26,164,405</u>

(三十)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5年度	104年度
購置固定資產及投資性不動產	\$ 3,368,143	\$ 2,342,091
加：期初應付費用	68,423	60,663
期初應付設備款	530,060	307,391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435,282)	(530,060)
期末應付費用	(72,214)	(68,423)
本期支付現金	<u>\$ 3,459,130</u>	<u>\$ 2,111,662</u>

七、關係人交易

(一)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 貨

	105年度	104年度
商品銷售-關聯企業	<u>\$ 289</u>	<u>\$ 575</u>

商品銷售之交易價格與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2. 進 貨

	105年度	104年度
商品購買-關聯企業	<u>\$ 3,172,877</u>	<u>\$ 3,171,728</u>

3. 應收帳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1月1日
應收帳款-關聯企業	<u>\$ 18,663</u>	<u>\$ 21,085</u>	<u>\$ 20,966</u>

應收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其他營業收入等交易，該應收款項並無抵押及附息。
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負債準備。

4. 其他應收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1月1日
其他應收款－關聯企業	\$ 64,695	\$ 19,457	\$ 16,004

係本公司代關聯企業採購製作店舖鮮食之原物料及租金等所產生之應收款。

5. 應付帳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關聯企業	\$ 300,698	\$ 290,353

應付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進貨交易，並在購貨日後兩個月到期。該應付款項並無附息。

6. 其他營業收入

	105年度	104年度
其他營業收入－關聯企業	\$ 346,545	\$ 329,497

(1)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其他營業收入主要為代收手續費及提供技術支援等收入。

(2)本公司之子公司日翊文化行銷股份有限公司對關聯企業因提供物流配送服務，其配送條件係依雙方議定之方式辦理，收款條件為月結 45 天收款。

7. 營業費用

(1)本公司與日商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簽訂技術合作協定，依約就每月店舖銷售總額之一定比率支付權利金。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因前述交易而發生之權利金費用分別為\$204,594 及\$204,019。截至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帳列應付權利金餘額分別為\$10,417 及\$10,388(表列其他應付款)。

(2)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日商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贊助本公司廣告費分別為\$27,987 及\$20,079(帳列營業費用減項)。

(3)本公司之子公司全台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因營運所需支付關聯企業物流費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因前述所產生之物流費支出分別為\$302,289 及\$303,630，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支付餘額\$32,079 及\$33,091(表列其他應付款)。

8. 代收款

截至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於各店舖代收消費者訂購關聯企業的電子商務產品所產生之代收款項分別為\$117,505 及\$82,012(表列其他流動負債)。

9. 租金收入

	105年度	104年度
關聯企業	\$ 113,159	\$ 94,667

本公司及子公司將建物、設備及廠區道路出租予關聯企業供營業使用，上述租金之收款條件方式係按簽訂之租約辦理。

10. 財產交易

(1)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5年度	104年度
關聯企業	\$ -	\$ 84,160

(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5年度		104年度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關聯企業	\$ 39,700	(\$ 12,353)	\$ -	\$ -

(二)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5年度	104年度
薪資及其他員工福利	\$ 109,308	\$ 122,323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 產 項 目	帳 面 價 值	擔 保 用 途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質押定期存款	\$ 16,218	\$ 17,718
(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作為辦公室租金之擔保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或有事項

無此情形。

(二) 承諾事項

除六(二十九)所述之營業租賃外，本集團尚有其他承諾事項摘要如下：

1.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31,021	\$ 172,913
無形資產	19,784	-
總計	\$ 350,805	\$ 172,913

2. 本公司與日商全家便利商店簽訂技術合作案，並於民國 83 年 1 月 20 日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投審(83)秘字第 00637 號函核准，本公司應於合作期間就每月店鋪銷售總額依約定比率支付權利金，最新簽訂之合作期間

自民國 98 年 1 月 1 日起算滿 10 年之日止。期間屆滿 6 個月前，得經雙方協議合意後，再締結 10 年之新契約。

3. 本公司之子公司全家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與日商 Don Co., Ltd. 簽訂技術合作契約，合作期間自民國 99 年 9 月 16 日起算滿 10 年之日止，應就全家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每月銷售總額依約定比率支付權利金。
4. 本公司之子公司台灣大戶屋股份有限公司與株式會社大戶屋簽訂技術合作案，簽訂之合作期間自民國 101 年 10 月 1 日起算滿 10 年之日止。期間屆滿時，得經雙方協議合意後，再締結 10 年之新契約。前述公司應於合作期間就合約規定每月店鋪銷售總額依約定比率支付權利金。
5. 本公司之子公司福比股份有限公司與 Okiko Co., Ltd. 簽訂技術合作案，應於第二營業年度開始就年銷售總額依約定比率支付技術指導費，雙方簽訂之合作期間自民國 105 年 2 月 16 日起算滿 6 年之日止。期間屆滿前，得經雙方協議合意後，再締結新契約。
6. 本集團因代收公用費用而由銀行提供履約保證如下：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代收公用費	\$ 759,781	\$ 780,957

7. 本集團因承租店鋪、裝修材料採購及發行禮券等，而由銀行提供之履約保證金額如下：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履約保證金	\$ 482,349	\$ 729,315

8. 截至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之子公司全台物流向台灣菸酒股份有限公司之進貨擔保，係由日商瑞穗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分公司開具付款履約連帶保證書金額分別為\$370,000 及\$310,000 作為擔保。
9. 截至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向非關係人簽訂之各店鋪房屋承租合約，租期為 3~24 年不等，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九)。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 (一)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3 月 27 日經董事會通過民國 105 年盈餘分派案，有關董事會決議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一)6. 之說明。
- (二) 本公司之子公司全家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為提升市場之競爭力，與另一子公司台灣大戶屋股份有限公司合併，全家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為存續公司，合併基準日為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

十二、其 他

- (一) 本集團原將進貨獎勵金等應收款項帳列應收帳款項下，其性質宜分類至其他應收款，依此將該應收帳款重分類至其他應收款項下。並按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一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規定，本集團應報導於本期財務報表影響之項目、金額及前期期初之比較資訊，惟此重分類僅影響資產負債表中流動資產項目、金額及分類上之表達。各期財務報表表達如下：

104年12月31日			
	重 分 類 前	重 分 類 金 額	重 分 類 後
應收帳款淨額	\$ 1,323,877	(\$ 629,397)	\$ 694,4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25,202	(4,117)	21,085
其他應收款	164,754	730,072	894,826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5,340	4,117	19,457

104年1月1日			
	重 分 類 前	重 分 類 金 額	重 分 類 後
應收帳款淨額	\$ 1,254,771	(\$ 642,131)	\$ 612,64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26,054	(5,088)	20,966
其他應收款	161,347	642,131	803,478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0,916	5,088	16,004

(二) 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集團利用負債資本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債務淨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債務淨額之計算為總借款(包括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流動及非流動借款」)。資本總額之計算為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權益」加上債務淨額。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總借款	\$ 2,199,561	\$ 1,590,821
債務淨額	2,199,561	1,590,821
總權益	5,269,996	4,912,391
總資本	\$ 7,469,557	\$ 6,503,212
負債資本比率	29%	24%

(三)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本集團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另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四)。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集團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利率風險、信用風險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來自短期及長期借款。為固定利率之借款，按固定利率發行之借款則使本集團承受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價格風險

由於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此本集團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本集團未有商品價格風險之暴露。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集團設定之政策進行。

(2) 信用風險

- A. 信用風險係本集團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批發和零售顧客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及已承諾之交易。對銀行及金融機構而言，僅有信用評等級良好之機構，才會被接納為交易對象。
- B. 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 C. 本集團未逾期且未減損金融資產之信用品質請詳附註六說明。
- D. 本集團已逾期惟未減損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詳附註六說明。
- E. 本集團業已發生減損之金融資產的個別分析請詳附註六各金融資產之說明。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
- B.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以淨額或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5年12月31日	3個月以下	3個月至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短期借款	\$1,544,561	\$ 280,000	\$ -	\$ -	\$ -
應付票據	17,013	530	-	-	-
應付帳款	7,295,684	57,548	-	-	-
其他應付款	2,804,992	1,018,530	-	-	-
存入保證金	45,481	213,734	170,276	804,020	374,317
長期借款(包含 一年或一營業 週期內到期)	125,000	250,000	-	-	-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4年12月31日	3個月以下	3個月至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短期借款	\$ 690,821	\$ 25,000	\$ -	\$ -	\$ -
應付票據	14,727	245	-	-	-
應付帳款	6,812,897	7,281	-	-	-
其他應付款	2,851,930	918,738	-	-	-
存入保證金	49,482	212,697	188,586	754,915	331,931
長期借款(包含 一年或一營業 週期內到期)	125,000	375,000	375,000	-	-

(四) 公允價值資訊

1.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1.說明。本集團以成本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六、(十)說明。
2.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的各等級之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此等級之輸入值為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符合以下所有條件之市場：在市場交易之商品具同質性；隨時可於市場中尋得具意願之買賣雙方且價格資訊可為大眾取得。本集團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此等級之輸入值除包含於第一等級公開報價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如價格)或間接(如自價格推導而來)自活絡市場取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第三等級：此等級之輸入值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
3.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05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9,179	\$ -	\$ -	\$ 19,17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權益證券	86,938	-	-	86,938
	<u>\$ 106,117</u>	<u>\$ -</u>	<u>\$ -</u>	<u>\$ 106,117</u>
104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0,198	\$ -	\$ -	\$ 20,19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權益證券	79,062	-	-	79,062
	<u>\$ 99,260</u>	<u>\$ -</u>	<u>\$ -</u>	<u>\$ 99,260</u>

4. 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報價衡量。當報價可即時且定期自證券交易所、交易商、經紀商、產業、評價服務機構或監管機構取得，且該等報價係代表在正常交易之基礎下進行之實際及定期市場交易時，該市場被視為活絡市場。本集團持有金融資產之市場報價為收盤價，該等工具係屬於第一等級。第一等級之工具主要包括權益工具，其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形。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三。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五。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形。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六。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七。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八。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此情形。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依據營運決策者於制定決策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認應報導部門。本公司以行業別之角度經營業務。本公司所揭露之營運部門係以零售與物流類為主要收入來源。

本集團之企業組成、劃分部門之基礎及部門資訊之衡量基礎於本期並無重大改變。

(二)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05年度				
	零售部門	物流部門	其他營運部門	調整及消除	總計
外部收入	\$58,021,072	\$ 1,117,838	\$ 1,428,055	\$ -	\$ 60,566,965
內部間收入	813,517	33,887,124	865,808	(35,566,449)	-
部門收入	<u>\$58,834,589</u>	<u>\$35,004,962</u>	<u>\$ 2,293,863</u>	<u>(\$35,566,449)</u>	<u>\$ 60,566,965</u>
部門損益	<u>\$ 1,377,162</u>	<u>\$ 138,790</u>	<u>\$ 25,070</u>	<u>(\$ 107,336)</u>	<u>\$ 1,433,686</u>
部門損益包含：					
折舊及攤銷	\$ 1,672,000	\$ 108,779	\$ 86,349	(\$ 4,812)	\$ 1,862,316
所得稅費用	260,047	28,287	8,367	-	296,701
採權益法之投資(損)益	117,984	979	33,149	(109,138)	42,974

資產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1,489,542	\$ 65,546	\$ 142,847	(\$ 1,408,258)	\$ 289,677
部門資產					<u>\$ 26,508,221</u>

	104年度				
	零售部門	物流部門	其他營運部門	調整及消除	總計
外部收入	\$55,638,844	\$ 609,719	\$ 1,542,706	\$ -	\$ 57,791,269
內部間收入	770,500	32,735,399	870,392	(34,376,291)	-
部門收入	<u>\$56,409,344</u>	<u>\$33,345,118</u>	<u>\$ 2,413,098</u>	<u>(\$34,376,291)</u>	<u>\$ 57,791,269</u>
部門損益	<u>\$ 1,276,957</u>	<u>\$ 120,279</u>	<u>\$ 39,776</u>	<u>(\$ 110,166)</u>	<u>\$ 1,326,846</u>
部門損益包含：					
折舊及攤銷	\$ 1,542,744	\$ 100,219	\$ 75,458	(\$ 4,574)	\$ 1,713,847
所得稅費用	250,705	21,381	9,691	-	281,777
採權益法之投資(損)益	100,172	11,264	39,440	(109,484)	41,392

資產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1,163,535	\$ 65,268	\$ 122,339	(\$ 1,089,783)	\$ 261,359
部門資產					<u>\$ 24,362,679</u>

(三) 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1. 部門間之銷售係按公允交易原則進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部門稅前損益調節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應報導部門損益	\$ 1,433,686	\$ 1,326,846
所得稅費用	296,701	281,777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u>\$ 1,730,387</u>	<u>\$ 1,608,623</u>

2. 提供主要營運決策者之總資產金額，與本集團財務報表內之資產採一致之衡量方式。

(四) 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外部客戶收入主要來自便利商店零售業務而零售銷售則不限於任何品牌。收入餘額明細組成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商品銷售收入	\$ 56,548,514	\$ 54,235,032
餐飲服務收入	769,488	680,210
手續費收入等	3,248,963	2,876,027
合計	<u>\$ 60,566,965</u>	<u>\$ 57,791,269</u>

(五) 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無國外營運部門，故不適用此一規定。

(六) 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屬零售業，故不適用此一規定。

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被背書保證對象										累計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者	關係	對單一企業	本期最高	期末背書	實際動支	以財產擔保	金額佔最近期	背書保證	屬母公司對	屬子公司對	屬對大陸地			
(註1)	公司名稱	(註2)	背書保證限額	背書保證餘額	保證餘額	金額	之背書保證	財務報表淨值	最高限額	子公司背書	母公司背書	區背書保證	備註		
0	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全家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2	\$ 50,000	\$ 50,000	\$ 50,000	\$ 50,000	\$ -	1.00	\$ 2,232,200	Y	N	N	-	
0	"	福比股份有限公司	2	700,000	700,000	700,000	230,000	-	14.05	2,232,200	Y	N	N	-	

註 1：編號欄之說明：發行人填 0。

註 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註 3：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實收資本額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為限，惟對於本公司轉投資之子公司不受上述企業背書保證總額之限制。

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期		末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 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註 2)	帳列科目	股 數	帳面價值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註 3)	備註	
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偶動漫娛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本公司之副總經理兼任該公司董事	以成本衡量 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7,800,000	\$ 25,000	19.50	\$ 23,652	-	
"	歐付寶電子支付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	2,703,160	33,436	2.70	27,420	-	
"	亞東電子商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	2,005,000	3,050	4.45	(19,742)	-	
"	台灣小善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本公司之總經理兼任該公司董事	"	126,027	300	10.00	1,891	-	
"	點鑽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	3,000,000	30,000	10.00	14,169	-	
"	橘子支行動支付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原名：樂點行動支付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副總經理兼任該公司董事	"	5,000,000	50,000	8.33	38,591	-	
"	臺灣行動支付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	600,000	6,000	1.00	4,928	-	
全網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華娛網路娛樂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	171,568	4,289	3.70	3,247		
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備供出售金 融資產－非 流動	997,000	\$ 91,724	2.21	\$ 86,938	-	
					加：評價調整	(4,786)			
						\$ 86,938			

註 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 2：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即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金額。

註 3：非上市上櫃公司無公開明確市價，故揭露該公司之股權淨值。

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u>取得不動產之公司</u>	<u>財產名稱</u>	<u>事實發生日</u>	<u>交易金額</u>	<u>價款支付情形</u>	<u>交易對象</u>	<u>關係</u>	<u>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u>			<u>金額</u>	<u>價格決定之</u>	<u>取得目的及</u>	<u>其他約定事項</u>
							<u>所有人</u>	<u>與發行人之關係</u>	<u>移轉日期</u>		<u>參考依據</u>	<u>使用情形</u>	
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物流中心	104.5.1	\$ 329,562	\$ 329,562	中鹿營造等	(不		適		用)	合約價款	物流中心	無
〃	食品工廠	105.3.16	738,920	565,485(註)	〃			〃			合約價款	食品製造廠	無

註：截至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已支付\$565,485，帳列未完工程。

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u>交易情形</u>			<u>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u>			<u>應收（付）票據、帳款</u>		
<u>進（銷）貨之公司</u>	<u>交易對象名稱</u>	<u>關係</u>	<u>進（銷）貨</u>	<u>金額</u>	<u>佔總進（銷）貨之比率</u>	<u>授信期間</u>	<u>單價</u>	<u>授信期間</u>	<u>餘額</u>	<u>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u>	<u>備註</u>
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全台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 貨	\$ 30,896,340	76%	月結 10~75 天 匯款支付	與一般交易 相同	與一般廠商 無重大差異	\$ 4,632,056	65.78%	-
"	日翊文化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	1,985,315	5%	月結 45 日匯款 支付	"	"	347,339	4.93%	-
"	屏榮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 被投資公司	"	1,823,946	4%	月結 30 天匯款 支付	"	"	118,376	1.68%	-
"	晉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 被投資公司	"	886,531	2%	月結 30 天匯款 支付	"	"	-	0%	-

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u>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u>	<u>交易對象名稱</u>	<u>關係</u>	<u>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u>	<u>週轉率</u>	<u>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u>		<u>應收關係人款項</u>		<u>提列備抵呆帳金額</u>
					<u>金額</u>	<u>處理方式</u>	<u>期後收回金額 (註 3)</u>		
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全台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為其子公司	應收票據(註 1) \$140,820	13	\$ -	-	\$ 140,820	\$ -	-
全台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為其母公司	應收帳款\$4,632,056	7	-	-	4,610,106		-
全網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	為其母公司	其他應收款(註 2) \$655,717	6	-	-	654,434		-
日翊文化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	為其母公司	應收帳款\$347,339	6	-	-	347,339		-
屏榮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	係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應收帳款\$118,376	6	-	-	118,376		-

註 1：係代收廠商陳列費及獎勵金收入。

註 2：係代收網路遊戲虛擬點數卡款項。

註 3：係期後截至民國 106 年 3 月 27 日止收回之款項。

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u>交易往來情形</u>					
<u>編號</u> (註 1)	<u>交易人名稱</u>	<u>交易往來對象</u>	<u>與交易人之關係</u> (註 2)	<u>科目</u>	<u>金額</u>	<u>交易條件</u>	<u>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u> (註 3)
0	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全台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1	進貨	\$ 30,896,340	當月結算後 10~75 天匯款支付	51
0	"	"	1	應付帳款	4,632,056	"	17
0	"	"	1	應收票據	140,821	當月結算後 10~75 天	1
0	"	日翊文化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1	進貨	1,985,315	"	3
0	"	"	1	應付帳款	347,339	"	1
0	"	全網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付款	655,717	當月結算後 10~45 天匯款支付	2
0	"	福比股份有限公司	1	背書保證	700,000	依公司政策辦理	3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 4：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得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須列示。

註 5：僅揭露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之關係人交易，另相對之關係不另行揭露。

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全台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物流業	\$ 234,983	\$ 234,983	18,624,600	51.7	\$ 358,083	\$ 111,098	\$ 57,437	被投資公司為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者
"	屏榮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食品製造業	53,500	53,500	10,289,838	38.2	115,555	12,735	4,864	"
"	便利達康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各類食品及日用品批發業務	2,505	2,505	250,000	25	4,450	630	157	"
"	日翊文化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圖書用品批發業	45,000	45,000	9,104,600	100	135,345	27,692	27,692	"
"	全網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17,000	17,000	4,250,000	85	56,337	5,612	4,771	"
"	精藤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系統整合、電腦軟體及其相關設備銷售及服務	96,345	96,345	5,516,700	70	77,636	8,377	7,126	"
"	晉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食品製造業	31,500	31,500	2,250,000	45	26,824	10,673	4,803	"
"	全家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餐飲業	225,000	110,000	10,500,000	100	100,130	(13,921)	(13,921)	"
"	FamilyMart Convenience Store (BVI) Co., Ltd.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公司	780,718	780,718	24,880,238	100	143,232	33,042	33,042	"
"	台灣大戶屋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餐飲業	174,708	174,708	7,500,000	100	235,204	23,781	23,781	"
"	福比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食品製造業	187,000	-	18,700,000	93.5	172,155	(15,877)	(14,845)	"
全台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全勤流通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物流業	50,000	50,000	5,500,000	100	65,546	980	980	本公司之孫公司

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	本期匯出或收回		本期期末自台	被投資公司	本公司直接	本期認列投資	期末投資帳面	截至本期止已	
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灣匯出累積投	投資金額	匯出	收回		資金額	本期損益			
				資金額					之持股比例	(註 2)	金額	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上海福滿家便利有限公司	各種食品、飲料、糧油、百貨及菸酒等之零售	\$ 2,219,504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398,619	\$ -	\$ -	\$ 398,619	\$188,481	18.30	\$ 34,520	\$ 254,993	\$ -	-
廣州市福滿家連鎖便利店有限公司	食品、飲料、加工食品等日用百貨	943,857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173,523	-	-	173,523	19,179	18.30	3,513	(27,281)	-	-
蘇州福滿家便利店有限公司	食品、飲料、加工食品等日用百貨	194,150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46,507	-	-	46,507	114,581	18.30	20,985	28,771	-	-
杭州頂全便利店有限公司	食品、飲料、加工食品等日用百貨	121,069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21,966	-	-	21,966	(2,353)	18.30	(431)	(4,530)	-	-
深圳市頂全便利店有限公司	食品、飲料、加工食品等日用百貨	29,769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5,409	-	-	5,409	(60,865)	18.30	(11,147)	(19,894)	-	-
成都福滿家便利有限公司	食品、飲料、加工食品等日用百貨	88,860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16,274	-	-	16,274	(106,382)	18.30	(19,484)	(43,678)	-	-
無錫福滿家便利有限公司	食品、飲料、加工食品等日用百貨	30,300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5,549	-	-	5,549	1,237	18.30	227	20	-	-
北京頂全便利店有限公司	食品、飲料、加工食品等日用百貨	179,640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32,899	-	-	32,899	(81,309)	18.30	(14,892)	2,270	-	-
東莞市頂全便利店有限公司	食品、飲料、加工食品等日用百貨	30,230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5,536	-	-	5,536	(21,185)	18.30	(3,880)	(1,754)	-	-
上海全餐餐飲管理有限公司	餐飲管理、中型飯店等	104,41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104,411	-	-	104,411	(16,924)	100.00	(16,924)	64,591	-	-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 台灣匯出赴大陸 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 規定赴大陸地區 投資限額
全家便利商店股 份有限公司	\$ 810,693	\$ 810,693	\$ 2,985,022

註1：依據民國97年8月29日新修訂「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之限額。

註2：本公司於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認列上述公司之投資損益，係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五、最近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

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106) 財審報字第 16003611 號

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公鑒：

查核意見

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關鍵查核事項一店鋪現金的存在性及正確性

事項說明

有關現金及約當現金會計科目說明詳附註六(一)。

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行業特性屬現銷零售業，店鋪銷售時點系統(POS)記錄每次商品銷售、代收票券及銀行信用卡代收業務等交易，各店鋪每日結帳後將當日之銷售及代收資料編製營業收支日報表並上傳至總公司系統彙總處理，營業收支日報表顯示店鋪每日銷售額與收款方式(包括現金、禮券及信用卡等)，由於店鋪現金流通在外存有風險，故店鋪自現金收取至回存公司之交易流程極為重要，因此本會計師將店鋪現金的存在性及正確性列為查核重要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查核程序彙總說明如下：

1. 瞭解及評估電腦系統環境，並檢查 POS 系統之銷售資料定期且完整拋轉至總部營業系統，且銷售及代收交易紀錄不允許人為異動，確認 POS 系統之店鋪現金應有數。
2. 與管理當局訪談瞭解店鋪現金回存至總公司之管理流程，並抽查店鋪回存現金至總公司與營業收支日報表及銀行對帳單金額。
3. 抽查資產負債表日店鋪現金，複核期後回存現金與銀行對帳單金額。

關鍵查核事項一店鋪存貨零售價法成本率計算之正確性

事項說明

存貨成本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十)，存貨會計科目說明詳附註六(四)。

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因行業特性其店鋪存貨品項眾多，週轉率快，店鋪存貨成本計算方式採用零售價法計算，且因存貨成本高度仰賴電腦系統蒐集及記錄進貨資訊，並計算商品之成本率，因此本會計師對於店鋪存貨零售價法成本率計算之正確性列為查核重要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查核程序彙總說明如下：

1. 與管理當局訪談瞭解零售價法成本率計算方式，暨其於財務報表比較期間一致採用。
2. 抽查異動商品主檔資訊(如組合促銷等)經適當核准並輸入至商品主檔資訊。
3. 抽查店舖於進貨時使用 POS 驗收進貨後產生之進貨紀錄與送貨單所載之進貨成本與零售價一致。
4. 抽查驗算成本率計算之正確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李運鞭

李運鞭



會計師

張志安

張志安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 95577 號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42326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6 年 3 月 2 7 日

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1 月 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5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104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104 年 1 月 1 日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5,682,424 24	\$ 4,948,699 22	\$ 4,850,143 23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六(二)			
	金融資產－流動		19,179 -	20,198 -	-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15,841 -	1,321 -	6,085 -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	七	140,821 1	146,759 1	160,485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488,073 2	457,999 2	448,019 2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50,361 -	49,164 -	51,073 -
1200	其他應收款		743,613 3	748,724 4	746,825 4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148,440 1	69,177 -	67,798 -
130X	存貨	六(四)	2,263,066 9	2,012,210 9	1,903,944 9
1410	預付款項	七	394,406 2	1,094,984 5	553,968 3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八	4,166 -	2,515 -	8,328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9,950,390 42	9,551,750 43	8,796,668 42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五)	86,938 -	79,062 -	146,250 1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六(六)(十			
	流動	一)	147,786 -	136,850 1	133,850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	1,489,542 6	1,163,535 5	1,095,410 5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十			
	一)及七		6,695,637 28	6,259,971 28	5,698,524 27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九)及七	4,016,564 17	3,709,954 16	3,786,801 18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	296,367 1	299,233 1	300,728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六)	179,638 1	190,602 1	156,654 1
1920	存出保證金		910,438 4	884,294 4	903,233 4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八	183,614 1	170,879 1	152,825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4,006,524 58	12,894,380 57	12,374,275 58
1XXX	資產總計		\$ 23,956,914 100	\$ 22,446,130 100	\$ 21,170,943 100

(續次頁)

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1 月 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5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104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104 年 1 月 1 日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二)	\$ 796,000 3	\$ 196,000 1	\$ - -
2150 應付票據		15,792 -	14,098 -	22,200 -
2170 應付帳款		1,817,010 8	1,657,663 7	1,372,209 6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5,208,885 22	4,829,804 22	4,139,543 20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三)及 七	3,168,986 13	3,220,913 14	3,197,491 1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六)	140,483 1	138,671 1	120,936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十 四)(十六) 及七	5,588,082 23	5,220,071 23	4,727,998 22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6,735,238 70	15,277,220 68	13,580,377 64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六)	- -	375,000 2	875,000 4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七)(十 五)(十七) 及七	2,246,639 9	2,144,342 9	2,048,870 10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2,246,639 9	2,519,342 11	2,923,870 14
2XXX 負債總計		18,981,877 79	17,796,562 79	16,504,247 78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八)	2,232,200 9	2,232,200 10	2,232,200 11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九)	44,413 -	44,413 -	44,413 -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二十)	1,190,352 5	1,062,656 5	933,170 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53,234 -	- -	33,669 -
3350 未分配盈餘		1,519,934 7	1,363,533 6	1,407,623 7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65,096) -	(53,234) -	15,621 -
3XXX 權益總計		4,975,037 21	4,649,568 21	4,666,696 22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重大之期後事項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十一	\$ 23,956,914 100	\$ 22,446,130 100	\$ 21,170,943 100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葉榮廷

經理人：薛東都

會計主管：李建興

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一)及七	\$ 58,834,589 100	\$ 56,409,344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及七	(39,088,810) (66)	(37,966,388) (67)
5900 營業毛利		19,745,779 34	18,442,956 33
營業費用	六(二十四)(二十五)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17,122,712) (29)	(16,092,036) (29)
6200 管理費用		(1,560,990) (3)	(1,283,083) (2)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8,683,702) (32)	(17,375,119) (31)
6900 營業利益		1,062,077 2	1,067,837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二)及七	613,667 1	626,574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三)	(144,237) -	(248,411) -
7050 財務成本		(12,282) -	(18,510)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七)	117,984 -	100,172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575,132 1	459,825 1
7900 稅前淨利		1,637,209 3	1,527,662 3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六)	(260,047) (1)	(250,705) (1)
8200 本期淨利		\$ 1,377,162 2	\$ 1,276,957 2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22,378) -	(\$ 124,293) -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5,555 -	(5,967)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六)	3,804 -	21,130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13,019) -	(109,130)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8,399) -	(13,318) -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7,876 -	(66,912)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六)	(1,339) -	11,375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11,862) -	(68,855)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24,881) -	(\$ 177,985)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352,281 2	\$ 1,098,972 2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七)		
9750 本期淨利		\$ 6.17	\$ 5.72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七)		
9850 本期淨利		\$ 6.15	\$ 5.71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葉榮廷

經理人：薛東都

會計主管：李建興

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合計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權益總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232,200	\$ 44,413	\$ 933,170	\$ 33,669	\$ 1,407,623	(\$ 29,407)	\$ 45,028	\$ 4,666,696						
103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 六(二十)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29,486	-	(129,486)	-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33,669)	33,669	-	-	-						
現金股利	-	-	-	-	(1,116,100)	-	-	(1,116,100)						
本期淨利	-	-	-	-	1,276,957	-	-	1,276,95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09,130)	(13,318)	(55,537)	(177,985)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232,200	\$ 44,413	\$ 1,062,656	\$ -	\$ 1,363,533	(\$ 42,725)	(\$ 10,509)	\$ 4,649,568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232,200	\$ 44,413	\$ 1,062,656	\$ -	\$ 1,363,533	(\$ 42,725)	(\$ 10,509)	\$ 4,649,568						
104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 六(二十)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27,696	-	(127,696)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53,234	(53,234)	-	-	-						
現金股利	-	-	-	-	(1,026,812)	-	-	(1,026,812)						
本期淨利	-	-	-	-	1,377,162	-	-	1,377,16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3,019)	(18,399)	6,537	(24,881)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232,200	\$ 44,413	\$ 1,190,352	\$ 53,234	\$ 1,519,934	(\$ 61,124)	(\$ 3,972)	\$ 4,975,037						

註：民國 104 年度董事酬勞\$118,000 及員工紅利\$24,200，民國 103 年度董事酬勞\$111,353 及員工紅利\$23,307，已分別於當年度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葉榮廷



經理人：薛東都



會計主管：李建興



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u>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u>			
本期稅前淨利		\$ 1,637,209	\$ 1,527,662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二十五)	1,570,944	1,448,127
攤銷費用	六(二十五)	101,056	94,617
利息收入	(27,035)	(32,655)	
利息費用		9,963	13,65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			
資損益之份額	(117,984)	(100,172)	
處分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淨額	六(二十三)	28,736	40,339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六(十一)	-	53,000
非金融資產減損(迴轉利益)損失	六(十一)	(9,203)	3,801
固定資產回復成本利息攤銷數		1,869	1,66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一流動		1,019	(20,198)
應收票據淨額	(14,520)	4,764	
應收票據一關係人淨額		5,938	13,726
應收帳款淨額	(30,074)	(9,980)	
應收帳款一關係人淨額	(1,197)	1,909	
其他應收款		5,111	(1,899)
其他應收款一關係人	(79,263)	(1,379)	
存貨	(250,856)	(108,266)	
預付款項		643,738	(578,722)
其他流動資產	(1,651)	5,81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1,694	(8,102)
應付帳款		159,347	285,454
應付帳款一關係人		379,081	690,261
其他應付款項		206,527	(198,202)
其他流動負債		368,011	492,073
淨確定福利負債	(27,047)	(77,018)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4,561,413	3,540,267
收取之利息		27,035	32,655
支付之利息	(9,963)	(13,652)	
收取之股利		80,185	118,122
支付之所得稅	(244,806)	(234,41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413,864	3,442,979

(續次頁)

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	\$ 276
取得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936)	(56,000)
採權益法之投資增加		(302,000)	(104,411)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九)	(2,713,516)	(1,901,82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45,440	144,919
取得無形資產		(41,350)	(55,416)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26,144)	18,939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2,735)	(18,05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861,241)	(1,971,571)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增加		600,000	196,000
償還長期借款		(500,000)	(500,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67,281	(15,883)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		40,633	63,131
發放現金股利	六(二十)	(1,026,812)	(1,116,1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18,898)	(1,372,85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733,725	98,55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948,699	4,850,14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682,424	\$ 4,948,699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葉榮廷



經理人：薛東都



會計主管：李建興



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個 體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係依公司法規定，於民國 77 年 8 月 18 日奉准設立，並於民國 77 年 12 月 2 日開始營業。主要業務係連鎖便利商店之投資與經營及各種食品、家庭百貨及書報雜誌等之零售。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91 年 2 月 25 日起於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買賣。

截至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約為 3,084 人。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6 年 3 月 27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6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2010-2012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2-2014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5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6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保險合約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方法」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收付對價」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6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7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並無重大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 (1)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按企業之經營模式及合約現金流量特性判斷，可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權益工具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非企業作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交易目的之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2)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之減損評估應採預期信用損失模式，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該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以適用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於發生減損前之利息收入按資產帳面總額估計）；或是否業已發生減損，於發生減損後之利息收入按提列備抵呆帳後之帳面淨額估計。應收帳款（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應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 12 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3. 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此修正要求企業增加揭露有關（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包括來自現金及非現金之變動。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外幣換算

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係以本公司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 所有兌換損益在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公司個體、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1)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2)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3)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六)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七)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對於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本公司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八)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係屬原始產生之應收票據及帳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其他應收款係不屬於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其他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九) 金融資產減損

1.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公司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1)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3) 本公司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4)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5)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6) 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 (7) 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或
 - (8) 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 本公司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處理：
 - (1)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此類減損損失續後不得迴轉。認列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之取得成本(減除任何已償付之本金及攤銷數)與現時公允價值間之差額，再減除該金融資產先前列入損益之減損損失，自其他綜合損益重分類至當期損益。屬債務工具投資者，當其公允價值於後續期間增加，且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後發生之事項，則該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迴轉。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其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十) 存 貨

本公司進貨係以實際成本為入帳基礎，其門市商品成本計算方式係採零售價法估算。期末就呆滯及過期商品提列呆滯損失準備，呆滯損失列為當期成本。

(十一)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

1. 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5.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公司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6.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公司將歸屬於本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7.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8.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 各項資產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建築	16 年～50 年
電腦通訊設備	3 年～7 年
運輸設備	4 年～7 年
辦公設備	3 年～7 年
營業器具	3 年～7 年
租賃改良	2 年～7 年

(十三) 營業租賃(承租人)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四)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以取得成本認列，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提列折舊，耐用年限為 16~50 年。

(十五) 無形資產

1.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3~7 年攤銷。

2. 無形資產主係技術權利金，採直線法攤銷，攤銷年限為 20 年。

(十六) 非金融資產減損

1.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2. 商譽、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無形資產，應定期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商譽減損之減損損失於以後年度不予迴轉。

(十七) 借 款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扣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十八) 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九)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二十）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包含除役負債）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二十一）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 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 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二)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

(二十三) 收入認列

1. 銷貨收入

- (1) 本公司經營各種食品、家庭百貨及書報雜誌等之零售。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公司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增值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公司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 (2) 本公司之客戶忠誠計畫，係於交易時給與客戶獎勵積分，客戶取得之獎勵積分可兌換免費或折扣之產品。原始銷售相關之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分攤至銷售之商品及獎勵積分，分攤至獎勵積分之對價參照可兌換商品之公允價值及預期兌換率估計，該等金額予以遞延至獎勵相關之義務履行時認列收入。

2. 其他營業收入

本公司提供加盟、代收業務等之相關服務。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依交易完成之程度認列收入，並將已發生之成本當期認列為成本：

- (1) 收入金額可靠衡量；
- (2)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向企業；
- (3)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即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 (4) 交易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完成程度能可靠衡量。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本公司並無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及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903,684	\$ 1,023,153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2,725,540	3,472,346
定期存款	1,053,200	453,200
合計	<u>\$ 5,682,424</u>	<u>\$ 4,948,699</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於資產負債表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帳面金額。
2. 有關本公司將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流動項目：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20,000	\$ 20,000
評價調整	(821)	198
合計	<u>\$ 19,179</u>	<u>\$ 20,198</u>

1.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認列之損益分別計(\$1,015)及\$3,532。
2. 本公司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三) 應收帳款

1. 本集團原將進貨獎勵金等應收款項帳列應收帳款項下，其性質宜分類至其他應收款，依此將該應收帳款重分類至其他應收款項下。並按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一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規定，本集團應報導於本期財務報表影響之項目、金額及前期期初之比較資訊，惟此重分類僅影響資產負債表中流動資產項目、金額及分類上之表達。對各期財務報表影響之項目及金額，請參閱附註十二(一)。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1月1日
應收帳款	<u>\$ 488,073</u>	<u>\$ 457,999</u>	<u>\$ 448,019</u>

2. 已逾期但未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1月1日
30天內	\$ 1,310	\$ 2,624	\$ 8,815
31~90天	318	164	3,010
91~180天	42	67	5,143
181天以上	2,790	2,724	3,147
	<u>\$ 4,460</u>	<u>\$ 5,579</u>	<u>\$ 20,115</u>

3.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未逾期且未減損者依據本公司之授信標準的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1月1日
政府機關	\$ 77,323	\$ 77,565	\$ 86,900
上市櫃公司	109,947	84,126	100,873
未上市櫃公司	296,343	290,729	240,131
	<u>\$ 483,613</u>	<u>\$ 452,420</u>	<u>\$ 427,904</u>

(四) 存 貨

	105 年	12 月	31 日
	成 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 面 金 額
存貨	\$ 2,261,044	(\$ 3,320)	\$ 2,257,724
在途存貨	5,342	-	5,342
	<u>\$ 2,266,386</u>	<u>(\$ 3,320)</u>	<u>\$ 2,263,066</u>

	104 年	12 月	31 日
	成 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 面 金 額
存貨	\$ 2,003,193	(\$ 3,320)	\$ 1,999,873
在途存貨	12,337	-	12,337
	<u>\$ 2,015,530</u>	<u>(\$ 3,320)</u>	<u>\$ 2,012,210</u>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u>\$ 39,088,810</u>	<u>\$ 37,966,388</u>

(五)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項 目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非流動項目：		
上櫃公司股票	\$ 91,724	\$ 91,724
評價調整	(4,786)	(12,662)
合計	<u>\$ 86,938</u>	<u>\$ 79,062</u>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因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分別為\$7,876 及(\$66,912)。

(六)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非流動項目：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227,786	\$ 216,850
減：累計減損	(80,000)	(80,000)
合計	<u>\$ 147,786</u>	<u>\$ 136,850</u>

1. 本公司持有之非上市櫃公司股票投資依據投資之意圖應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惟因該標的非於活絡市場公開交易，且無法取得足夠之類似公司之產業資訊及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財務資訊，因此無法合理可靠衡量該些標的之公允價值，因此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況。

(七)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被 投 資 公 司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持 股%	金 額	持 股%
子公司：				
全台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 358,083	51.7	\$ 337,315	51.7
台灣大戶屋股份有限公司	235,204	100	214,104	100
日翊文化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135,345	100	129,482	100
全家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100,130	100	-	-
福比股份有限公司	172,155	93.5	-	-
上海全餐餐飲管理有限公司	64,591	100	87,263	100
精藤股份有限公司	77,636	70	75,144	70
全網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56,337	85	58,366	85
FamilyMart Convenience Store (BVI) Co., Ltd.	143,232	100	122,841	100
關聯企業：				
屏榮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115,555	38.2	112,206	38.2
晉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6,824	45	22,021	45
便利達康股份有限公司	4,450	25	4,793	25
	<u>\$ 1,489,542</u>		<u>\$ 1,163,535</u>	
表列負債科目：				
子公司：				
全家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u>\$ -</u>	100	<u>\$ 949</u>	100

1. 子公司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參見本公司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

2. 本公司重大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資產負債表

	屏榮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流動資產	\$ 438,367	\$ 420,769
非流動資產	201,404	190,136
流動負債	(332,927)	(307,519)
非流動負債	(4,344)	(9,653)
淨資產總額	<u>\$ 302,500</u>	<u>\$ 293,733</u>
占關聯企業淨資產之份額	<u>\$ 115,555</u>	<u>\$ 112,206</u>
關聯企業帳面價值	<u>\$ 115,555</u>	<u>\$ 112,206</u>

綜合損益表

		屏榮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收入	\$ 1,798,744	\$ 1,760,758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2,734	4,604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519)	(68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2,215	\$ 3,915	

4. 本集團各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帳面價值及其經營結果之份額彙總如下：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各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帳面價值分別為\$31,274 及\$26,814。

	105年度	104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1,303	1,736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1,303	\$ 1,736

3.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為\$117,984 及\$100,172，係依各該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評價而得。

4. 本公司持有被投資公司表決權之股權比例超過 50%者，除採權益法評價並納入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電腦通訊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營業器具	租賃改良	預付設備款 及未完工程	合 計
105年1月1日									
成本	\$ 96,250	\$ 87,424	\$ 1,383,958	\$ 1,397	\$ 183,530	\$ 6,705,370	\$ 3,019,592	\$ 193,895	\$ 11,671,416
累計折舊及減損	—	(36,019)	(720,716)	(1,397)	(94,755)	(3,372,080)	(1,186,478)	—	(5,411,445)
	<u>\$ 96,250</u>	<u>\$ 51,405</u>	<u>\$ 663,242</u>	<u>\$ —</u>	<u>\$ 88,775</u>	<u>\$ 3,333,290</u>	<u>\$ 1,833,114</u>	<u>\$ 193,895</u>	<u>\$ 6,259,971</u>
105年度									
1月1日	\$ 96,250	\$ 51,405	\$ 663,242	\$ —	\$ 88,775	\$ 3,333,290	\$ 1,833,114	\$ 193,895	\$ 6,259,971
增添	—	—	78,201	37	28,967	1,159,320	567,073	708,182	2,541,780
處分	—	—	(265)	—	(2,666)	(56,443)	(214,801)	—	(274,175)
重分類	(47,361)	—	—	—	—	3,826	12,345	(314,198)	(345,388)
折舊費用	—	(4,300)	(167,348)	—	(23,292)	(866,446)	(434,368)	—	(1,495,754)
減損損失迴轉	—	—	—	—	—	9,203	—	—	9,203
12月31日	<u>\$ 48,889</u>	<u>\$ 47,105</u>	<u>\$ 573,830</u>	<u>\$ 37</u>	<u>\$ 91,784</u>	<u>\$ 3,582,750</u>	<u>\$ 1,763,363</u>	<u>\$ 587,879</u>	<u>\$ 6,695,637</u>
105年12月31日									
成本	\$ 48,889	\$ 87,424	\$ 1,438,686	\$ 993	\$ 204,041	\$ 7,137,767	\$ 3,132,967	\$ 587,879	\$ 12,638,646
累計折舊及減損	—	(40,319)	(864,855)	(956)	(112,257)	(3,555,018)	(1,369,604)	—	(5,943,009)
	<u>\$ 48,889</u>	<u>\$ 47,105</u>	<u>\$ 573,831</u>	<u>\$ 37</u>	<u>\$ 91,784</u>	<u>\$ 3,582,749</u>	<u>\$ 1,763,363</u>	<u>\$ 587,879</u>	<u>\$ 6,695,637</u>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電腦通訊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營業器具	租賃改良	預付設備款 及未完工程	合 計
104年1月1日									
成本	\$ 96,250	\$ 87,424	\$ 1,320,667	\$ 2,234	\$ 162,300	\$ 6,073,367	\$ 2,678,706	\$ 61,780	\$ 10,482,728
累計折舊及減損	—	(31,719)	(576,201)	(2,234)	(78,854)	(3,105,412)	(989,784)	—	(4,784,204)
	<u>\$ 96,250</u>	<u>\$ 55,705</u>	<u>\$ 744,466</u>	<u>\$ —</u>	<u>\$ 83,446</u>	<u>\$ 2,967,955</u>	<u>\$ 1,688,922</u>	<u>\$ 61,780</u>	<u>\$ 5,698,524</u>
104年度									
1月1日	\$ 96,250	\$ 55,705	\$ 744,466	\$ —	\$ 83,446	\$ 2,967,955	\$ 1,688,922	\$ 61,780	\$ 5,698,524
增添	—	—	81,743	—	28,136	1,120,019	677,841	209,187	2,116,926
處分	—	—	(53)	—	(1,814)	(31,410)	(151,981)	—	(185,258)
重分類	—	—	642	—	441	54,186	12,208	(77,072)	(9,595)
折舊費用	—	(4,300)	(163,556)	—	(21,434)	(773,659)	(393,876)	—	(1,356,825)
減損損失	—	—	—	—	—	(3,801)	—	—	(3,801)
12月31日	<u>\$ 96,250</u>	<u>\$ 51,405</u>	<u>\$ 663,242</u>	<u>\$ —</u>	<u>\$ 88,775</u>	<u>\$ 3,333,290</u>	<u>\$ 1,833,114</u>	<u>\$ 193,895</u>	<u>\$ 6,259,971</u>
104年12月31日									
成本	\$ 96,250	\$ 87,424	\$ 1,383,958	\$ 1,397	\$ 183,530	\$ 6,705,370	\$ 3,019,592	\$ 193,895	\$ 11,671,416
累計折舊及減損	—	(36,019)	(720,716)	(1,397)	(94,755)	(3,372,080)	(1,186,478)	—	(5,411,445)
	<u>\$ 96,250</u>	<u>\$ 51,405</u>	<u>\$ 663,242</u>	<u>\$ —</u>	<u>\$ 88,775</u>	<u>\$ 3,333,290</u>	<u>\$ 1,833,114</u>	<u>\$ 193,895</u>	<u>\$ 6,259,971</u>

1.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情形，請詳附註六(十一)說明。

2.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無利息資本化。

3.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上開土地其中 1,755 平方公尺係屬農地無法過戶予本公司，而以本公司董事名義過戶。此部分已依約定將農地設定抵押予本公司。

(九)投資性不動產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合 計
105年1月1日			
成本	\$ 1,720,801	\$ 2,616,380	\$ 4,337,181
累計折舊及減損	—	(627,227)	(627,227)
	<u>\$ 1,720,801</u>	<u>\$ 1,989,153</u>	<u>\$ 3,709,954</u>
105年度			
1月1日	\$ 1,720,801	\$ 1,989,153	\$ 3,709,954
增添	—	36,412	36,412
重分類	47,361	298,027	345,388
折舊費用	—	(75,190)	(75,190)
12月31日	<u>\$ 1,768,162</u>	<u>\$ 2,248,402</u>	<u>\$ 4,016,564</u>
105年12月31日			
成本	\$ 1,768,162	\$ 2,950,819	\$ 4,718,981
累計折舊及減損	—	(702,417)	(702,417)
	<u>\$ 1,768,162</u>	<u>\$ 2,248,402</u>	<u>\$ 4,016,564</u>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合 計
104年1月1日			
成本	\$ 1,710,210	\$ 2,612,516	\$ 4,322,726
累計折舊及減損	—	(535,925)	(535,925)
	<u>\$ 1,710,210</u>	<u>\$ 2,076,591</u>	<u>\$ 3,786,801</u>
104年度			
1月1日	\$ 1,710,210	\$ 2,076,591	\$ 3,786,801
增添	4,860	—	4,860
重分類	5,731	3,864	9,595
折舊費用	—	(91,302)	(91,302)
12月31日	<u>\$ 1,720,801</u>	<u>\$ 1,989,153</u>	<u>\$ 3,709,954</u>
104年12月31日			
成本	\$ 1,720,801	\$ 2,616,380	\$ 4,337,181
累計折舊及減損	—	(627,227)	(627,227)
	<u>\$ 1,720,801</u>	<u>\$ 1,989,153</u>	<u>\$ 3,709,954</u>

1.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u>\$ 274,856</u>	<u>\$ 254,957</u>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 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u>\$ 75,190</u>	<u>\$ 91,302</u>

2. 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約為\$8,087,592 及\$8,175,868。該評價係採用比較標的售價，主要假設係依鄰近土地及建築物近期交易價格作比較且此期間租金水準變化不大，是以公允價值無重大變動。

(十) 無形資產

	電 腦 軟 體	技術權利金	合 計
105年1月1日			
成本	\$ 505,797	\$ 29,970	\$ 535,767
累計攤銷及減損	(233,911)	(2,623)	(236,534)
	<u>\$ 271,886</u>	<u>\$ 27,347</u>	<u>\$ 299,233</u>
105年度			
1月1日	\$ 271,886	\$ 27,347	\$ 299,233
增添	41,350	-	41,350
重分類	56,840	-	56,840
攤銷費用	(99,557)	(1,499)	(101,056)
12月31日	<u>\$ 270,519</u>	<u>\$ 25,848</u>	<u>\$ 296,367</u>
105年12月31日			
成本	\$ 529,423	\$ 29,970	\$ 559,393
累計攤銷及減損	(258,904)	(4,122)	(263,026)
	<u>\$ 270,519</u>	<u>\$ 25,848</u>	<u>\$ 296,367</u>
	電 腦 軟 體	技術權利金	合 計
104年1月1日			
成本	\$ 474,771	\$ 29,970	\$ 504,741
累計攤銷及減損	(202,889)	(1,124)	(204,013)
	<u>\$ 271,882</u>	<u>\$ 28,846</u>	<u>\$ 300,728</u>
104年度			
1月1日	\$ 271,882	\$ 28,846	\$ 300,728
增添	55,416	-	55,416
重分類	37,706	-	37,706
攤銷費用	(93,118)	(1,499)	(94,617)
12月31日	<u>\$ 271,886</u>	<u>\$ 27,347</u>	<u>\$ 299,233</u>
104年12月31日			
成本	\$ 505,797	\$ 29,970	\$ 535,767
累計攤銷及減損	(233,911)	(2,623)	(236,534)
	<u>\$ 271,886</u>	<u>\$ 27,347</u>	<u>\$ 299,233</u>

本公司無形資產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之攤銷金額分別為\$101,056 及 \$94,617，帳列營業費用。

(十一)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所認列之減損(迴轉利益)損失分別計(\$9,203)及\$56,801。明細如下：

	105 年	度
	認列於當期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減損損失—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
減損損失—營業器具	(9,203)	-
	<u>(\$ 9,203)</u>	<u>\$ -</u>

	104 年	度
	認列於當期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減損損失—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53,000	\$ -
減損損失—營業器具	3,801	-
	<u>\$ 56,801</u>	<u>\$ -</u>

(十二)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5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u>\$ 796,000</u>	0.50~0.51%	開立保證票\$796,000

借款性質	104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u>\$ 196,000</u>	0.62%	無

截至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尚有未動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為\$1,444,219 及\$2,223,043。

(十三) 其他應付款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代收貨款	\$ 655,717	\$ 856,830
應付設備款	362,910	501,708
應付加盟委任報酬	217,548	138,612
應付薪資及獎金	395,991	333,396
應付租金	297,582	298,903
應付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147,600	140,400
應付廣告費	120,653	107,035
其他應付費用	561,749	502,533
其他應付款	409,236	341,496
	<u>\$ 3,168,986</u>	<u>\$ 3,220,913</u>

(十四) 其他流動負債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代收款	\$ 4,493,546	\$ 3,909,321
預收貨款	611,308	753,877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375,000	500,000
其他	108,228	56,873
	<u>\$ 5,588,082</u>	<u>\$ 5,220,071</u>

(十五) 其他非流動負債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存入保證金	\$ 1,601,113	\$ 1,533,832
淨確定福利負債	498,737	503,406
其他	146,789	107,104
	<u>\$ 2,246,639</u>	<u>\$ 2,144,342</u>

(十六) 長期借款

借 款 性 質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借款	\$ 375,000	\$ 875,000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表列其他流動負債)	(375,000)	(500,000)
	<u>\$ -</u>	<u>\$ 375,000</u>
利率區間	<u>0.72%</u>	<u>0.72%</u>

上述銀行借款係開立保證票提供給金融機構作為擔保。

(十七) 退休金

1.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6%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746,221)	(\$ 712,454)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247,484</u>	<u>209,048</u>
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淨負債	<u>(\$ 498,737)</u>	<u>(\$ 503,406)</u>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5年度			
1月1日餘額	(\$ 712,454)	\$ 209,048	(\$ 503,406)
當期服務成本	(8,852)	-	(8,852)
利息(費用)收入	(10,621)	3,262	(7,359)
前期服務成本	<u>1,092</u>	<u>-</u>	<u>1,092</u>
	<u>(730,835)</u>	<u>212,310</u>	<u>(518,525)</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 包含於利息收入或 費用之金額)	-	(1,633)	(1,633)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 響數	(15,695)	-	(15,695)
經驗調整	<u>(5,050)</u>	<u>-</u>	<u>(5,050)</u>
	<u>(20,745)</u>	<u>(1,633)</u>	<u>(22,378)</u>
提撥退休基金	-	39,234	39,234
支付退休金	2,427	(2,427)	-
清償支付數	<u>2,932</u>	<u>-</u>	<u>2,932</u>
12月31日	<u>(\$ 746,221)</u>	<u>\$ 247,484</u>	<u>(\$ 498,737)</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4年度			
1月1日餘額	(\$ 651,070)	\$ 194,939	(\$ 456,131)
當期服務成本	(8,828)	-	(8,828)
利息(費用)收入	<u>(12,933)</u>	<u>3,983</u>	<u>(8,950)</u>
	<u>(672,831)</u>	<u>198,922</u>	<u>(473,909)</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 包含於利息收入或 費用之金額)	-	1,172	1,172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 響數	(9,769)	-	(9,769)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44,554)	-	(44,554)
經驗調整	<u>(71,142)</u>	<u>-</u>	<u>(71,142)</u>
	<u>(125,465)</u>	<u>1,172</u>	<u>(124,293)</u>
提撥退休基金	-	17,640	17,640
支付退休金	<u>85,842</u>	<u>(8,686)</u>	<u>77,156</u>
12月31日	<u>(\$ 712,454)</u>	<u>\$ 209,048</u>	<u>(\$ 503,406)</u>

(4)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第 142 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折現率	1.50%	1.50%
未來薪資增加	3.25%	3.25%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各國已公布的統計數字及經驗估計。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0.25%	減少0.25%
105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				
增(減)數	(\$ 23,068)	\$ 24,085	\$ 23,609	(\$ 22,739)
104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				
增(減)數	(\$ 23,198)	\$ 24,256	\$ 23,777	(\$ 22,868)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6)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 \$25,535。

(7) 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12 年。

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短於1年	\$ 10,815
1~2年	41,426
2~5年	62,460
5年以上	811,044
	<u>\$ 925,745</u>

2.(1)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 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13,493 及 \$101,979。

(十八) 股本

截至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2,400,000，實收資本額為 \$2,232,200，分為 223,22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皆為 223,220 仟股。

(十九)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 10% 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二十)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之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及提撥 10% 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餘盈餘，連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為配合長期資本規劃，以求永續經營及穩定成長，故採用剩餘股利政策，於年度結束後依據公司當年度之盈餘及以前年度累積盈餘，考量獲利情形，資本結構及未來營運需求後，就可分配盈餘提撥 50% 以上分派股東紅利，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 10%。
2. 依所得稅法規定，公司當年度之盈餘未作分配者，應就該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營利事業所得稅，加徵後之盈餘不再限制其保留數額。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 25% 之部分為限。
4.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5.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 6 月 17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4 年度盈餘分派案及民國 104 年 6 月 18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3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u>104 年 度</u>		<u>103 年 度</u>	
	<u>金 額</u>	<u>每股股利(元)</u>	<u>金 額(註)</u>	<u>每股股利(元)</u>
法定盈餘公積	\$ 127,696	\$ -	\$ 129,486	\$ -
特別盈餘公積	53,234	-	-	-
現金股利	<u>1,026,812</u>	<u>4.6</u>	<u>1,116,100</u>	<u>5.0</u>
合計	<u>\$ 1,207,742</u>	<u>\$ 4.6</u>	<u>\$ 1,245,586</u>	<u>\$ 5.0</u>

註：民國 103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配發金額分別為 \$111,353 及 \$23,307。

本公司有關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6.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3 月 27 日經董事會提議之民國 105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5 年 度	金 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37,716	\$ -
特別盈餘公積		11,862	-
現金股利		1,160,744	5.2
合計	\$	1,310,322	\$ 5.2

前述民國 105 年度盈餘分派議案，截至民國 106 年 3 月 27 日止，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7.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四)。

(二十一) 營業收入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銷貨收入	\$ 56,143,433	\$ 53,913,558
勞務收入	344,948	291,222
其他營業收入	2,346,208	2,204,564
合計	\$ 58,834,589	\$ 56,409,344

(二十二) 其他收入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租金收入	\$ 451,014	\$ 424,884
利息收入	27,035	32,655
其他收入	135,618	169,035
合計	\$ 613,667	\$ 626,574

(二十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28,736)	(\$ 40,339)
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9,203	(56,801)
投資性不動產折舊	(75,190)	(91,302)
什項支出	(49,514)	(59,969)
合計	(\$ 144,237)	(\$ 248,411)

(二十四) 員工福利費用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薪資費用	\$ 2,469,960	\$ 2,245,866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151,200	142,200
勞健保費用	235,323	220,200
退休金費用	128,612	119,757
其他用人費用	61,286	53,079
合計	\$ 3,046,381	\$ 2,781,102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 1% 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2% 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2.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126,000 及 \$118,000；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25,200 及 \$24,200，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民國 105 年係依該年度之獲利情況，分別以 7.05% 及 1.41% 估列，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為 \$126,000 及 \$25,200，其中員工酬勞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與 104 年度財務報表之金額一致。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酬勞（紅利）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五)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員工福利費用	\$ 3,046,381	\$ 2,781,10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1,570,944	1,448,127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101,056	94,617
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	<u>\$ 4,718,381</u>	<u>\$ 4,323,846</u>

(二十六)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124,593	\$ 133,530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之所得稅	-	5,141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估	1,018	(1,187)
暫繳及扣繳稅額	<u>121,007</u>	<u>114,664</u>
當期所得稅總額	<u>246,618</u>	<u>252,148</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u>13,429</u>	(<u>1,443</u>)
遞延所得稅總額		
所得稅費用	<u>\$ 260,047</u>	<u>\$ 250,705</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 1,339)	\$ 11,375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u>3,804</u>	<u>21,130</u>
	<u>\$ 2,465</u>	<u>\$ 32,505</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當期所得稅：		
稅前淨利按法令稅率計算		
所得稅	\$ 278,325	\$ 259,703
按法令規定不得認列項目		
影響數	(16,556)	(3,862)
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	-	(7,800)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	5,141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估	1,018	(1,187)
暫時性差異未認列遞延所		
得稅資產	(2,740)	(1,290)
所得稅費用	<u>\$ 260,047</u>	<u>\$ 250,705</u>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5	年		度
			認列於其他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營業權攤銷年限財稅				
差異	\$ 12,713	(\$ 6,356)	\$ -	\$ 6,357
未實現租金支出	53,366	(224)	-	53,142
未實現退休金提撥數	47,508	(5,252)	-	42,256
確定福利計劃再衡量數	44,667	-	3,804	48,471
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	2,153	-	(1,339)	814
其他	30,195	(1,597)	-	28,598
合計	<u>\$ 190,602</u>	<u>(\$ 13,429)</u>	<u>\$ 2,465</u>	<u>\$ 179,638</u>
	104	年		度
			認列於其他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營業權攤銷年限財稅				
差異	\$ 19,069	(\$ 6,356)	\$ -	\$ 12,713
未實現租金支出	46,627	6,739	-	53,366
未實現退休金提撥數	47,485	23	-	47,508
確定福利計劃再衡量數	23,537	-	21,130	44,667
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	(9,222)	-	11,375	2,153
其他	29,158	1,037	-	30,195
合計	<u>\$ 156,654</u>	<u>\$ 1,443</u>	<u>\$ 32,505</u>	<u>\$ 190,602</u>

4.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588,533	\$ 604,651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3 年度。

6.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86年度以前	\$ -	\$ -
87年度以後	1,519,934	1,363,533
	<u>\$ 1,519,934</u>	<u>\$ 1,363,533</u>

7. 本公司有關股東可扣抵稅額及預計可扣抵稅額比率如下：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312,819</u>	<u>\$ 317,992</u>
	105 年 度 (預 計)	104 年 度 (實 際)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22.17%</u>	<u>22.75%</u>

稅額扣抵比率 =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累積未分配盈餘帳戶餘額。

(二十七) 每股盈餘

1. 基本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流通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2. 稀釋每股盈餘

稀釋每股盈餘係就所有稀釋性潛在普通股之影響數，調整歸屬於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以及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105 年 度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u>\$ 1,377,162</u>	<u>223,220</u>	<u>\$ 6.17</u>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377,162	223,22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員工酬勞	<u>-</u>	<u>628</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 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1,377,162</u>	<u>223,848</u>	<u>\$ 6.15</u>

	104	年	度
	稅 後 金 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276,957	223,220	\$ 5.72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276,957	223,22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員工酬勞	-	605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 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276,957	223,825	\$ 5.71

(二十八) 營業租賃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門市營業場所及辦公室等，租賃期間介於 105 至 131 年，並附有於租賃期間屆滿之續租權，租金給付依合約規定會逐年調增以反映市場租金。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分別認列\$4,055,787 及\$3,946,885 之租金費用為當期損益。另因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不超過1年	\$ 3,996,046	\$ 3,750,873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17,060,607	13,345,414
超過5年	6,899,576	8,189,508
	<u>\$ 27,956,229</u>	<u>\$ 25,285,795</u>

(二十九) 非現金交易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購置固定資產及投資性不動產	\$	2,578,192		\$	2,121,786	
加：期初應付費用		68,996			60,911	
期初應付設備款		501,708			289,831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	362,910)	(		501,708)	
期末應付費用	(	72,470)	(		68,996)	
本期支付現金	<u>\$</u>	<u>2,713,516</u>		<u>\$</u>	<u>1,901,824</u>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日商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日商全家便利)	對本公司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日商伊藤忠商事株式會社(日商伊藤忠)	本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屏榮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屏榮食品)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便利達康股份有限公司(便利達康)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日翊文化行銷股份有限公司(日翊文化)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全網行銷股份有限公司(全網行銷)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全台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全台物流)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精藤股份有限公司(精藤)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晉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晉欣食品)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台灣大戶屋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大戶屋)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FamilyMart Convenience Store (BVI) Co., Ltd.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全家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全家餐飲)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上海全餐餐飲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福比股份有限公司(福比)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全勤流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全勤流通)	全台物流之轉投資公司
FamilyMart China Holding Co., Ltd. (FMCH)	FamilyMart Convenience Store (BVI) Co., Ltd. 之轉投資公司
China CVS (Cayman Islands) Holding Corporation (CCH)	FMCH之轉投資公司
上海福滿家便利有限公司	CCH之轉投資公司
蘇州福滿家便利店有限公司	CCH之轉投資公司
廣州市福滿家連鎖便利店有限公司	CCH之轉投資公司
杭州頂全便利店有限公司	CCH之轉投資公司
成都福滿家便利有限公司	CCH之轉投資公司
深圳市頂全便利店有限公司	CCH之轉投資公司
無錫福滿家便利店有限公司	CCH之轉投資公司
北京頂全便利店有限公司	CCH之轉投資公司
東莞市頂全便利店有限公司	CCH之轉投資公司
台灣小善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小善食品)	本公司之總經理擔任該公司之董事
喜威世流通股份有限公司(喜威世)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台灣伊藤忠股份有限公司(台灣伊藤忠)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ITOCHU TECHNO-SOLUTIONS COPR. (CTC)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進 貨

	<u>105 年 度</u>	<u>104 年 度</u>
商品購買：		
子公司暨關聯企業	<u>\$ 35,665,981</u>	<u>\$ 34,759,565</u>

(1) 商品及勞務係按一般商業條款和條件向關聯企業購買。

(2) 截至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上項進貨交易存出保證金予子公司暨關聯企業皆為 \$63,000。

2. 應收票據

截至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因本公司之子公司代收廠商陳列費及獎勵金收入，而產生之應收票據分別為 \$140,821 及 \$146,759。

3. 應收帳款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104年1月1日</u>
應收關係人款項：			
一子公司暨關聯企業	<u>\$ 50,361</u>	<u>\$ 49,164</u>	<u>\$ 51,073</u>

應收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其他營業收入等交易，該應收款項並無抵押及附息。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負債準備。

4. 其他應收款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104年1月1日</u>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一關聯企業	<u>\$ 148,440</u>	<u>\$ 69,177</u>	<u>\$ 67,798</u>

係本公司代關聯企業採購製作店舖鮮食之原物料及租金等所產生之應收款。

5. 預付貨款

	<u>105 年 12 月 31 日</u>	<u>104 年 12 月 31 日</u>
預付貨款：		
一子公司	<u>\$ 223,809</u>	<u>\$ 925,648</u>

6. 應付帳款

	<u>105 年 12 月 31 日</u>	<u>104 年 12 月 31 日</u>
應付關係人款項：		
一子公司暨關聯企業	<u>\$ 5,208,885</u>	<u>\$ 4,829,804</u>

應付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進貨交易，並在購貨日後兩個月到期。該應付款項並無附息。

7. 其他營業收入

	<u>105 年 度</u>	<u>104 年 度</u>
其他營業收入：		
—子公司暨關聯企業	<u>\$ 1,155,372</u>	<u>\$ 1,089,633</u>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其他營業收入主要為代收手續費及提供技術支援等收入。

8. 進貨獎勵金及商品補助款(帳列銷貨成本減項)

	<u>105 年 12 月 31 日</u>	<u>104 年 12 月 31 日</u>
進貨獎勵金及商品補助款：		
—子公司暨關聯企業	<u>\$ 114,021</u>	<u>\$ 97,241</u>

9. 物流費用(帳列銷貨成本)

	<u>105 年 度</u>	<u>104 年 度</u>
物流費用：		
—子公司暨關聯企業	<u>\$ 88,881</u>	<u>\$ 86,209</u>

10. 營業費用

(1)本公司與日商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簽訂技術合作協定，依約就每月店舖銷售總額之一定比率支付權利金。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因前述交易而發生之權利金費用分別為\$204,594 及\$204,019。截至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帳列應付權利金餘額分別為\$10,417 及\$10,388（表列其他應付款）。

(2)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日商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贊助本公司廣告費分別為\$27,987 及\$20,079（帳列營業費用減項）。

(3)本公司因營運所需，委託子公司每月進行系統維護，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因前述交易所產生之系統維護費分別為\$19,216 及\$19,135。

(4)本公司委託子公司經營管理「門市盤點」及「店會中心」業務，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因前項交易產生之費用分別為\$155,899 及\$151,784。

(5)本公司委託子公司物流配送業務，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因前項交易產生之運費分別為\$32,966 及\$19,623。

11. 代收款

截至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於各店舖代收消費者訂購關聯企業的電子商務產品所產生之代收款項分別為\$228,166 及\$112,560。

12. 租金收入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子公司暨關聯企業	\$ 291,142	\$ 271,160

本公司將建物、設備及廠區道路出租予子公司暨關聯企業供營業使用，上述租金之收款條件方式係按簽訂之租約辦理。

13. 財產交易

(1)民國 96 年 5 月子公司將與精誠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所簽訂之流通業系統整合業務合約轉授權與本公司，同時子公司終止與精誠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之授權合約。本公司取得該項授權合約之權利自授權期間民國 96 年 5 月至 107 年 3 月每期按月支付\$218。截至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支付之價款分別為\$3,062(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432及其他流動負債－其他\$2,625)及\$5,687(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3,062及其他流動負債－其他\$2,625)。

(2)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子公司暨關聯企業	\$ 26,177	\$ 138,178

(3)取得其他資產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帳列項目	取 得 價 款	取 得 價 款
子公司 無形資產	\$ 33,115	\$ 34,099

(4)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關聯企業	\$ 39,700		(\$ 12,353)	\$ -		\$ -

14. 出租資產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土地	\$ 1,768,163	\$ 1,720,801
房屋及建築	2,953,819	2,619,380
電腦設備及辦公設備	2,598	2,598
營業器具	3,000	3,000
租賃改良	2,874	2,874
	4,730,454	4,348,653
減：累計折舊	(706,044)	(629,638)
	\$ 4,024,410	\$ 3,719,015

上列出租資產係分別出租予子公司暨關聯企業供作物流倉儲、製作鮮食、甜點之廠房及電腦設備之用。

15. 提供背書保證情形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子公司	\$ 750,000	\$ -

上述保證係本公司對子公司之銀行借款提供背書保證。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薪資及其他員工福利	\$ 109,308	\$ 122,323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u>帳 面 價 值</u>		
<u>資 產 項 目</u>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擔 保 用 途</u>
質押定期存款(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 14,529	\$ 14,529	作為辦公室租金之擔保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或有事項

無此情形。

(二) 承諾事項

本公司尚有其他承諾事項摘要如下：

1.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90,935	\$ 172,913
無形資產	2,300	-
總計	\$ 193,235	\$ 172,913

2. 本公司與日商全家便利商店簽訂技術合作案，並於民國 83 年 1 月 20 日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投審(83)秘字第 00637 號函核准，本公司應於合作期間就每月店鋪銷售總額依約定比率支付權利金，最新簽訂之合作期間自民國 98 年 1 月 1 日起算滿 10 年之日止。期間屆滿 6 個月前，得經雙方協議合意後，再締結 10 年之新契約。

3. 本公司因代收公用費用而由銀行提供履約保證如下：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代收公用費	\$ 759,781	\$ 780,957

4. 本公司因承租店舖、裝修材料採購及發行禮券，而由銀行提供之履約保證金額如下：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履約保證金	\$ 482,349	\$ 727,815

5. 截至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向非關係人簽訂之各店舖房屋承租合約，租期為 3~24 年不等，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八)。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 (一)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3 月 27 日經董事會通過民國 105 年盈餘分派案，有關董事會決議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6.之說明。
- (二) 本公司之子公司全家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為提升市場之競爭力，與另一子公司台灣大戶屋股份有限公司合併，全家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為存續公司，合併基準日為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

十二、其 他

- (一) 本集團原將進貨獎勵金等應收款項帳列應收帳款項下，其性質宜分類至其他應收款，依此將該應收帳款重分類至其他應收款項下。並按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一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規定，本集團應報導於本期財務報表影響之項目、金額及前期期初之比較資訊，惟此重分類僅影響資產負債表中流動資產項目、金額及分類上之表達。各期財務報表表達如下：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 月 1 日
	重 分 類 前	重 分 類 金 額	重 分 類 後
應收帳款淨額	\$ 1,082,956	(\$ 624,957)	\$ 457,999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103,149	(53,985)	49,164
其他應收款	123,767	624,957	748,724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5,192	53,985	69,177

	104 年 1 月 1 日		104 年 1 月 1 日
	重 分 類 前	重 分 類 金 額	重 分 類 後
應收帳款淨額	\$ 1,050,554	(\$ 602,535)	\$ 448,019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107,955	(56,882)	51,073
其他應收款	144,290	602,535	746,825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0,916	56,882	67,798

(二) 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

降低債務。本公司利用負債資本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債務淨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債務淨額之計算為總借款(包括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流動及非流動借款」)。資本總額之計算為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權益」加上債務淨額。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總借款	\$ 1,171,000	\$ 1,071,000
債務淨額	1,171,000	1,071,000
總權益	4,975,037	4,649,568
總資本	\$ 6,146,037	\$ 5,720,568
負債資本比率	19%	19%

(三)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本公司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另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四)。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公司財務部透過與公司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利率風險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來自長期借款。為固定利率之借款，按固定利率發行之借款則使本公司承受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價格風險

由於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此本公司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本公司未有商品價格風險之暴險。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公司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公司設定之政策進行。

(2) 信用風險

- A.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公司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

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批發和零售顧客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及已承諾之交易。對銀行及金融機構而言，僅有信用評等級良好之機構，才會被接納為交易對象。

- B. 於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 C. 本公司未逾期且未減損金融資產之信用品質請詳附註六說明。
- D. 本公司已逾期惟未減損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詳附註六說明。
- E. 本公司業已發生減損之金融資產的個別分析請詳附註六各金融資產之說明。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公司內各營運單位執行，並由公司財務部予以彙總。公司財務部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
- B.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以淨額或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5年12月31日	3個月以下	3個月至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短期借款	\$ 796,000	\$ -	\$ -	\$ -	\$ -
應付票據	15,601	191	-	-	-
應付帳款	7,020,156	5,739	-	-	-
其他應付款	2,161,155	1,007,831	-	-	-
存入保證金	36,153	216,347	170,276	804,020	374,317
長期借款(包含 一年或一營業 週期內到期)	125,000	250,000	-	-	-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4年12月31日	3個月以下	3個月至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短期借款	\$ 196,000	\$ -	\$ -	\$ -	\$ -
應付票據	13,853	245	-	-	-
應付帳款	6,483,436	4,031	-	-	-
其他應付款	2,312,875	908,038	-	-	-
存入保證金	49,482	215,310	182,194	754,915	331,931
長期借款(包含 一年或一營業 週期內到期)	125,000	375,000	375,000	-	-

(四) 公允價值資訊

1.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1. 說明。本公司以成本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六、(九)說明。

2.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的各等級之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此等級之輸入值為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符合以下所有條件之市場：在市場交易之商品具同質性；隨時可於市場中尋得具意願之買賣雙方且價格資訊可為大眾取得。本公司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此等級之輸入值除包含於第一等級公開報價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如價格）或間接（如自價格推導而來）自活絡市場取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第三等級：此等級之輸入值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

3.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05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9,179	\$ -	\$ -	\$ 19,17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權益證券	86,938	-	-	86,938
	<u>\$ 106,117</u>	<u>\$ -</u>	<u>\$ -</u>	<u>\$ 106,117</u>
104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0,198	\$ -	\$ -	\$ 20,19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權益證券	79,062	-	-	79,062
	<u>\$ 99,260</u>	<u>\$ -</u>	<u>\$ -</u>	<u>\$ 99,260</u>

4. 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報價衡量。當報價可即時且定期自證券交易所、交易商、經紀商、產業、評價服務機構或監管機構取得，且該等報價係代表在正常交易之基礎下進行之實際及定期市場交易時，該市場被視為活絡市場。本公司持有金融資產之市場報價為收盤價，該等工具係屬於第一等級。第一等級之工具主要包括權益工具，其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或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形。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

詳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三。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五。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形。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六。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七。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八。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此情形。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不適用。

十五、首次採用 IFRSs

不適用。

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累計背書保證															
編號 (註 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金額佔最近期	背書保證	屬母公司對	屬子公司對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備註
		關係 (註 2)	關係 (註 3)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最高限額 (註 3)					子公司背書 保證	母公司背書 保證				
0	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全家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2	\$ 50,000	\$ 50,000	\$ 50,000	\$ 50,000	\$ -	1.00	\$ 2,232,200	Y	N	N	-	
0	"	福比股份有限公司	2	700,000	700,000	700,000	230,000	-	14.05	2,232,200	Y	N	N	-	

註 1：編號欄之說明：發行人填 0。

註 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註 3：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實收資本額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為限，惟對於本公司轉投資之子公司不受上述企業背書保證總額之限制。

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期		末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 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註 2)	帳列科目	股 數	帳面價值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註 3)	備註	
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偶動漫娛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本公司之副總經理兼任該公司董事	以成本衡量 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7,800,000	\$ 25,000	19.50	\$ 23,652	-	
"	歐付寶電子支付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	2,703,160	33,436	2.70	27,420	-	
"	亞東電子商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	2,005,000	3,050	4.45	(19,742)	-	
"	台灣小善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本公司之總經理兼任該公司董事	"	126,027	300	10.00	1,891	-	
"	點鑽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	3,000,000	30,000	10.00	14,169	-	
"	橘子支行動支付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原名：樂點行動支付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副總經理兼任該公司董事	"	5,000,000	50,000	8.33	38,591	-	
"	臺灣行動支付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	600,000	6,000	1.00	4,928	-	
全網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華娛網路娛樂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	171,568	4,289	3.70	3,247	-	
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備供出售金 融資產－非 流動	997,000	\$ 91,724	2.21	\$ 86,938	-	
				加：評價調整		(4,786)			
						\$ 86,938			

註 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 2：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即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金額。

註 3：非上市上櫃公司無公開明確市價，故揭露該公司之股權淨值。

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u>取得不動產之公司</u>	<u>財產名稱</u>	<u>事實發生日</u>	<u>交易金額</u>	<u>價款支付情形</u>	<u>交易對象</u>	<u>關係</u>	<u>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u>			<u>金額</u>	<u>價格決定之</u>	<u>取得目的及</u>	<u>其他約定事項</u>
							<u>所有人</u>	<u>與發行人之關係</u>	<u>移轉日期</u>		<u>參考依據</u>	<u>使用情形</u>	
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物流中心	104.5.1	\$ 329,562	\$ 329,562	中鹿營造等	(不		適		用)	合約價款	物流中心	無
"	食品工廠	105.3.16	738,920	565,485(註)	"			"			合約價款	食品製造廠	無

註：截至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已支付\$565,485，帳列未完工程。

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u>進（銷）貨之公司</u>	<u>交易對象名稱</u>	<u>關係</u>	<u>交易情形</u>			<u>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u>			<u>應收（付）票據、帳款</u>		
			<u>進（銷）貨</u>	<u>金額</u>	<u>佔總進（銷）貨之比率</u>	<u>授信期間</u>	<u>單價</u>	<u>授信期間</u>	<u>餘額</u>	<u>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u>	<u>備註</u>
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全台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 貨	\$ 30,896,340	76%	月結 10~75 天	與一般交易	與一般廠商	\$ 4,632,056	65.78%	-
						匯款支付	相同	無重大差異			
"	日翊文化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	1,985,315	5%	月結 45 日	匯款	"	347,339	4.93%	-
						支付					
"	屏榮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1,823,946	4%	月結 30 天	匯款	"	118,376	1.68%	-
						支付					
"	晉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886,531	2%	月結 30 天	匯款	"	-	0%	-
						支付					

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u>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u>	<u>交易對象名稱</u>	<u>關係</u>	<u>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u>	<u>週轉率</u>	<u>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u>		<u>應收關係人款項</u>		<u>提列備抵呆帳金額</u>
					<u>金額</u>	<u>處理方式</u>	<u>期後收回金額 (註 3)</u>		
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全台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為其子公司	應收票據(註 1)	13	\$ -	-	\$ 140,820	\$ -	
			\$140,820						
全台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為其母公司	應收帳款\$4,632,056	7	-	-	4,610,106	-	
全網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	為其母公司	其他應收款(註 2)	6	-	-	654,434	-	
			\$655,717						
日翊文化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	為其母公司	應收帳款\$347,339	6	-	-	347,339	-	
屏榮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	係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應收帳款\$118,376	6	-	-	118,376	-	

註 1：係代收廠商陳列費及獎勵金收入。

註 2：係代收網路遊戲虛擬點數卡款項。

註 3：係期後截至民國 106 年 3 月 27 日止收回之款項。

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u>編號</u> (註 1)	<u>交易人名稱</u>	<u>交易往來對象</u>	<u>與交易人之關係</u> (註 2)	<u>交易往來情形</u>			<u>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u> (註 3)
				<u>科目</u>	<u>金額</u>	<u>交易條件</u>	
0	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全台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1	進貨	\$ 30,896,340	當月結算後 10~75 天匯款支付	51
0	"	"	1	應付帳款	4,632,056	"	17
0	"	"	1	應收票據	140,821	當月結算後 10~75 天	1
0	"	日翊文化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1	進貨	1,985,315	"	3
0	"	"	1	應付帳款	347,339	"	1
0	"	全網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付款	655,717	當月結算後 10~45 天匯款支付	2
0	"	福比股份有限公司	1	背書保證	700,000	依公司政策辦理	3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母公司填 0。
-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

-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 4：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得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須列示。

註 5：僅揭露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之關係人交易，另相對之關係不另行揭露。

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本期(損)益	投資(損)益	
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全台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物流業	\$ 234,983	\$ 234,983	18,624,600	51.7	\$ 358,083	\$ 111,098	\$ 57,437	被投資公司為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者
"	屏榮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食品製造業	53,500	53,500	10,289,838	38.2	115,555	12,735	4,864	"
"	便利達康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各類食品及日用品批發業務	2,505	2,505	250,000	25	4,450	630	157	"
"	日翊文化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圖書用品批發業	45,000	45,000	9,104,600	100	135,345	27,692	27,692	"
"	全網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17,000	17,000	4,250,000	85	56,337	5,612	4,771	"
"	精藤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系統整合、電腦軟體及其相關設備銷售及服務	96,345	96,345	5,516,700	70	77,636	8,377	7,126	"
"	晉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食品製造業	31,500	31,500	2,250,000	45	26,824	10,673	4,803	"
"	全家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餐飲業	225,000	110,000	10,500,000	100	100,130	(13,921)	(13,921)	"
"	FamilyMart Convenience Store (BVI) Co., Ltd.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公司	780,718	780,718	24,880,238	100	143,232	33,042	33,042	"
"	台灣大戶屋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餐飲業	174,708	174,708	7,500,000	100	235,204	23,781	23,781	"
"	福比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食品製造業	187,000	-	18,700,000	93.5	172,155	(15,877)	(14,845)	"
全台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全勤流通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物流業	50,000	50,000	5,500,000	100	65,546	980	980	本公司之孫公司

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				本期期初自台 灣匯出累積投	本期匯出或收回		本期期末自台 灣匯出累積投	被投資公司	本公司直接	本期認列投資		期末投資帳面	截至本期止已	
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資金額	匯出	收回	資金額	本期損益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損益 (註 2)	金額	金額	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上海福滿家便利 有限公司	各種食品、飲 料、糧油、百貨 及菸酒等之零售	\$ 2,219,504	透過第三地區投 資設立公司再投 資大陸公司	\$ 398,619	\$ -	\$ -	\$ 398,619	\$188,481	18.30	\$ 34,520	\$ 254,993	\$ -	-	
廣州市福滿家連 鎖便利店有限公 司	食品、飲料、加 工食品等日用百 貨	943,857	透過第三地區投 資設立公司再投 資大陸公司	173,523	-	-	173,523	19,179	18.30	3,513	(27,281)	-	-	
蘇州福滿家便利 店有限公司	食品、飲料、加 工食品等日用百 貨	194,150	透過第三地區投 資設立公司再投 資大陸公司	46,507	-	-	46,507	114,581	18.30	20,985	28,771	-	-	
杭州頂全便利店 有限公司	食品、飲料、加 工食品等日用百 貨	121,069	透過第三地區投 資設立公司再投 資大陸公司	21,966	-	-	21,966	(2,353)	18.30	(431)	(4,530)	-	-	
深圳市頂全便利 店有限公司	食品、飲料、加 工食品等日用百 貨	29,769	透過第三地區投 資設立公司再投 資大陸公司	5,409	-	-	5,409	(60,865)	18.30	(11,147)	(19,894)	-	-	
成都福滿家便利 有限公司	食品、飲料、加 工食品等日用百 貨	88,860	透過第三地區投 資設立公司再投 資大陸公司	16,274	-	-	16,274	(106,382)	18.30	(19,484)	(43,678)	-	-	
無錫福滿家便利 店有限公司	食品、飲料、加 工食品等日用百 貨	30,300	透過第三地區投 資設立公司再投 資大陸公司	5,549	-	-	5,549	1,237	18.30	227	20	-	-	
北京頂全便利店 有限公司	食品、飲料、加 工食品等日用百 貨	179,640	透過第三地區投 資設立公司再投 資大陸公司	32,899	-	-	32,899	(81,309)	18.30	(14,892)	2,270	-	-	
東莞市頂全便利 店有限公司	食品、飲料、加 工食品等日用百 貨	30,230	透過第三地區投 資設立公司再投 資大陸公司	5,536	-	-	5,536	(21,185)	18.30	(3,880)	(1,754)	-	-	
上海全餐餐飲管 理有限公司	餐飲管理、中型 飯店等	104,411	直接赴大陸地區 從事投資	104,411	-	-	104,411	(16,924)	100.00	(16,924)	64,591	-	-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 台灣匯出赴大陸 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 規定赴大陸地區 投資限額
全家便利商店股 份有限公司	\$ 810,693	\$ 810,693	\$ 2,985,022

註1：依據民國97年8月29日新修訂「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之限額。

註2：本公司於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認列上述公司之投資損益，係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u>客 戶 名 稱</u>	<u>金 額</u>	<u>備 註</u>
<u>一 般 客 戶</u>		
其他	\$ 488,073	每一零星客戶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
	<u>\$ 488,073</u>	
<u>關 係 人</u>		
日翊文化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 21,824	
全網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8,658	
便利達康股份有限公司	7,845	
點鑽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6,481	
其他	5,553	每一零星客戶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
	<u>\$ 50,361</u>	

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存 貨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 目</u>	<u>成 本</u>	<u>淨 變 現 價 值</u>
商品存貨	\$ 2,261,044	\$ 2,636,514
在途存貨	5,342	5,342
	2,266,386	<u>\$ 2,641,856</u>
減：備抵存貨呆滯損失	(3,320)	
	<u>\$ 2,263,066</u>	

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註1)		本期減少(註2)		期 末 餘 額			股 權 淨 值		評 價	提供保證或	備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持股比例	金 額	單價	總 額	基 礎	質押情形	
表列資產科目：														
全台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18,624,600	\$ 337,315	-	\$ 63,191	-	(\$ 42,423)	18,624,600	51.7%	\$ 358,083	-	\$ -	權益法	無	
屏榮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10,289,838	112,206	-	4,666	-	(1,317)	10,289,838	38.2%	115,555	-	-	權益法	無	
便利達康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	4,793	-	157	-	(500)	250,000	25%	4,450	-	-	權益法	無	
日翊文化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9,104,600	129,482	-	27,692	-	(21,829)	9,104,600	100%	135,345	-	-	權益法	無	
全網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4,250,000	58,366	-	4,771	-	(6,800)	4,250,000	85%	56,337	-	-	權益法	無	
精藤股份有限公司	5,516,700	75,144	-	7,126	-	(4,634)	5,516,700	70%	77,636	-	-	權益法	無	
晉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250,000	22,021	-	4,803	-	-	2,250,000	45%	26,824	-	-	權益法	無	
全家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	(949)	11,500,000	115,000	(7,000,000)	(13,921)	10,500,000	100%	100,130	-	-	權益法	無	
台灣大戶屋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	214,104	1,500,000	23,781	-	(2,681)	7,500,000	100%	235,204	-	-	權益法	無	
上海全餐餐飲管理有限公司	-	91,679	-	-	-	(16,924)	-	100%	74,755	-	-	權益法	無	
福比股份有限公司	-	-	18,700,000	187,000	-	(14,845)	18,700,000	93.5%	172,155	-	-	權益法	無	
FamilyMart Convenience Store (BVI) Co., Ltd.	24,880,238	161,150	-	33,042	-	-	24,880,238	100%	194,192	-	-	權益法	無	
加(減)：累積換算調整數		(42,725)		(18,399)		-			(61,124)					
		<u>\$ 1,162,586</u>		<u>\$ 452,830</u>		<u>(\$ 125,874)</u>			<u>\$ 1,489,542</u>					

註1：本期增加之金額係增加投資金額、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註2：本期減少之金額係取得被投資公司現金股利及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存出保證金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金</u>	<u>額</u>
店鋪及房屋租賃押金		\$	836,501
其他			<u>73,937</u>
		\$	<u><u>910,438</u></u>

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u>廠</u>	<u>商</u>	<u>名</u>	<u>稱</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u>一 般 客 戶</u>							
光泉牧場股份有限公司				\$	372,242		
統舜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96,166		
祥美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129,549		
其		他			<u>1,119,053</u>		每一零星廠商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
				\$	<u><u>1,817,010</u></u>		
<u>關 係 人</u>							
全台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	4,632,056		
日翊文化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347,339		
其		他			<u>229,490</u>		每一零星廠商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
				\$	<u><u>5,208,885</u></u>		

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金</u>	<u>額</u>
店舖收入		\$	56,188,657
減：銷貨折讓		(	45,224)
銷貨收入淨額			56,143,433
手續費收入等			2,691,156
營業收入淨額		\$	<u>58,834,589</u>

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金</u>	<u>額</u>
期初存貨		\$	2,015,530
本期進貨			40,609,494
廠商進貨獎勵金		(	1,186,915)
商品變質補助款		(	82,913)
期末存貨		(	2,266,386)
銷貨成本總計		\$	<u>39,088,810</u>

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 目</u>	<u>推 銷 費 用</u>	<u>管理及總務費用</u>	<u>合 計</u>
薪 資	\$ 2,036,315	\$ 584,845	\$ 2,621,160
租 金 支 出	3,983,373	72,414	4,055,787
水 電 費	1,035,282	3,544	1,038,826
各 項 折 舊	1,427,747	68,007	1,495,754
加 盟 管 理 費	6,787,247	-	6,787,247
其 他	<u>1,852,748</u>	<u>832,180</u>	<u>2,684,928</u>
合 計	<u>\$ 17,122,712</u>	<u>\$ 1,560,990</u>	<u>\$ 18,683,702</u>

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u>性 質 別</u>	<u>105 年 度</u> <u>屬於營業費用者</u>	<u>104 年 度</u> <u>屬於營業費用者</u>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2,621,160	\$ 2,388,066
勞健保費用	235,323	220,200
退休金費用	128,612	119,757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61,286	53,079
折舊費用	1,570,944	1,448,127
攤銷費用	101,056	94,617

註：截至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3,084人及2,875人。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本公司及關係企業並無發生財務週轉困難之情形。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並評估風險事項

一、最近兩年度財務狀況及檢討分析：

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差 異	
			金 額	%
流動資產	12,050,992	11,449,927	601,065	5.25
非流動資產	14,457,229	13,013,427	1,443,802	11.09
資產總額	26,508,221	24,463,354	2,044,867	8.36
流動負債	18,812,653	16,834,845	1,977,808	11.75
非流動負債	2,425,572	2,716,118	-290,546	-10.70
負債總額	21,238,225	19,550,963	1,687,262	8.63
股本	2,232,200	2,232,200	0	0.00
資本公積	44,413	44,413	0	0.00
保留盈餘	2,763,520	2,426,189	337,331	13.90
其他權益	-65,096	-53,234	-11,862	22.28
非控制權益	294,959	262,823	32,136	12.23
權益總額	5,269,996	4,912,391	357,605	7.28
增減比例變動達 20%以上之分析說明： 其他權益，主係因國外運營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減少所致。				

二、最近兩年度財務績效及檢討分析：

(一)最近兩年度財務績效及檢討分析：

財務績效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60,566,965	57,791,269	2,775,696	4.80%
營業成本	38,117,788	36,833,462	1,284,326	3.49%
營業毛利	22,449,177	20,957,807	1,491,370	7.12%
營業費用	21,054,608	19,583,882	1,470,726	7.51%
營業利益	1,394,569	1,373,925	20,644	1.5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35,818	234,698	101,120	43.09%
稅前淨利	1,730,387	1,608,623	121,764	7.57%
所得稅費用	296,701	281,777	14,924	5.30%
本期淨利	1,433,686	1,326,846	106,840	8.05%
增減比例變動達 20%以上之分析說明：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主係因 2015 年提列轉投資之偶動漫娛樂事業(股)公司減損損失 5,300 萬所致。				

(二)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公司主要營業收入來自於連鎖便利商店販售一般民生日常用品。隨著經濟發展與國人消費習慣的改變，國內連鎖便利商店持續成長且每年銷售額皆有顯著成長，故預期未來一年度因店舖數增加、透過行銷模式創新及商品組合與服務之強化，致力維持業績持續成長。

三、現金流量檢討分析：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 額	全年來自營業 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現金 流 出 量	現 金 剩 餘 (不足)數 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5,595,381	4,514,903	3,678,902	6,431,382	-	-

- 1.營業活動：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約 45 億元，主係因本公司獲利穩定成長，故維持穩定之現金流入。
- 2.投資活動：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約 33 億元，主係因投資興建廠房與因應新開幕店舖及既有店舖重新裝潢之工程支出等價款。
- 3.籌資活動：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約 3 億元，主係因發放現金股利所致。

(二)最近年度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本公司無現金流動性不足之情形。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 額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 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現金 流 出 量	現 金 剩 餘 (不足)數 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6,431,382	3,700,000	3,900,000	6,231,382	-	-

- 1.營業活動：預估本年度之銷貨收入可維持穩定成長，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因而增加。
- 2.投資活動：主係因應新開幕店舖及既有店舖重新裝潢之工程支出等價款。
- 3.籌資活動：主係預估發放現金股利。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本公司每年營業額皆穩定成長，來自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入穩定，近年重大資本支出之資金來源主要係以自有營運資金因應，故對本公司財務業務並無重大影響。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分析：

- (一)轉投資政策：本公司轉投資事業包含便利商店、餐飲與物流等事業，經營區域包含台灣與中國大陸地區。展望未來，本公司將持續聚焦核心事業之經營，並擴大轉投資事業之版圖，以提升長期投資之效益。
- (二)轉投資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改善計畫：本公司轉投資虧損之原因，主要為認列轉投資事業「全家國際餐飲(股)公司」、「福比(股)公司」與「上海全餐餐飲管理有限公司」之相關損失達 45,690 仟元，隨著公司營運模式逐趨穩定，同時落實成本控制，預期將逐漸提升獲利，達成投資目標。
- (三)未來一年投資計畫：本公司目前暫未有明確之投資計畫。

六、風險事項分析及評估

(一)本公司各項作業之風險管理，係依其業務性質由各相關單位分別負責，並由稽核單位針對各種存在或潛在之營運風險予以複核，據以擬定實施風險導向之年度稽核計畫。本公司各項風險管理之組織架構，其執行與負責單位如下：

- 1.經營決策風險及營運風險：本公司綜合企劃本部定期評估經營決策及營運風險，以確保整個企業之經營策略能符合公司之營運目標。
- 2.財務風險、流動性風險、信用風險：本公司財會部針對財務、流動性、信用等風險之變化狀況作定期性分析與評估，並採取適當之因應措施，以降低本公司相關潛在風險。
- 3.市場風險：本公司各本部依據其業務與功能執掌，針對重要政策、各項法規及科技變動，進行分析評估，並採取適當因應措施，以降低潛在之經營風險。
- 4.稽核室：主要透過風險評估及法令規範，擬定公司之年度稽核計畫與自行檢查程序及方法，並協助公司處理整個企業所有相互關聯之風險。

(二)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 1.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因應措施：本公司2016年之利息費用為14,783仟元，對本

公司損益並無重大影響，其因應措施為積極與各家銀行配合，並隨時掌握市場利率變動之情形，爭取最優惠之利率。

2.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因應措施：本公司之交易均以新台幣為主，進口商品佔總銷貨比重極低，因此匯率變動並未對本公司損益產生重大影響。

3.通貨膨脹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因應措施：2016年度台灣消費者物價指數年增率為1.70%，並未對本公司之損益造成影響。本公司因應措施為透過多元化之商品組合及創新之經營與行銷模式，以降低未來通貨膨脹造成成本增加之壓力及對公司運營之影響。

(三)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為審慎控管財務風險，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及衍生性商品交易，故對本公司之損益並無影響。

2.本公司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情形：本公司分別為子公司「全家國際餐飲(股)公司」及「福比(股)公司」背書保證新台幣5,000萬元及新台幣7億元。上述背書保證作業符合本公司制定之「背書保證作業辦法」，同時未對本公司財務業務造成影響。

3.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均依主管機關規定訂定嚴密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辦法」、「背書保證作業辦法」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辦法」等相關作業規範，以提升本公司財務運作之安全性。

(四)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屬百貨零售業，故不適用。

(五)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對於最近年度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均已採取適當措施因應，故對本公司財務業務並未造成重大影響。

(六)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面對近年來科技日新月異，本公司持續收集市場資訊、觀察網路商務發展趨勢等相關產業變化與科技發展，開發出符合市場需求與期望之產品，故最近年度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本公司財務業務並無影響。

(七)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一向秉持著「顧客滿意、共同成長」之經營理念，用誠信維護公司永續經營之價值，同時亦積極投入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及消費者權益等，以善盡企業之社會責任，並致力於提供消費者安全安心之購物選擇及購物環境，深獲消費者的支持與肯定，故未對企業管理產生危機及影響。

(八)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 2016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無併購之情形，故不適用。

(九)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

本公司屬連鎖式便利商店業，除自建鮮食廠及物流配送中心承租予鮮食公司及物流配送公司收取租金外，並未如製造業以投資專業生產機械設備之廠房，故未有擴充廠房所帶來的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

(十)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屬零售買賣業故銷貨對象為不特定的社會大眾，故未有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而數百家進貨廠商提供各類不同之商品以供銷售，未有進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

(十一)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未有股權大量移轉之情形，且縱使董事之更換也不會對公司營運有所影響。

(十二)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營運體質一向良好，董事及大股東對公司經營團隊一向深具信心，且董事及大股東皆屬營運良好之經營企業，故本公司應未有經營權改變而對公司之營運造成影響。

(十三)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本公司未有董事、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因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而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情形。

(十四)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營運一向良好，因屬流通性產業(現銷行業)，一般其他相關風險因素之影響遠較其他產業來得低，故無其他重要風險對本公司之營運有所影響。

七、其他重要事項：

(一)公司適用避險會計之目標與方法：

本公司未採用避險會計，故不適用。

(二)關鍵績效指標 (Key Performance Indicator,KPI)：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77.52	72.06
純益率(%)	2.37	2.30
每股盈餘(元)	6.17	5.72
權益報酬率(%)	29.79	28.48
存貨週轉率(%)	10.39	10.46

(三)資產負債評價科目之提列方式之評估依據及基礎：

1.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之評估依據及基礎：

本公司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之評估依據為「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其評價基礎係依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二號規定處理。

2.備抵呆帳之評估依據及基礎：

本公司備抵呆帳係依據過去實際發生呆帳之經驗，衡量資產負債表日各項債權之帳齡情形及其收回可能性，予以評估提列。

3.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估依據及基礎：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2)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4.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評估依據及基礎：

(1)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2)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對於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本集團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金融資產減損之評估依據及基礎：

(1)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本集團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A.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B.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C.本集團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D.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E.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F.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 G.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
- H.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本集團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A.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B.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此類減損損失續後不得迴轉。認列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C.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之取得成本(減除任何已償付之本金及攤銷數)與現時公允價值間之差額，再減除該金融資產先前列入損益之減損損失，自其他綜合損益重分類至當期損益。屬債務工具投資者，當其公允價值於後續期間增加，且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後發生之事項，則該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迴轉。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其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6.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之評估依據及基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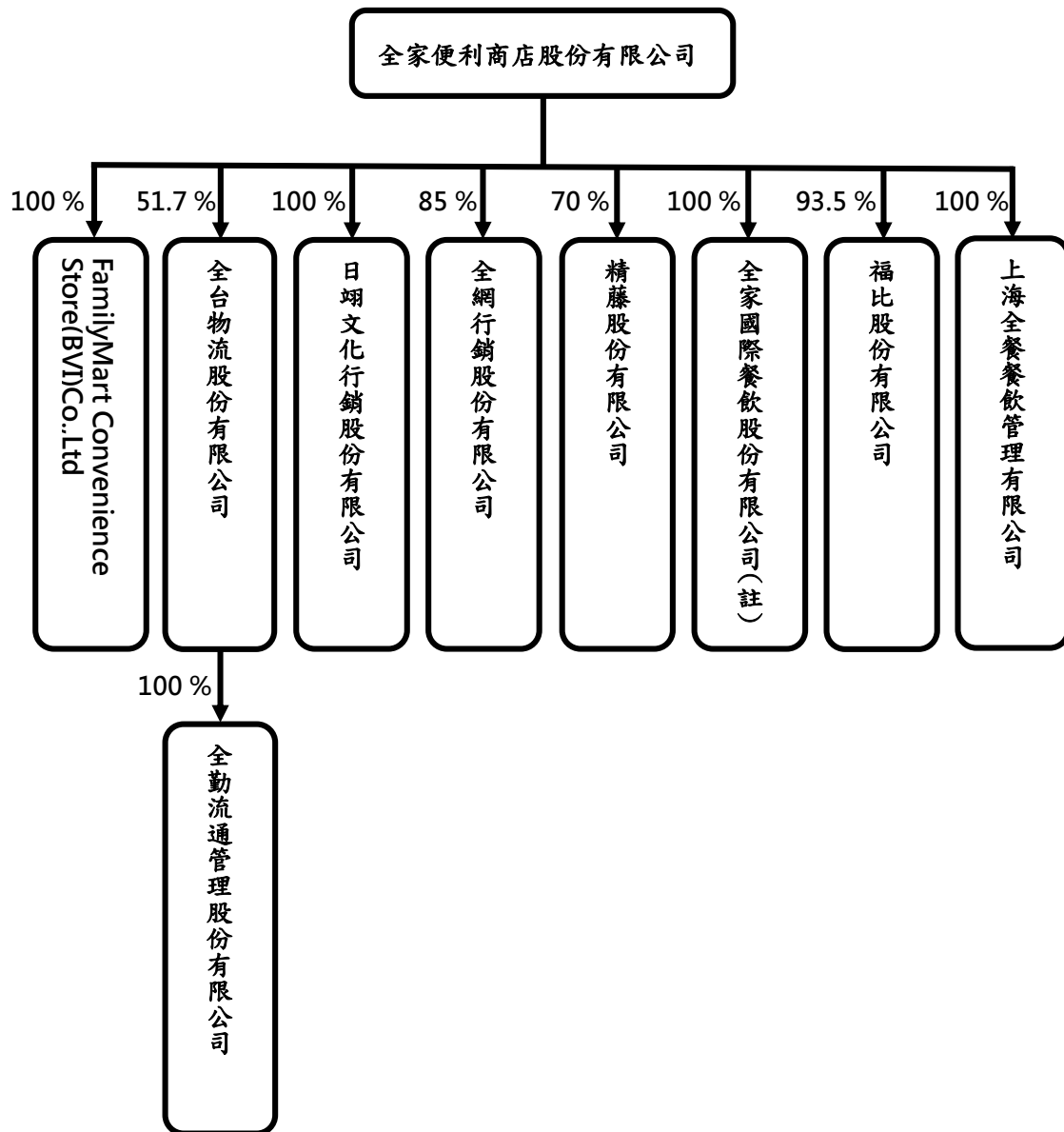
- (1)關聯企業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20%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 (2)本集團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集團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集團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 (3)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集團將歸屬於本集團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 (4)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關係企業組織圖



(註)：全家國際餐飲(股)公司與台灣大戶屋(股)公司於 2017 年 1 月 1 日合併，續存公司為「全家國際餐飲(股)公司」。

2.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新台幣/USD 仟元

企 業 名 稱	設 立 日 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FamilyMart Convenience Store(BVI)Co.,Ltd	2003.01.10	P.O. BOX 957, Offshore Incorporation Centre,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USD 24,880 (註 1)	專業投資
日翊文化行銷(股)公司	2004.05.06	桃園縣大溪鎮仁善里 15 鄰松樹 21-12 號	91,046	圖書用品批發、配送
全網行銷(股)公司	2005.02.05	台北市中山北路二段 61 號 3 樓	50,000	資訊、育樂用品批發
全台物流(股)公司	1989.03.20	新北市林口區東林里宏昌街 1 號	360,000	各項商品批發、配送
全勤流通管理(股)公司	2005.01.17	新北市林口區東林里宏昌街 1 號 2 樓	65,000	各項商品理貨包裝
精藤(股)公司	1996.02.07	台北市中山北路二段 61 號 11 樓	78,810	電腦硬軟體系統整合、研究與開發
全家國際餐飲(股)公司(註 2)	2010.09.06	台北市中山北路二段 61 號 3 樓	205,000 (註 2)	餐飲業
福比(股)公司	2016.02.16	新竹縣新豐鄉中崙村 9 鄰中崙 289-5 號	200,000	食品製造業
上海全餐餐飲管理有限公司	2014.11.11	上海市普陀區真南路 829 號 1 樓 F 座	104,411	餐飲業

註 1：2016 年 12 月 31 日之兌換匯率為 USD：NT=1：32.25

註 2：全家國際餐飲(股)公司與台灣大戶屋(股)公司於 2017 年 1 月 1 日合併，續存公司為「全家國際餐飲(股)公司」，合併後實收資本額為 205,000 仟元。

3.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不適用。

4.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本公司及本公司之關係企業所經營之業務包括：零售業、投資業、圖書用品批發業及資訊、育樂用品批發業、餐館業等。

各關係企業所經營業務互有關聯者，其往來分工情形如下：

- (1)日翊文化行銷股份有限公司：係本公司所銷售之圖書及其他用品之配送商。
- (2)全網行銷股份有限公司：係本公司所銷售之資訊及育樂用品之供應商及配送商。
- (3)全台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係本公司所銷售之各項商品之供應商及配送商。
- (4)全勤流通股份有限公司：係本公司所銷售之各項商品理貨包裝商。
- (5)精藤股份有限公司：係提供本公司及關係企業電腦資訊系統相關服務。
- (6)福比股份有限公司：係本公司所銷售之部份麵包商品之供應商。

5.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單位：股；%

企 業 名 稱	職 稱	姓 名 或 代 表 人	持 有 股 份	
			股 數	持股比例
FamilyMart Convenience Store(BVI)Co.,Ltd	董事	全家便利商店(股)公司法人代表：潘進丁	24,880,238	100.00
上海全餐餐飲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全家便利商店(股)公司法人代表：薛東都	10,441,100	100.00
日翊文化行銷(股)公司	董事長	全家便利商店(股)公司法人代表：薛東都	9,104,600	100.00
	董事	全家便利商店(股)公司法人代表：張仁敦、葉榮廷、吳勝福、高銘賢	9,104,600	100.00
	監察人	全家便利商店(股)公司法人代表：潘進丁	9,104,600	100.00
	總經理	高銘賢	0	0.00
全網行銷(股)公司	董事長	全家便利商店(股)公司法人代表：葉榮廷	4,250,000	85.00
	董事	全家便利商店(股)公司法人代表：潘進丁、薛東都、林志清	4,250,000	85.00
	董事	Famima.com Co.,Ltd. 法人代表：佐藤玲	750,000	15.00
	監察人	張仁敦	0	0.00
	總經理	林志清	0	0.00

企 業 名 稱	職 稱	姓 名 或 代 表 人	持 有 股 份	
			股 數	持股比例
全家物流(股)公司	董事長	全家便利商店(股)公司法人代表：張建中	18,624,600	51.74
	董事	全家便利商店(股)公司法人代表：潘進丁、張仁敦、葉榮廷、薛東都	18,624,600	51.74
	董事	日商伊藤忠商事株式會社法人代表：三上英知、阿部邦明、高垣晴雄	9,009,000	25.03
	董事	日商全家便利商店(股)公司法人代表：小坂雅章	3,191,400	8.86
	監察人	日商 Nippon Access, Inc. 法人代表：中坊泰司	5,175,000	14.37
	監察人	吳勝福	0	0.00
	總經理	陳建琳	0	0.00
全勤流通管理(股)公司	董事長	全家物流(股)公司法人代表：陳建琳	6,500,000	100.00
	董事	全家物流(股)公司法人代表：洪汶彬、胡伯霖	6,500,000	100.00
	監察人	全家物流(股)公司法人代表：葉全一	6,500,000	100.00
	總經理	胡伯霖	0	0.00
精藤(股)公司	董事長	全家便利商店(股)公司法人代表：葉榮廷	5,516,700	70.00
	董事	全家便利商店(股)公司法人代表：潘進丁、簡維國	5,516,700	70.00
	董事	日商全家便利商店(股)公司法人代表：三澤健司	1,182,150	15.00
	董事	ITOCHU TECHNO-SOLUTIONS CORPORATION 法人代表：重藤倫	1,182,150	15.00
	監察人	張仁敦	0	0.00
	總經理	簡維國	0	0.00
全家國際餐飲(股)公司 (註)	董事長	全家便利商店(股)公司法人代表：吳勝福	20,500,000	100.00
	董事	全家便利商店(股)公司法人代表：潘進丁、張仁敦、葉榮廷、薛東都	20,500,000	100.00
	監察人	全家便利商店(股)公司法人代表：李建興	20,500,000	100.00
	總經理	吳勝福	0	0.00
福比(股)公司	董事長	全家便利商店(股)公司法人代表：薛東都	18,700,000	93.50
	董事	全家便利商店(股)公司法人代表：葉榮廷、吳勝福、藤本洋司	18,700,000	93.50
	董事	OKIKO 株式會社法人代表：城間保	1,300,000	6.50
	監察人	李建興	0	0.00
	總經理	林純如	0	0.00

註：全家國際餐飲(股)公司與台灣大戶屋(股)公司於 2017 年 1 月 1 日合併，續存公司為「全家國際餐飲(股)公司」，合併後本公司持有該公司股份為 20,500,000 股。

6. 2016 年度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 仟元

企 業 名 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損失)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元) (稅後)
FamilyMart Convenience Store(BVI)Co.,Ltd (註 1)	780,718	143,233	0	143,233	0	(108)	33,042	—
上海全餐餐飲管理有限公司 (註 1)	104,411	70,311	5,762	64,549	20,671	(18,200)	(16,920)	—
日翊文化行銷(股)公司	91,046	1,109,674	979,914	129,760	2,764,517	31,906	27,692	3.04
全網行銷(股)公司	50,000	1,169,740	1,103,461	66,279	701,965	6,334	5,612	1.12
全家物流(股)公司	360,000	6,633,281	6,117,196	516,085	32,240,445	120,605	111,098	3.09
全勤流通管理(股)公司	65,000	220,041	154,496	65,545	666,460	1,074	980	0.15
精藤(股)公司	78,810	130,701	38,151	92,550	154,541	9,453	8,377	1.06
全家國際餐飲(股)公司 (註 2)	105,000	165,737	65,607	100,130	51,188	(14,407)	(13,921)	(1.33)
台灣大戶屋(股)公司 (註 2)	75,000	214,190	114,286	99,904	699,037	31,634	23,781	3.17
福比(股)公司	200,000	431,879	247,756	184,123	0	(16,239)	(15,877)	(0.79)

註 1：2016 年度外國公司營運概況數字兌換成新台幣之兌換率如下：

資產負債表相關數字依 2016 年 12 月 31 日之即時匯率換算：人民幣：新台幣=1：4.617；美金：新台幣=1：32.25

損益表相關數字依 2016 年度全年平均匯率換算：人民幣：新台幣=1：4.849；美金：新台幣=1：32.26

註 2：全家國際餐飲(股)公司與台灣大戶屋(股)公司於 2017 年 1 月 1 日合併，續存公司為「全家國際餐飲(股)公司」。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2016 年度（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葉榮廷

2017 年 3 月 27 日

(三)關係報告書：無。

二、2016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本公司無此情形。

三、2016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本公司無此情形。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本公司未有未完成之上櫃承諾事項。

五、2016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本公司無此情形。

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蔡榮廷



2017 年 4 月 30 日